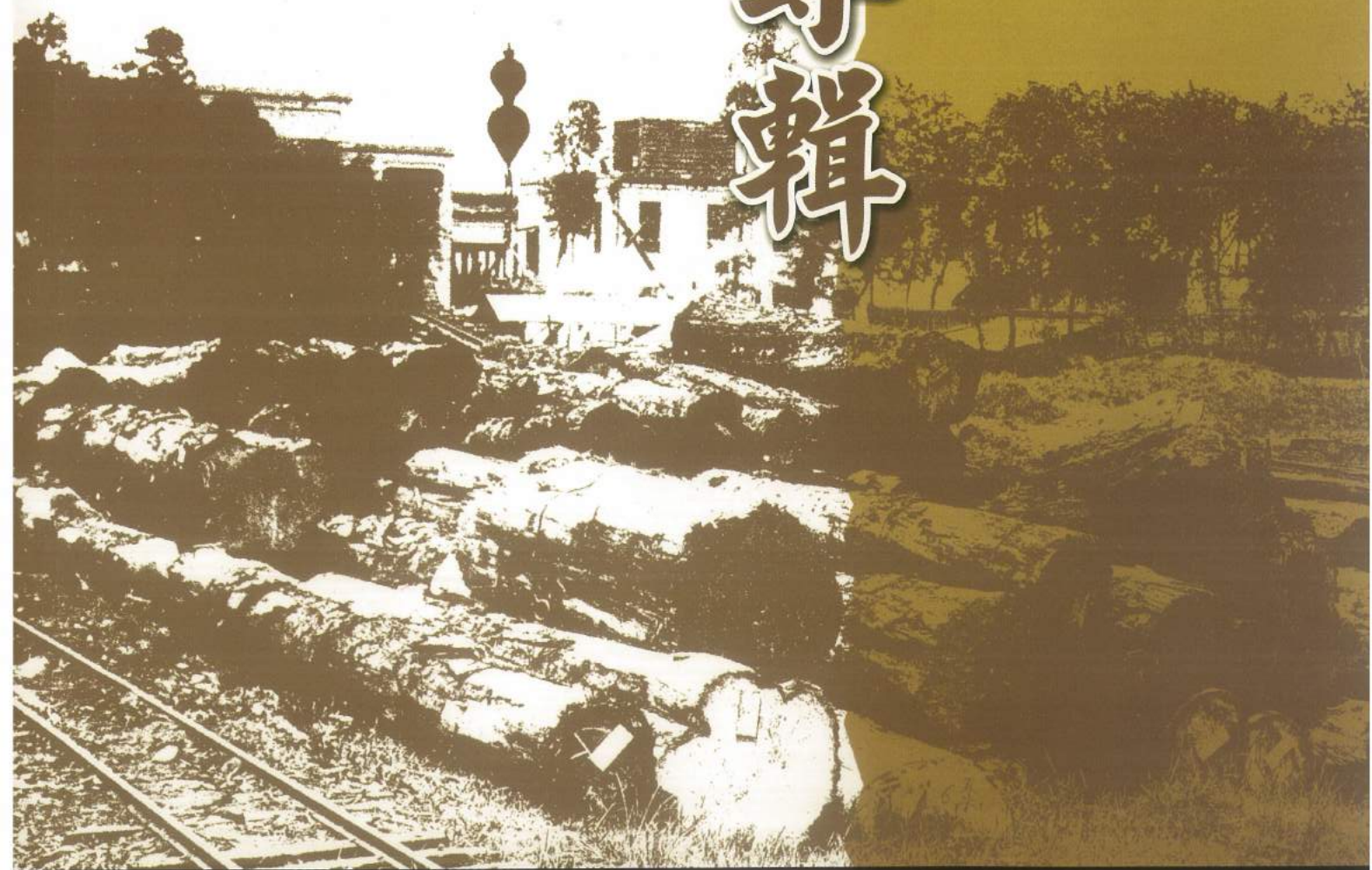


18

嘉義市文獻

木材業專輯



18

嘉義市文獻

木材業專輯



嘉義市文獻 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輯

主辦單位：嘉義市政府

發行單位：嘉義市文化局

發行人：黃敏惠

總編輯：饒嘉博

本期主編：顏尙文

責任編輯：李建興

編輯委員：王俊昌、李建興、陳亮州、馬有成、吳育臻、蔡雅琪

(依姓氏筆劃順序)

行政支援：余坤龍、房婧如、林峻宏、盧秀娥

地址：嘉義市忠孝路二七五號

印刷：正豐行 TEL：272-3838

封面設計：蔡詩泓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

統一編號 2009502274

目錄

序一	黃敏惠	I
序二	饒嘉博	II
序三	顏尙文	II
《阿里山森林經營費用參考書》	河合鉢太郎原著	1
(黃薇嬪譯・黃金山委員審訂)		
木材都市－嘉義市木材業的發展歷程	王俊昌	29
日治時代嘉義市植物園林業試驗地位的變遷	吳育臻	87
從口述歷史看嘉義市木材業	陳亮州	109
從樹木到木材－嘉義市木材業生產概況	馬有成	129
嘉義市木材業與城隍廟、地藏庵之研究	李建興	153
附錄一 二〇〇三年嘉義市大事紀	蔡雅琪	173
附錄二 木材業老照片、古地圖說故事	李建興	187



序

市長序

二十世紀初，嘉義市號稱「木材之都」，在經濟優勢下躍昇為全臺第四大都市，人文歷史相當豐富；老嘉義人都知道杉池、製材工廠、林森東西路一帶的木材業歷史，然而這一頁的輝煌史可能會隨著耆老的記憶與木材產業的蕭條，逐漸成為老照片裡的回憶；更深刻的說，嘉義市木材業與「木材之都」有著相互依存的生命臍帶關係，而森林鐵道的開發也直接宣告嘉義市新產業文化時代的來臨。

日治時期嘉義市街菁英，提出地方發展「大嘉義」建設論，內容包括：都市定位、都市功能、都市象徵及市鎮細部發展對策等，是主導日治時期嘉義市街發展與「木材都市」定位的重要論點，但是隨著木材產能年限評估出爐與都市定位轉型，木材業也要面臨時代課題的考驗；果不其然，戰後以來過度的濫墾與新時代的環保意識抬頭，加上國有林地保育觀念的提昇等，都是衝擊傳統木材產業，導致蕭條的因素，雖然木材產業沒落了，但是關心這個曾造就嘉義市躍進全島第四大都市的產業之現況與未來，卻是現在城市發展議題、產業發展、文化政策等息息相關的生命共同體課題。

江山代有人才出，緬懷前人對「大嘉義」建設的奮鬥精神與戰後民主聖地新傳之火的政治傳承經驗，在新市府團隊與市民的共同努力之下，一起構築「活力都市、知性市民」的清新活力新家園。未來，期待傳統產業能浴火重生，再造新產業文化價值，許市民一個新文化產業、活力願景的知性生活，共同迎向「台灣京都—美麗諸羅」的時代。

嘉義市長 黃敏惠謹誌





序

局長序

嘉義市木材業不僅造就了許多白手起家的大亨，處處飄香的阿里山檜木、扁柏，木材產業文化輸出的副產品「美人鄉」、「溫柔鄉」、「木材街」等經濟繁榮的代名詞，也曾在許多出張員（洽公人員）的口耳間流傳。這一頁歷史記憶，將隨著泛黃的老照片與耆老的凋零而逐漸模糊，因此本專刊的目的就是在地方文獻保存的基礎上，喚起市民對傳統木材業淪為夕陽產業的重視，進而深入探究日治以來木材業與都市發展的定位，討論傳統產業面對市場衝擊下，如何因應時代的變遷，尋找新的經營契機。

在文獻學術價值上，本期「木材業專刊」委託國立中正大學歷史系主任顏尙文教授擔任主編、中正大學歷史所碩士暨嘉華高中教師李建興擔任責任編輯，延攬嘉義市木材業相關研究課題的學者專家撰稿，相信一定能在文獻保存與學術價值方面為本市的歷史文化深耕，綻放出耀眼芬芳的花朵。而本期開始由市文獻委員負責文獻內部審查的工作，相信亦能使文獻研究的在地性價值與學術水平更加提昇。

綜論之，木材業與嘉義市民的生命情感，已逐漸走進歷史，如何在這樣的歷史記憶裡提煉出深厚的在地精神，作為引領未來發展為「美麗諸羅」的都市定位與市民在地認同的願景，期許嘉義市文獻的保存與研究能永續進行，俾利與本市發展攸關的珍貴史料與重要研究課題，刊載於「嘉義市文獻」發表，進而促使嘉義市文獻的功能與意義深耕於地方文化之上。

文化局局長 饒嘉博謹誌





序

主編序

嘉義市文獻的功能，從戰後以來一直扮演著保存地方史料與鄉土研究的重責大任，有時更肩負著纂修地方志書，提供諮詢監督修志的重要使命。本期嘉義市文獻以「木材業專刊」為主，文章以日文史料翻譯《阿里山森林經營費用參考書》和木材業老照片影像史料為基礎，結合開發史一篇〈嘉義市木材業發展發史〉、產業經濟史〈日治時代嘉義市植物園林業試驗地位的變遷〉、〈從樹木到木材－嘉義市木材業生產概況〉、〈歷史記憶中的嘉義木材業〉等三篇，以及寺廟文化〈嘉義市木材業與城隍廟、地藏庵之研究〉一篇。上述五篇文章，分別由學者專家及地方文史工作者一起撰稿完成。另外，〈大事紀〉以二〇〇三年一月到十二月之間嘉義市重要大事記載為主，內容詳盡而完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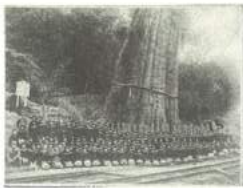
從文章的性質和內容來分析，本專刊所選的五篇文章，有史料發掘保存的用心與影像史學的新詮釋，也有從開發史的角度討論木材業發展軌跡與消長，更有從總督府林業政策目的性，以及植物園設立所附帶的市民健康綠帶效益，來討論〈日治時代嘉義市植物園林業試驗地位的變遷〉與林業政策關係；而〈從樹木到木材－嘉義市木材業生產概況〉這篇，則討論木材產業市場的生產概況之變遷與困境；〈歷史記憶中的嘉義木材業〉一文，由歷史記憶的口述史學觀點，重構嘉義市民對木材產業的歷史印象與集體記憶。〈嘉義市木材業與城隍廟、地藏庵之研究〉則討論木材產業發展之後，地方寺廟的發展與木材商之關係。

本專刊由學術研究步驟的方法來完成撰寫與審查，雖需長時間的工作，但相信必能在地方文獻的學術價值與研究方法的突破上有所貢獻，更能積極的保存地方歷史文化史跡與學術研究成果。

國立中正大學歷史系主任 顏尚文謹誌

III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阿里山森林經營費用參考書

河合鋪太郎原著・黃薇嬪譯・黃金山委員審訂

第一 阿里山的林況

阿里山隸屬台灣嘉義廳管轄，位在距離縱貫鐵路嘉義車站東方約四十一哩處（英里，1 哩=1.6 公哩，即約 65.6 公里），面積約一萬一千一百町步（此為日本計算耕地、山林面積之單位，1 町步=99.15 公畝），為千年之古原生林。

所在地涵蓋濁水溪支流的清水溪與曾文溪兩流域，其東側疆界止於陳有蘭溪支流的和社溪。

地面全為水成岩所構成，位於海拔四千至八千尺（1 尺=0.303 公尺，即約在海拔一千二至兩千四百公尺）之間，雖有不少傾斜陡坡，土壤相當肥沃。

氣候方面，年平均最高溫度為攝氏十五度，最低溫八度。雨季在每年四月到九月之間，多半在午後下驟雨，而夜間與上午則多是晴天，與內地（日本國內）的梅雨季節相異其趣。年雨量三千兩百公厘，年平均溼度百分之八十一。結霜期在十二月到二月之間。偶爾一月會結冰。依據以往的經驗，該區土地有益健康，未發現台灣本島常見的地區疾病。最特別之處在於阿里山見不到狂風，平常也幾乎是無風的狀態。

如上所述，因其土地肥沃，雨量濕氣充足，年平均溫度高，且無暴風，致使阿里山的林木皆得以極度發育，這也是他處森林所無法見到的雄偉景觀的主因。

阿里山由地面海拔四千尺以上，主要林木是櫟樹、柯樹、楠木，其間還混生各種闊葉樹。櫟樹的量隨著高度而增加，到海拔六千尺以上的地方開始混入巨大紅檜。至七千尺以上則成為扁柏與紅檜的純林。八千尺以上漸漸轉為母樹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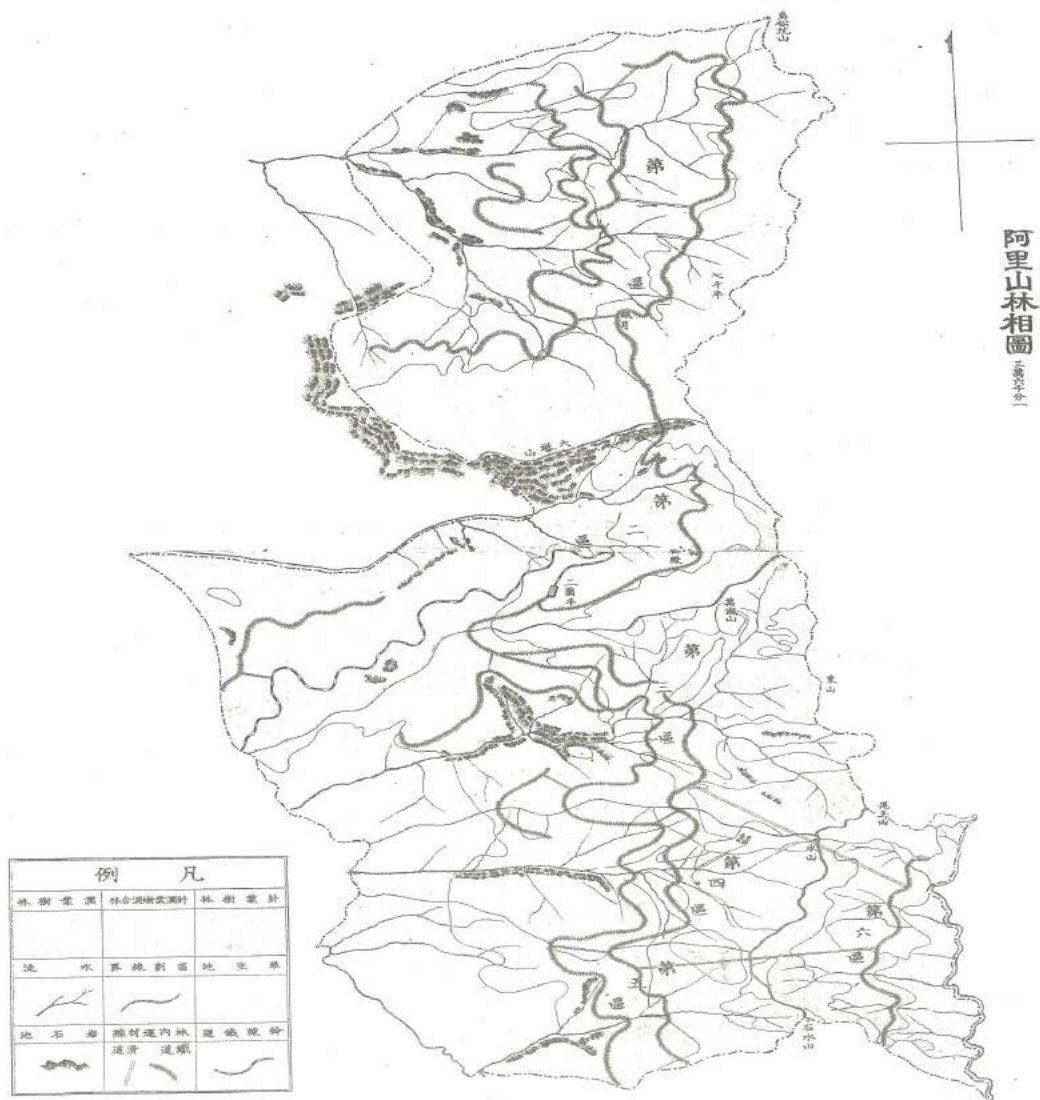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林木的分布型態雖因地略有差異，不過大致上皆依上述順序分布。

(請參看阿里山林相圖)。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第一區的林木分布最為規則，其他區域的排列則頗為紊亂。由於原住民從來就幾乎不會進入第一區，因此該處仍維持完全天然的原始狀態。但其他區域則因為原住民偶來狩獵而放火或導致失火，使得林木被燒毀，其燒過的跡地，或成草地，或成為針闊葉混合林，而終失其原貌。所幸闊葉樹主要由櫟樹形成，它的價值反而有頗多優於針葉樹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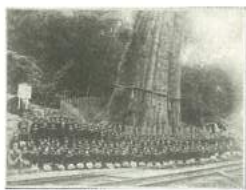
阿里山主要林木的針葉樹，有扁柏、紅檜、梅樹、姬子松、亞杉；闊葉樹有櫟樹、柯樹、赤楊；其他闊葉樹中還有很多各種貴重材樹，如楠木、烏心石、江某、九芎等。

現在，為精確了解這些林木的材積，我們就全山的樹木進行實地測量，將每一樹木的調查結果列示如後。

如上，對每棵樹木調查時，對於樹幹上有大型傷疤，以及目測直徑小於五寸以下的樹木，皆除去不算；樹幹上雖有少量傷疤，但仍可能以木材使用時，特別減去傷疤部分計算其材積。如表，則可知：阿里山上有如此多量的樹木，且在較小面積上存有極多樹木材積量。

扁柏的樹幹挺直又巨大，木理條直，材質伸縮性較少，軟硬適中，亦易於加工，且材色鮮豔，具有美麗的光澤，保存期長，樹材的強度又大。因此除非必須用上特別堅硬的樹材時外，則皆適用此扁柏材。具有如此特性的樹木，放眼全世界，尚無可出扁柏之右者。這就是扁柏材最受世界重用的原因。惟扁柏的成長速度緩慢，雖在我國（日本）的林業分布區域廣大，但現在扁柏的大材與良材，都顯著減少，其價錢也隨之水漲船高，無法供給一般用途使用。阿里山扁柏與內地（日本本土）材相比，雖多少有優劣差異，但因其材幹巨大，致可充分提供所期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望的無節的良材。此乃今日其他地方森林所完全欠缺，而由阿里山木材可供給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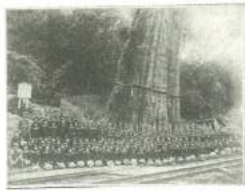
紅檜是台灣特有的樹材，雖較扁柏稍軟，但比杉樹硬，且具有極少割裂伸縮特性。尤其高齡巨大的紅檜，木理相當漂亮，很適合作為裝飾材。因此紅檜和扁柏相輔相成，最能夠滿足重要木材的需求。

母樹和姬子松因其材幹高又大，將可取有用的良材。亞杉是台灣特有的品種，樹幹挺直又高大，其特性頗與杉樹類似。惟其材心呈不鮮明的暗褐色，較難以素木用在裝飾材料上。然因耐長期保存，只要使用在適當的地方，也屬相當重要的木材。

櫟樹過去在我國（日本）的九州、四國以及本州南部，皆有可觀數量，但近日因過度砍伐，使良材大量減少。而阿里山的櫟樹，與他種樹木相同，是發育最完全的樹木，具備在他處無法見到的優點，也是不可多得的優質材幹。其材質亦頗良好，適用於車輛材，特別作為砲車用材，是不可欠缺的材料。台灣森林中的櫟樹數量原本就多，但因其材重，必須仰賴鐵路搬運設備，致迄仍無法自森林砍伐運出。然而阿里山事實上擁有二百七十萬尺締的櫟樹林，這是無法自別處獲得的蓄積量，一旦予以開發，將可充分提供全世界所缺乏的櫟樹良材需求。

柯樹、赤楊及其他雜木，原本就最適合製作器材。不過在我國本土（日本）的闊葉樹樹幹多偏小，少有合用的材料，致闊葉樹林的開發與使用未甚發展。然阿里山的闊葉樹樹幹高大，可採取適當用材。若能將它供給於世，則不單能夠更增進我國（日本）對於闊葉樹材的使用，還能夠期待輸出外國。是以，阿里山的闊葉樹，最具將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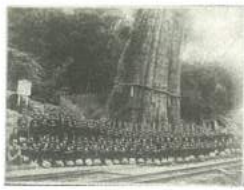
第二 阿里山的事業規劃

一 集材運材的方針

阿里山林木如前所述，在較小面積上擁有既大量又高大的樹木，且是世上最有用之樹種，故其在林業中最緊要的集材運材（收集樹材、搬運樹材）方針，則應配合阿里山林木的特有性質作設計。亦即木材必須在購買者最適當的地點，作最完全且最獲利的製材。因此，需要先製成巨大又長的木材後，由山中搬運而出。然而，在充分利用現有阿里山林木的同時，隨需想辦法，如何在樹木砍伐後的地點造林，以保持林業的永續經營之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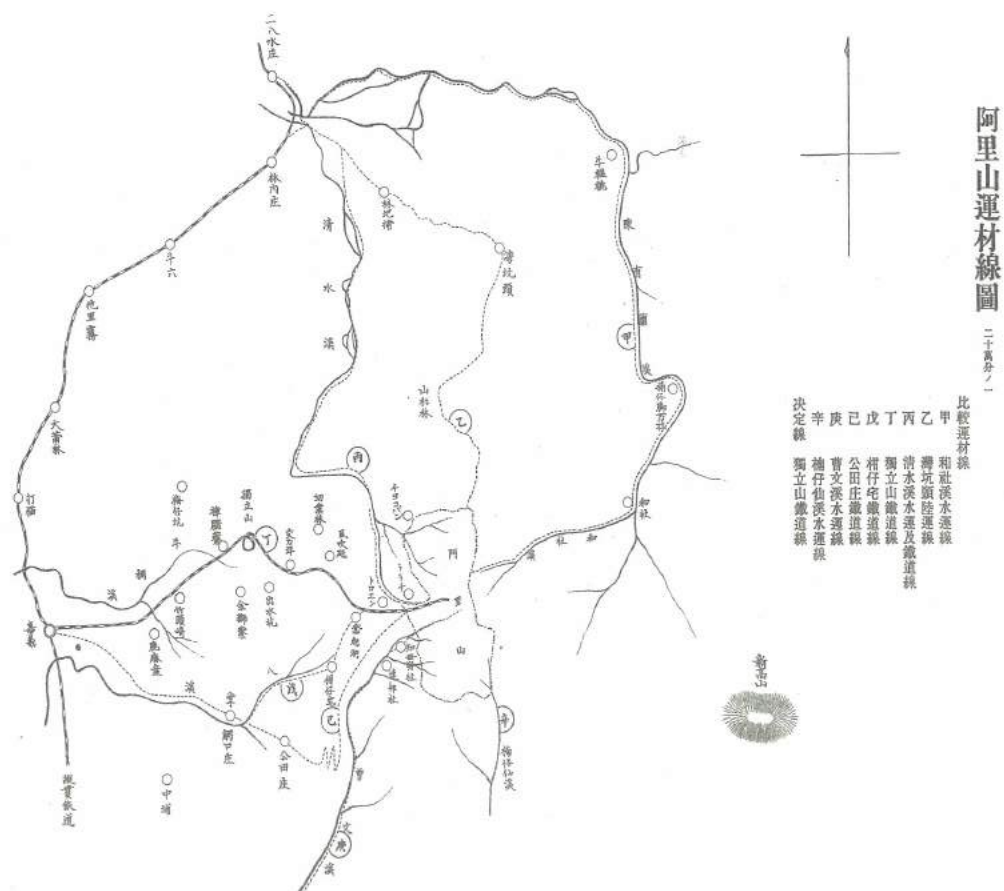
如將阿里山長成的巨大針葉樹林木細切後，只取主要部分運出利用，而將闊葉樹完全棄置不用，且樹木伐盡的地方，亦任由順其自然發展，不再造林，而疏於營造發後作業，則集材運材的設備僅需相當簡陋，所需資本也相對較低。但是這樣的作業，絕非利用阿里山經營應有之道，自不待贅言。如欲將生長在阿里山的全部針葉樹，以及山腳下的闊葉樹，都砍伐集材及運材下山，那麼，集材就必須利用專用機器，運材就得仰賴鐵路而別無他途了。如在下一章所提：阿里山森林鐵路的本線，因不得不走山嶽的嶺上，所以集材時有不少地方須將木材從溪谷下部拉到山腹。是故，阿里山的集材方式，擬採用目前在美國西部森林顯著開發成功的，最簡便的方式，極使用地面集材機器以及鐵索集材機器，將木材自由地由低處拉上高處，集材在鐵路。以這種方式收集到的木材，將可以製材成具有最高價格的材形。然後利用森林鐵路直接運送到縱貫鐵路嘉義火車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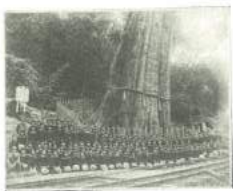
二 森林鐵道的鋪設

如上章所述，倘想依照阿里山林木的情況，完全加以利用，就只有即刻鋪設森林鐵道而別無他途。然又不得不講究與運材方法之間的利害關係，而變得不簡單了。於是先就運材的方法與設備審慎考慮後，再盡可能謀求比較有利的鐵路路線。現依序提出各路線的重點如下：（參看阿里山比較運材線圖）



（第一 和社溪水運線）將接阿里山山頂的一部分針葉樹木，鋸成能以橇架運材的大小後，先集中於山頂的鞍部，再靠水運法自和社溪運送接陳有蘭溪順流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而下，送達縱貫鐵路二八水（現二水）火車站附近。這樣將可以搬出阿里山針葉樹八百八十餘萬尺締中的三十萬尺締左右。可是這種水運法，無論如何將很難每年運出兩萬尺締以上。況且，其砍伐搬運費亦無法壓低到每尺締十圓以下，且像闊葉樹，則全都無法搬運下山。

（第二 灣坑頭線）本線過去是僅能用人力肩扛方式，步行分水嶺背的單行道的險惡山路，以搬運從番區而來的深山杉林，做為製成棺木的紅檜、扁柏材以及裁成薄片的亞杉材下山。

倘如打算修築延長這條山路到達阿里山，則雖可以肩扛木材的運出方式，但終究仍將無法拓寬成牛馬搬運道，故本線勢將無望作為阿里山材搬運道。

（第三 清水溪線）清水溪原為原住民從林圯埔（竹山）附近，通往上游「トロエン」（Toroen，哆囉嗎，現稱多林，位於奮起湖與十字路之間）等地的交通道路。因必須踩著河底步行，所以，出大水時，交通就完全斷絕。本溪越進上游起多岩石，路況險峻，且有多處大瀑布。雖可設法或將二、三十萬尺締的木材運出，但每年實際的運材量，將無法達到七、八千尺締以上。而且其運材費，亦需每尺締十到十二圓。因此，本溪亦不適合運送阿里山木材。

爲了要在本溪沿岸鋪設鐵道，雖曾進行路線測量，發現清水溪下游右岸相當容易鋪設鐵路，然而，越往上游，兩岸越多懸崖峭壁，需要開鑿很多隧道，又必須在每年有數次出大水的清水溪上架設巨橋，且上游各支流也需架設多處橋樑，才能抵達「哆囉嗎」。而從此地要抵達阿里山，還必須架設長距離「インワライン」（Incline，在斜坡上鋪設鐵軌，放上台車後，利用鋼索牽引搬運木材上去的纜車）。是以，這一線鐵路，將需鉅額的鋪設費。故此線不適合作為運材線。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第四 獨立山線）本線係過去原住民由嘉義通往阿里山附近的交通步道，是嘉義到阿里山的交通步道中狀況最良好的。然而此段步道，在嘉義到出水坑之間雖然平坦，但由出水坑到交力坪、風吹嘔（現風吹凹）到奮起湖、奮起湖到哆囉嘓（多林）、哆囉嘓到十字路之間，都有大斜坡，僅可以步行，而無論如何改良，都難以拓寬成牛馬道路。然欲沿著這條步道鋪設鐵路，歷經數次調查結果發現，如由交力坪到阿里山之間開鑿隧道，將可取得適當鐵路線路。但因由竹頭崎（竹崎）到交力坪之間有急陡坡，很難求得坡度在二十分之一的限度以下的線路。然再經多次調查測量之後，終於求得可在獨立山開鑿，以螺旋狀隧道連接竹頭崎與交力坪。爾後，更投入許多時日與費用，作鐵道全線中最精密的比較測定，發現原本以為只需延長鐵道線路三十二哩即可連接竹頭崎與阿里山之間，然如加上精測的比較線路，卻發現其延長總距長達一百二十哩。因此，決定無需繼續進行此項比較測量。另曾打算避用獨立山螺旋鐵路，而改鋪設「インワライン」（纜車），加以比較研究。最後參照鐵路建設費用以及營運上的經濟效益，因亦劣於現有鐵道路線而廢止不用。又曾考慮於竹頭崎與阿里山之間鋪設輕便鐵路，但其所支修建費用，與決定採用之本獨立山線比較起來減少不多，且在營運上的負面性頗大，而亦決定拋棄不用。

（第五 柑仔宅線）本線係根據原住民的交通路線，由獨立山線的奮起湖，經觸口庄，到達嘉義者。因此路斜坡陡，終究無望鋪設鐵路。

（第六 公田庄線）本線由嘉義經觸口庄到公田庄之間並無困難，但由公田庄越過分水背到達曹文溪（曾文溪）流域之間，有數處需要建造「スイッチバック」（switchback，分道、岔道＝折廻轉向線路）站。從這裡通過曹文溪，到獨立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山線的十字路之間，有頗長的逆向斜坡及長隧道，雖屢次重複，實測調查，仍因劣於獨立山線，而放棄本線。

（第七 曹文溪線）木材雖可以從曹文溪上游放流，但其中遊為斷崖峭壁，溪底岩石又多，終究不適用於運送木材。本線過去曾由民間計畫運出阿里山木材，因終知不適用而廢止。

（第八 楠仔仙溪線）本線為下淡水溪的上游，路線頗長，且上游水路險惡，不僅不適用於運送木材，就連單獨的步行交通都有困難的地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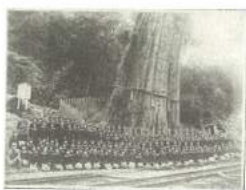
（決定線與其構造以及運材能力）阿里山木材搬運的路線，除了上述八線外，已無其他可做調查之處。其調查結果，應可從上述八線得知：獨立山鐵路線即是唯一能夠運送木材的路線。即使施工較其他森林鐵路困難，如不建設此鐵路線，則無阿里山開發之途。對於理蕃、開發蕃地及沿途的拓殖等，都有極大效果。因此最後選定本線為阿里山林木的運材路線。

獨立山線由台灣縱貫鐵路嘉義火車站，到阿里山二萬平，全長四十一哩，其構造概要如下：

土工基面寬度	十一呎（約 3.35 公尺）
隧道	寬九呎六吋（約 2.9 公尺），高軌條面十二呎（約 3.65 公尺）
軌間（軌道間）	二呎六吋（約 76.2 公分）
軌條一碼	三十封度
最大坡度	二十分之一
最小半徑	二鎖半

火車頭及車輛，特別採用適合通行於急陡坡的山岳鐵路者。在正常營業下，





除能運送年額二十萬尺締的造材之外，還能充分運送沿途產物。

（林內輕便鐵路）由二萬平分開為兩方向，一邊向第一區，另一邊向第二、三、四、五區方面。鋪設林內輕便鐵路，將其中一部份作固定鐵道，另一部份作為移動鐵道，隨時延長路線到易以集材機器集材的地方，或予單獨鋪設線路。其延伸總長將達到六十哩（約 96.5 公里）。這些輕便鐵路，還將隨著每年伐木的進度，予逐漸延長，或隨時移動其位置，以達與普通林間作業相同的作業成效。

三 作業要旨

本森林屬不平整之原生林，除了分散生長各處的部份林木外，皆屬過度發育成熟的老齡樹林，沒有必要為其更新，而制定砍伐順序。再者，林間鐵路是從一方漸次延伸鋪設者，將按照區劃伐採法之規定開採，且採用材積平分的方式，而不將生長量列入收穫計算。

本森林材積，為針葉樹八百八十三萬八千六百八十六尺締，闊葉樹九百三十一萬二千五百四十九尺締，總計共有一千八百十五萬一千二百三十五尺締。然阿里山鐵道基於地勢的需要，將通過山脈的上部。因此在其下方的木材，都需以集材機器集中在上方鐵路，致遠在山下的闊葉樹勢將無法悉數收容。故預估僅收容五百十萬尺締的量。由此，在此次企業計畫可資利用的材積如下：

針葉樹 八、八三八、六八六尺締

闊葉樹 五、一〇〇、〇〇〇尺締

合 計 一三、九三八、六八六尺締

現在依鐵路運輸能力及森林更新之便，預估以三十五年間伐採上述數量的林木，則其每年的伐採量如下：





針葉樹 二五〇、〇〇〇尺締

闊葉樹 一四二、八五七尺締

合 計 三九二、八五七尺締

將上述的樹木伐採後加以造材時，將可得到如下木材量：

針葉樹 一四〇、〇〇〇尺締

闊葉樹 六、〇〇〇尺締

合 計 二〇〇、〇〇〇尺締

雖然砍伐的樹種，依其所在地點，無法每年都在一定的地方，然若將各樹種依其在全林所佔的材積比例砍伐的話，預計在一年的伐採額二十萬尺締中，各樹種比例爲：扁柏三成九，紅檜五成，姬子松〇・三成，亞杉〇・二成，梅樹〇・六成，櫟樹二・九成，柯樹三成，赤楊〇・二成，雜木三成九。

在樹木已經伐盡的地點，以及現有的草生地，將逐漸造林，預定三十五年間種植七千町步面積的新樹，其中三千五百町步爲杉林，三千五百町步爲扁柏林。即採取伐盡現存林木的同時，馬上種植後續林木的造林方法。

第三 阿里山森林的經營費用

一 事業進展預定

依照適應阿里山森林的狀態所定施業計畫案，砍伐林木時，不獨是企業本身的利益，也對台灣島內的需求，提供低廉的木材自給自足。另一方面亦成爲開發蕃地的先驅，還能夠奠定開發台灣中部的基礎。因此，此事業的經營刻不容緩，殆無異論時，必須依照工程與財政容許的範圍內，謀求事業的進展。目前本事業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進展的預定如下：

明治四十三年度（1910 年） 鐵道部分，完成竹頭崎至風吹嘔間十六哩。林業部分訂定近五年的伐木區域與施業計畫案。

明治四十四年度（1911 年） 鐵道部分，完成風吹嘔至十字路間的九哩。林業部分，招募樵夫。

明治四十五年度（1912 年） 鐵道部分，完成十字路至二萬平間的七哩。林業部分 按照下表的預定。

明治四十六年度（1913 年） 鐵道完成，開始搬運木材。

明治四十七年度（1914 年） 完成儲木池，開始試賣木材。

木材處理預定表（造材尺締）

區分	四十五年度	四十六年度	四十七年度	四十八年度	四十九年度（平年）
伐木及造材	一〇〇、〇〇〇 （尺締）	一五〇、〇〇〇 （尺締）	二〇〇、〇〇〇 （尺締）	二〇〇、〇〇〇 （尺締）	二〇〇、〇〇〇 （尺締）
集材					
針葉樹	〇	七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一四〇、〇〇〇	一四〇、〇〇〇
闊葉樹	〇	三〇、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計	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運材	〇	五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販賣					
針葉樹	〇	〇	七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一四〇、〇〇〇
闊葉樹	〇	〇	三〇、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計	〇	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餘額累計					
集材未了	一〇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運材未了	〇	五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販賣未了	〇	五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
計	一〇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〇	三五〇、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〇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此外，伴隨阿里山森林的伐木必然的附屬產業，也就是木炭製造、食菌類養殖、木醋製造等，則將漸次待這些事業的設備完成後，再計畫實行。

※註：「明治」事實上只到四十五年（1912年）七月三十日止，翌三十一日起即改年號為「大正元年」。

二 森林經營費用

根據上項的事業進展預定為基礎，以估算屬於創業費的經費時，因科目別金額已估計在預算案上，故僅將各事業別所需的經費記載如下：

年度	庶務（人事、金錢、物品、出納、販賣）	鐵道（建設、養路、運材）	林業（伐木、集材、林間鐵道、造材、儲木）	補償金	計
四十三年度	五五、五七七 （日圓）	七三一、七三四 （日圓）	三二、六八九 （日圓）	六〇〇、〇〇〇 （日圓）	一、四二〇、〇〇〇 （日圓）
四十四年度	二八、八〇九	七六五、四八四	三五、七〇七	六〇〇、〇〇〇	一、四三〇、〇〇〇
四十五年度	二九、一二一	六六一、五一九	一三九、三六〇	六〇〇、〇〇〇	一、四三〇、〇〇〇
四十六年度	五九、三六二	二八七、〇九六	五一三、五四二	〇	八六〇、〇〇〇
四十七年度	五九、二九七	一九三、〇六九	五〇七、六三四	〇	七六〇、〇〇〇
計	二三二、一六六	二、六三八、九〇二	一、二二八、九三二	一、八〇〇、〇〇〇	五、九〇〇、〇〇〇

三 森林經營費用的財源

屬於經營阿里山森林所需之創業費用的財源，預定全數由台灣的歲入（年度收入）支付辦理經營之。





第四 阿里山企業的利益

一 理蕃及蕃地的開發（譯註：「蕃」指原住民）

台灣本島的經營，近來已逐步加快，交通方面也漸漸整備完成，帶動產業的興盛。現在已隨著拓殖移民計畫，更到了進一步竭力開發蕃地的時候了。倘欲開發蕃地，則必須先謀求理蕃之道。因此總督府多年來銳意深入探險蕃地，對蕃人進行調查，而收到瞭解蕃情的結果，已至確立理蕃方針的地步。尤其阿里山企業與理蕃、開發蕃地，因其最緊密關係，茲將其概要陳述如下。

台灣本島的蕃族種類不算少，但大致可以分為北蕃和南蕃兩種。北蕃的特性是剽悍，難以穩和手段制御，因此必須鋪設「隘勇線」加壓以使其歸順。南蕃之中也有部分是獐獍種族，但大多性質較溫和，因此加以教化並不困難。特別是住在台東平原一帶到恆春部份的蕃人，現多已經被同化從事農耕了。而在治理南蕃上佔有最重要地位的，就是「布農族」、「鄒族」、「差里善族」及「排灣族」四族。前兩族住在南方，若能完全控制住前兩族，則後兩族就會自行歸順，也就是說，「布農族」和「鄒族」，可說是南蕃的首腦。

此兩大南蕃以新高山與阿里山為中心居住在其四週。「布農族」盤據在荖濃溪、新武路溪、轆轤溪、郡大溪；「鄒族」族佔有陳有蘭溪、清水溪與曹文溪流域。明治四十一年（1908年）十二月的現在，「鄒族」有二十九社、二百四十二戶，領地面積九十三平方里，人口數男一千一百九十五人，女一千零九十六人，合計二千二百九十一人。「布農族」有九十七社、一千七百二十戶，領地面積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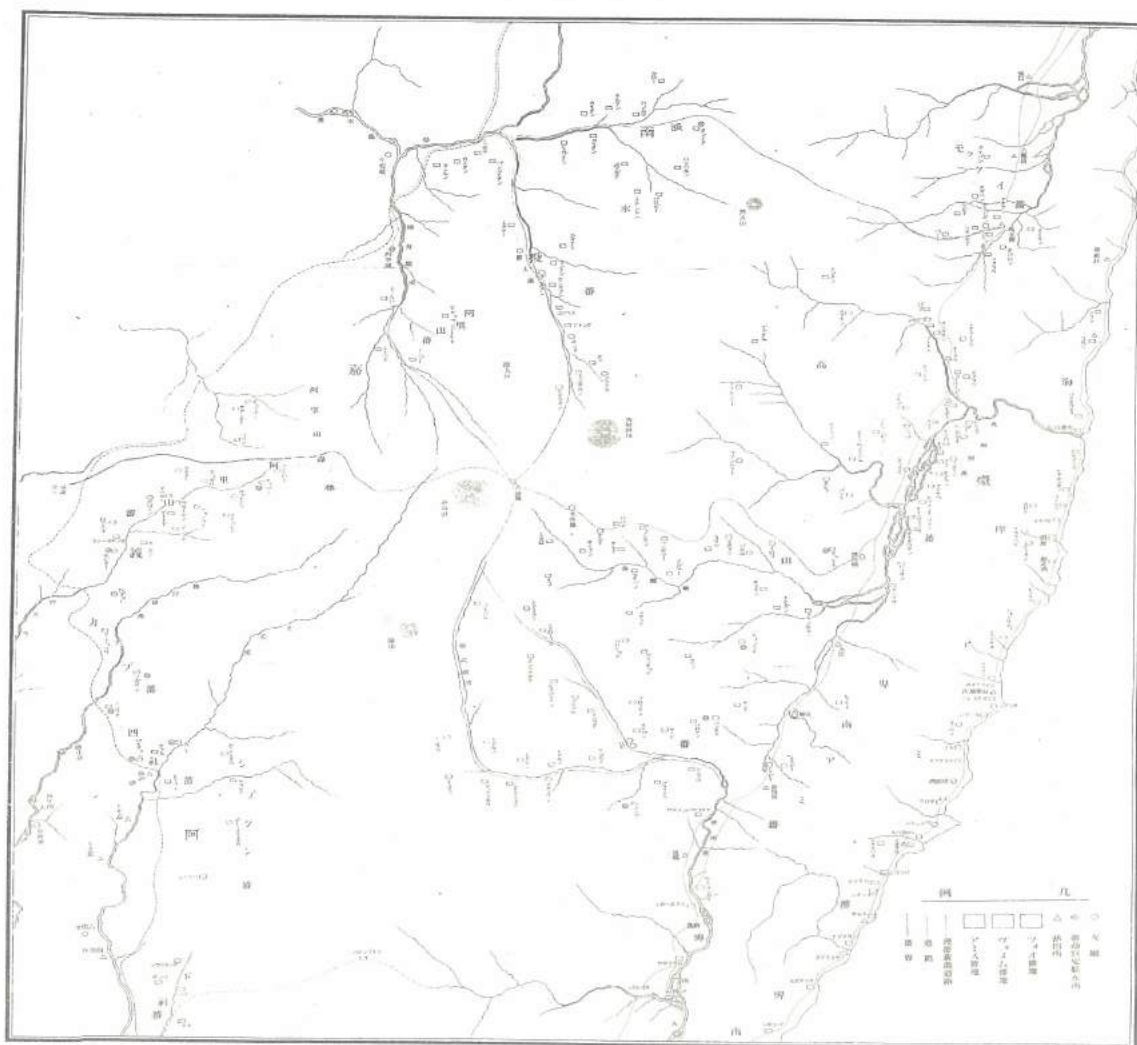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百九十五平方里，人口數男八千三百十二人，女七千五百八十二人，合計一萬五千七百九十四人。

圖布分族蕃近附山里阿

一 之 分 万 十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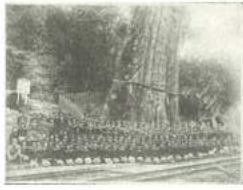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阿里山蕃族屬於「鄒族」，體格健壯，個性較溫和，較容易控制，惟與「布農族」為世仇，年來常激烈爭鬥。總督府曾銳意平撫阿里山蕃族，至最近民情已較為穩定。然因為兩族的狩獵地，都正好相接觸在阿里山附近，常於狩獵時相互入侵對方領地，致一到狩獵時節，迄仍屢屢發生爭鬥。另外，屬於「布農族」支族的「席布庫族」，過去曾侵襲阿里山蕃族，卻陷入阿里山蕃族的奇計而大敗。從此，「席布庫族」就不斷有報復的念頭。另一方面，阿里山蕃族中也時傳「席布庫族」再度來襲的風聲，使其經常處於備戰狀態。倘「布農族」繼續維持現今的勢力，將使阿里山蕃族無法放心轉移於農耕。「布農族」是由六個小部族結合形成，其中最有勢力，可視為全族代表者，則是割據在新高山附近的郡蕃和轆蕃，因其東邊鄰接著美好豐富的林地，及不少且多適合耕耘的土地於溪谷地；多數蕃人均居住於此。是故，要治理南蕃，就必須先控制住阿里山蕃族以及郡蕃和轆蕃。清代治理時就明白這一點，當時的統領吳光亮，曾帶領多名官兵，開鑿由林圯埔經牛輻輳，通過新高山山腰的八通關抵達台東的道路，以對阿里山蕃族，同時對「布農族」大行撫蕃之道，還贈與各項物資。因此，此族雖現仍居住在高山地區，卻已相當開化，原住民的房屋多以扁柏材建造而成，上面以石盤石覆蓋，其完整為其他蕃族所望塵莫及。其他有從事木桶製作與鍛冶（打鐵）工作的原住民，已可負責修繕破損的槍或製作蕃刀。從蕃婦（原住民的婦女）亦有穿上支那服者，就可窺見理蕃的治績。然誠如前述，其唯一的交通道路，大部分要經由溪邊與溪底，一遇上雨季溪水大漲時，交通就完全斷絕，致理蕃的目的無法達成。至今，此路大部分都已崩壞，只能看到殘留的遺跡。由留下紀念的遺跡，就可以看得出當時吳統領是如何重視這條道路的。即在陳有蘭溪的支流「十八頂溪」的匯流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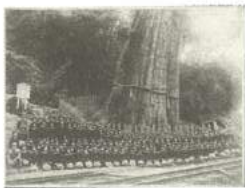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砌有一塊約十五尺立方的大石，其剖面上雕刻「山通大海」四個字；又聽說在八通關的一塊大木剖面上雕刻「過化存神」四個字，但現已不見蹤跡。「布農族」領地的荖濃溪上游，有廣大的樟樹林以及針葉樹林。台東方向的新武路溪與轆轤河流域，也有龐大的扁柏林與可資利用面積的土地。不過此地現仍由「布農族」所割據，不僅無法進入，且此高山族長久居住山地，過著閉鎖的生活，還有時還出草加相當大的危害於住在下方的蕃族以及內地人（平地人）。荖濃溪的下游則住有比較溫和的蕃族，到現在已成為熟蕃（童話的蕃族），與土著及內地人同樣從事農耕及其他事業，並慢慢由下往上游擴張事業地盤。另在台東方面，由璞石閣到里壟一帶的平地附近，現在正在鋪設鐵路，開拓道路並進行拓殖開墾，其附近一帶的蕃族也漸漸被化育。但居住在其上方的「布農族」時常來襲，讓居民一日無法安心。因此對「布農族」的制御撫蕃設施政策是為當務之急。明治四十三年度（1910年），首先靠著理蕃費開拓一條道路，由里壟庄到新武路溪南溪而上，到八通關附近與南投公路會合，此段長二十五里。四十四年度再沿著新武路溪北溪，開道十五里，到中央山脈附近的舊道會合。又預定由璞石閣溯「轆轤溪」而上，到八通關附近與南投公路會合，路長為二十五里。八通關是位在新高山東山腹的中央山脈鞍部，是交通上的要地，若由阿里山開拓到路到八通關，僅約八里即可達；一旦阿里山鐵路開通，即可由此連接鐵路，亦可由八通關鋪設聯絡的輕便鐵路，也非難事。再者，如改建前述通往台東的道路，將可連結為完全的中央橫貫公路。如此，貫穿「布農族」割據地的中心，藉開發交通之便，由上方扼制的同時，另以其他勢力，由台東蕃薯寮及阿猴迫進其割據地，則將得以容易的制御他們。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如此，能到控制「布農族」及「鄒族」的同時，著手開發此蕃地，興耕作，至開林業時，則以阿里山爲此事業之中心。亦成爲在此地方開發蕃地的交通運輸及政策上的根據地，以及貨物的集散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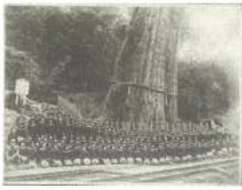
由此觀之，阿里山企業經營係建立在治理南蕃的基礎上。如不予開發阿里山，則無他圖可以開發此地方的蕃地。而若只是一時討伐、控制蕃族，則將無法收到宏效，猶如清代的經營就可印證。因此阿里山企業不光是理蕃，開發蕃地也屬緊要、不可停止的事業。

二 台灣島內的木材供給

阿里山的木材，主要以供應島內急需爲目的，原來本島各種事業，隨著年代的發展，用於建築、土木、鐵路及其他各方面的用材遽增，但時至今日，主要仍靠內地與南清的供應。因此，不但木材的價格昂貴，更由於本島的氣候暖熱且多濕，白蟻與其他害蟲及黴菌橫行，致由運進台灣的木材，普遍保存期短；而由南清進來的木材，則是材積較小，少有適用的。致使本島內需使用木材的工事，費用相對提高，且難有安全堅固的工事。再加上因爲建築材料價格比較昂貴，使得本島人的房子都蓋的很粗糙，與衣服相比，簡直難看極了。這些房子在本島這種熱帶氣候下，於衛生上必須及早予以改善。再者，近來本島糖業蓬勃發展之同時，已感木材的不足，亦應速謀安全供給之道，否則將有害於本島糖業之未來發展。如上所述，島內木材的缺乏，將有礙於本島的發展。若今日能夠開發阿里山，將各種木材運出，則將可立即解決木材缺乏所衍生的大部分困難。

另外，島外各地最近也苦於良質用材顯著缺乏，致其價格攀升，至良才則從遠地運進供給，仍舊有利可圖。今日來看全世界的林業大勢，我國（日本）大宗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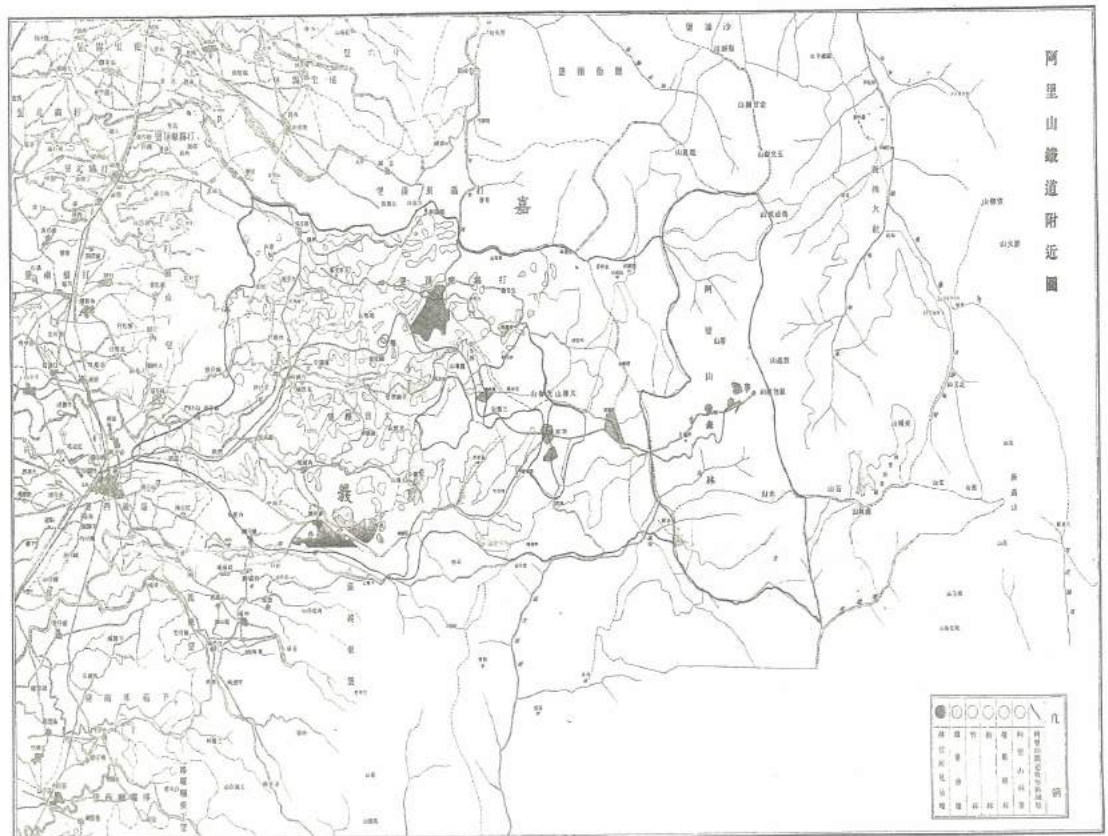
生產於北海道、樺太及鴨綠江滿洲等地的木材，主要是椴松及蝦夷松等，在世界上的產額不少。而阿里山擁有世界其他地方少有的，豐富而高品質的扁柏、紅檜及櫟木等。如配合此一商機，尋求各方面的販賣通路外，則不僅很容易取得販賣通路，亦能供給坊間欠缺的材料，間接促進工事進步已不容置疑。阿里山木材，主要雖尋其販賣通路於島內，然對於特優材，則逐漸視需要運送到島外。則將依此方針，伐木造材。





三 鐵路沿途的開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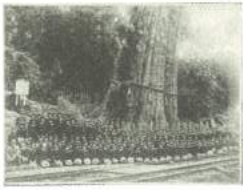
阿里山鐵路沿線及附近多森林原野，將其開發利用，可以衍生的利益多不可計。在此列舉出實地調查後所得的結果如下：（參看阿里山鐵路附近圖）。



森林

阿里山鐵路沿線有七千九百町步的森林，共有三百五十二萬尺締的材積，林中多為櫟樹、楠木及其他貴重闊葉樹。又與阿里山相鄰接的森林面積有二萬町步，富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優質的針闊葉樹。近來，隨著本島製糖業的發達，用來作為燃料的木材需求量大增，明治四十二年度（1909年）的燃料木材量為六千三百萬斤，且數量每年將顯著增加。因為平地附近缺乏可用來作為燃料的樹木，故若開發上述的鐵路沿線森林，以供給燃料將有莫大助益。

竹林

台灣可稱得上是竹林的故鄉，到處都可以看見茂盛的竹林，不過實際上最具利用價值的桂竹和麻竹，此處正好是其著名產地。在阿里山鐵路沿線附近有桂竹林二千町步，擁有三千萬棵；麻竹三百町步，擁有三十二萬棵。再進一步調查後發現，可作為竹林的總林地面積為一萬二千町步，其林地上可存在的竹子約一億七千棵。

果樹

龍眼為此地名產，每年的生產與輸出量皆不在少數，其材質堅硬緻密，保存期限長，具有最貴重的熱帶地區用材特性。因此交通大開後，在此地廣栽龍眼樹，不但樹材可用，果實也能帶來不少獲益。此外，此地的丘陵地，還有廣大的適合栽培橘子、桃李、茶、鳳梨、芭蕉等土地。雖然當地土人已有從事開發栽種者，但因運輸不便，影響至今仍未能見其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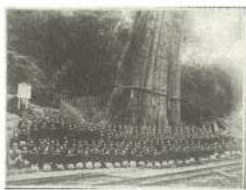
樟樹林

樟樹主要分布在平地到海拔三四千尺之間，在鐵路沿線上最適合其生長的地區，共有九百四十町步面積。

耕地

土地肥沃，水利便利，適合農耕的地面，在鐵路沿線有二千四百町步面積。





牧草地

適合種植牧草的地區，在鐵路沿線有六百町步，及阿里山附有近一千五百町步面積。

殖民地

土地平坦，位置良好，適合作為山區殖民地者，在鐵路沿線有六百六十町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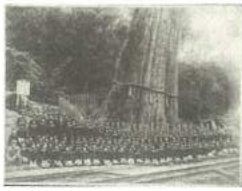
以上是阿里山鐵路開通後，才能伴隨而來的開發。在現階段因運輸不便而迄仍被拋棄，現在僅能仰賴人力肩扛方式搬運貨物。將來阿里山鐵路開通後，就能夠利用鐵路，沿途運送產物運到嘉義。且看明治四十一年底（1908年）的調查報告，即知經由竹頭崎管轄內運出的米、蕃薯、生薑、落花生、芭蕉、芋麻、龍眼、鳳梨、檳榔、李、桃、柳、生筍、乾筍、茶油、橘子、木耳、愛玉、籐、梅、棕櫚、樟腦、樟腦油、竹紙、籠、楠仔粉（註：製作線香的材料）、木炭、柴薪等，合計達到四十六萬圓，且待鐵路沿道開發後，更可預見其迅速成長。

四 事業經濟

阿里山森林經營的目的，主要在於開發台灣中部，還供應島內以低廉的木材。然能否相安無恙符合經濟利益地經營，且有利地達成目的，則是必須慎重考究的事項了。正是如此，而且阿里山森林的第一期伐木需時三十五年，但這期間的收支卻甚難確定。因為，像此森林較少其他競爭對手的木材供需挑戰，一方面木材的價格會愈貴，收入亦會增加；另外，勞動組織的日趨完備，勞動工作的熟練以及集材運材設備的整備，均將節省勞力的使用，另一方面，因為勞工薪資的上派乃是一般的趨勢，勢將無法避免增加支出是也。

因此若根據木材價格的現狀，以及島內需求的限度，作伐木事業的收支計算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時，寧可以低廉的價格為基礎，來因應將來的支出增加，以作比較穩當之考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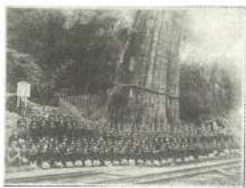
現依此推定，標示平年每尺締收支如下：

區分	收入	支出	比較（收益）
	一尺締	一尺締	
針葉樹	七、八〇〇（日圓）	三、六〇三（日圓）	四、一九七（日圓）
闊葉樹	五、九一〇（日圓）	三、六〇三（日圓）	二、三〇七（日圓）
平均	七、二三〇（日圓）	三、六〇三（日圓）	三、六二七（日圓）

即從針葉樹與闊葉樹材可得之總平均純利，預計為每尺締三圓六十二錢七厘。以此單位計算全山伐木後所得之收益如下：

年度（明治）	針葉樹			闊葉樹			收入計		支出	比較（收益）
	每尺締	單價	每尺締	每尺締	單價	金額	每尺締	金額		
四十七年度	70.000	7.800 （日圓）	546.000 （日圓）	30.000	5.910	177.300 （日圓）	100.000	723.300 （日圓）	創業費 支辦	723.300 （日圓）
四十八年度	110.000	7.800	856.000	40.000	5.910	236.400	150.000	1,094.400	705.608 （日圓）	388.792
四十九年度 （平年）	140.000	7.800	1,092.000	60.000	5.910	354.600	200.000	1,446.600	720.531	726.069
五十年 以後到 八十三 年為止	4,580.000	7.800	35,724.000	1,970.000	5.910	11,664.270	6,550.000	47,366.700	22,864.200	24,502.500
計	4,900.000		38,220.000	2,100.000		12,411.000	7,000.000	50,631.000	24,290.339	26,340.661





由此觀之，阿里山森林第一期伐木所帶來的第一年財政利益為七十二萬餘圓。創業費五百九十萬圓以每年六萬圓的方式分次償還，預計第一期伐木終了，即可將全數創業費用償還。由於預計每一年還剩下六十六萬餘圓的利益。以此，換算相對於創業費的純資比例為百分之十一強。

第五 本計畫與前次計畫間的差異

向前次議會提案的經營案，與本案的重要差異，列舉如下：

一 財源變更

原本的創業費五百九十萬圓之中有肆佰貳拾捌萬圓為借款，改為全額由台灣年收入支出。

二 補償金分次支付

補償金原預定第一年度即全額一次付清，改為分三份，以三個年度分期付清。如此一改，可為國庫省下年利率五分，相當於九萬圓的利息。

三 木材販售價格降低

每一尺締針葉樹拾貳圓五十錢，闊葉樹五圓，總平均拾圓貳拾五錢，改為針葉樹柒圓八十錢，闊葉樹五圓九十一錢，總平均七圓貳拾參錢。每一尺締降價參圓貳錢，在島內（台灣）經濟能夠負擔的範圍內，致力減輕販賣通路的壅塞，並期望達到經營得以延續，與用材得以普及的兩立主旨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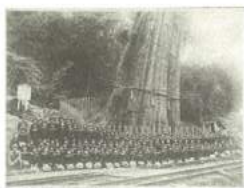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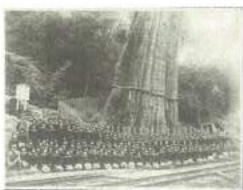
計合		計樹葉闊		木雜	楊赤	柯	櫟	計樹葉針		母	杉亞	松小姬	柏扁	檜紅	樹直
百材	材棵	百材	材棵	材棵	材棵	材棵	材棵	百材	材棵	材棵	材棵	材棵	材棵	材棵	徑級
分	積數	森	積數	積數	積數	積數	積數	分	積數	積數	積數	積數	積數	積數	種
率積		率積						率積							級
〇、八	一四九、八九二、五四、〇七〇、四三七、九五、五二一、三八三、八	一、二	一一〇、八一、〇三、四一一、八〇三、〇三、五四〇、七一一、五	六五、八八六、七一、一五、一二〇	二一、九八八、〇	五、七三六、七	一七、二六三	〇、四	三九、〇八一、五	四、九四七、六	四二二、八	一、〇四〇、九	一六、八一、二	一五、八五〇、每九尺八寸縮五棵	九寸到五寸
二二、四	八五四、八〇二	三六、六	一、七〇六、六八四、七一、七三五、六二二	三八〇、三一六	九四、二三五、四	一六一、一二三	一七一、七六六	七、五	六五八、六三四、九	一〇九、三〇九、〇	五、三三四、一	三一、四五八、六	二五六、八七六、六	一五五、六五六、每三尺八寸縮四棵	一尺到一尺九寸
三〇、四	三〇二、〇二五	三八、〇	一、一七四、八〇五、〇	七九、〇四六	三一、〇二九、八	一、一六六、一九〇、一	六一、八九九	二二、四	一、九八〇、六七二、三	二六二、〇一〇、二	一九、七九六、三	七九、五四二、八	八一三、九〇二、一	八〇五、四二〇、每四尺〇九寸縮二棵	二尺到二尺九寸
二二、五	四、〇八〇、五九五、四	一九、三	一、七八三、七八二、四	一六、四〇七	二、一二四、七	一七、二九七	一四、四八八	二六、〇	二、二九六、八一三、〇	一四〇、二七九、六	三八、七四一、二	八五、七六四、一	九五八、五九八、八	一、〇七三、四二九、每六尺五寸縮八棵	三尺到三尺九寸





二、一四六、〇四六、八 三〇、五六七 四、四	四一、〇六七、三 四、五〇七	一四五、二〇六、〇 六、五〇七	二〇三、〇 三	一五〇、四七九、八 二、二〇八	一一五、四七九、八 一、七四二	一、七三四、九八〇、五 一九、六	四〇、三四八、六 二四、〇六〇	四三、三四八、三 五七〇	三二、四五四、三 四、五五	七一五、二四四、四 九、八三七	九〇三、五八四、九 一二、五八四、九 每五尺二條	四尺到 四尺九寸
八、三二〇 八、三二〇 四、九	五〇、五二二、二 〇、五	一三、三四三、三 五二九		一七、六九一、八 一七〇	一九、四八七、一 一九一	五八四〇、六一三、二 九、五	六、五五四、三 七、七九一	二九、一〇九、二 二八二	六、六九七、六 六三	三四二、四九三、八 三、二一五	四五五、七五八、三 四、一八、尺六 每五尺二條	五尺到 五尺九寸
二、二八 二、二八	三、六六一、八 二二	四二四、二 三		八五〇、〇 五	二、四三二、六 一四	二五〇二、九三八、七 五、七	二、八七八、六 三、二四七	二〇、四六二、三 一三六	七五四、七 五	一五二、八〇四、八 九八〇	三二六、〇三八、〇 二、一〇、尺八 每五尺二條	六尺到 六尺九寸
一、五 一、五	一九二、四 一			一九二、四 一		二七五、七一六、三 三、一	一、三三二 一	一〇、六七六、八 五三	二六六、〇 一	七五、七九〇、〇 三七六	一八八、九八三、五 每八尺九條 每五尺二條	七尺到 七尺九寸
一、一 一、一						二二〇三、三一〇、一 二、三		一〇、五六六、五 四〇		四〇、九七八、八 一五三	一五一、七六三、八 每五尺六條 每八尺四條	八尺到 八尺九寸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九二、二五一、五 二六八 〇、五	五八、六六四、三 一三八 〇、三	三二、五五九、四 六四 〇、二	一二二、四五二、六一 一六五 〇、七	一、四八四、〇二〇 一〇〇、〇	一、八一、一五一、二三九、九	九、三一二、五五一、六	三、六四九、六七〇、〇 一、一〇九、七九〇	五、四八八、八八一	一四九、五八〇、九	二、八〇三、六一七、九	二、七〇九、六八二、八	八、八三八、六八八、三 一〇〇〇、〇	五六六、三二七、九 三七四、二三〇	一八六、〇二八、六 五、〇九一	二三七、九七九、〇 一三、八七六	三、四四三、九二六、四 一五二、四八二	四、四〇四、四二六、四 一五五、〇二八、六 每八尺一、四締三棵	九尺到 九尺九寸	十尺到 十尺九寸	十一尺到 十一尺九寸	十二尺以上 計

※註：以上單位為日本的計算單位。一寸=3.03公分。一尺=0.30公尺。





第六 結論

如上所述，阿里山的經營，對於台灣中部理蕃以及蕃地開發，不僅最具迫切性，尤因其森林是稀世美林，能夠出產良質的木材，將其開發砍伐運出時，不但能供給目前台灣島內之缺乏木材，亦因其鐵路貫通許多可開拓地區，是以應促進其沿途的開發。而且砍伐後隨即造林，以建立維持林業永續發展的基礎。是故現在砍伐林木不但可獲相當利益，將來還會成為永久源源不絕的財源。這也是阿里山的開發勢在必行的原因。





木材都市－嘉義市木材業的發展歷程*

王俊昌

一、前言

日治時期嘉義市即以工商業做為其都市發展方向，工商業更可以說是促進嘉義市經濟發展的左右手。¹不過在產值上工業產額還是高於商業，而在工業產值中，木材業一直名列前茅，可以說是嘉義市的經濟命脈，也可以說是嘉義市發展的生命線。²為什麼木材業會成為嘉義市的經濟命脈？主要原因即是嘉義市東邊有一大片尚未開發的阿里山森林資源，而這一片森林資源亦為嘉義市打響了「木材都市」的名號。營林所嘉義出張所所長長友綠當時甚至認為阿里山豐富的森林資源將帶給嘉義這一木材都市永久地繁榮。³雖然長友綠的看法過於樂觀，但也點出木材業在嘉義市經濟發展史上的重要性。既然木材業在嘉義市經濟發展史上有它的價值與貢獻，惟有關此方面的研究可說付之闕如，本文試從文獻資料以及訪談記錄來說明嘉義市木材業發展歷程；由於日治時期為嘉義市木材業鼎盛時期，因此本文對此一時期的論述亦有較多的著墨。

* 本文改寫自拙著〈嘉義市木材業發展史〉，刊載於陳亮州編撰，《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年），頁255-287。此外，本文承蒙匿名審查人賜予寶貴意見，謹此致謝！

¹ 嘉義市役所編，《嘉義市要覽》（1933年；臺北：成文，1985年影印本），頁14。

² 臺南新報社編，《臺灣大觀》（1935年；臺北：成文，1985年影印本），頁282。

³ 嘉義市除了有「木材都市」的別稱之外，像〈嘉義市民歌〉中是以「紅檜の都」稱之；此外，文人做詩也常以「檜の都」來形容嘉義。參見嘉義市役所編，《嘉義市制五周年記念誌》（1935年；臺北：成文，1985年影印本），頁31、101、扉頁。





二、日治時期木材業

（一）阿里山林場的開發

1、阿里山林場的發現

日治時期嘉義市成為木材都市與阿里山林場之開發有絕大的關係，阿里山森林資源豐富，當時或稱為「三億寶藏」，或稱為「無盡藏」。⁴至於何人先發現到這一大森林資源呢？就文獻上來講有長野義虎、齊藤音作、石田常平以及小池三九郎等不同的說法。

明治二十九年（1896），日陸軍中尉長野義虎自東部玉山越玉山時，發現大片蓊鬱的森林，但因從玉山主峰根本看不到阿里山而被人質疑。同年十一月與十二月林圯埔撫墾署長齊藤音作二度率員探堪，發現有此一大森林。明治三十二年（1899），駐達邦番社辦事官石田常平從鄒族原住民聞悉，其轄地東北約七公里之深處有大片檜木林，因此請鄒族當引導，到達現在的塔山山麓，果真發現一大片檜木林，於是透過嘉義廳長轉報臺南縣署，當年即由臺南縣派技手小池三九郎進入番地調查，據小池報告說阿里山地區擁有大片美林，為「無盡藏」云云。⁵雖然由誰先發現阿里山森林之說莫衷一是，但有一點必須要注意的是，阿里山森林是在明治三十二年（1899）這一年被發現是毋庸置疑的。

⁴ 邱文鸞等著，《臺灣旅行記》（1916年；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6年），頁29、97。

⁵ 姚鶴年編纂，《重修臺灣省通志·經濟志·林業篇》（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2年），頁302。吳仁傑，〈阿里山森林鐵道經營之研究（1896-1916）〉，國立中正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9年，頁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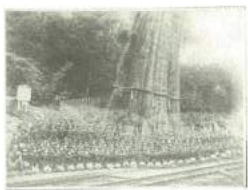


阿里山森林

2、阿里山森林鐵道的鋪設

阿里山林業的開發，剛開始不是單一的計劃，而是附屬在鐵道部臺灣縱貫鐵道開發計劃的一部份，因為阿里山的森林資源可提供縱貫鐵道枕木的需求，而當時探勘的主事者正是有「鐵道部獨裁君主」之稱的鐵道部技師長谷川謹介。長谷川謹介得知小池三九郎的報告之後，鑑於縱貫鐵道需要許多枕木，而自日本搬運枕木又有一定的困難，加上當時臺灣的土木工程更需要木料支援，因此明治三十三年（1900）三月派鐵道部技師飯田豐二前往勘查，就敷設鐵道搬運木材提出困難癥結之所在；六月殖產局派技師小笠原富二郎複勘阿里山森林實況。翌年（1901）長谷川命令大倉土木組、土倉組等私人會社針對木材搬運方式與路線提出方案。大倉土木組由竹村榮三郎負責探勘，主張以管流方式由曾文溪順流而下，土倉組由林業專家土倉龍次郎負責規劃，他主張經由十字路敷設公田庄至觸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口庄約八公里木馬道接駁輕便軌道至嘉義的運輸路線。然管流、木馬等這些早先用於日本的運材技術，只適用於地形不甚崎嶇的山區，對於地勢險峻、水流不定的阿里山是不符經濟效益。

此時東京帝國大學教授林學博士河合鉢太郎剛從美國考察林業回國，被長谷川延攬至阿里山開發計劃中，明治三十五年（1902）五月，河合鉢太郎接手阿里山探勘調查，翌年（1903）提出實況報告力主開發，以仿倣美國西部高山森林鐵道機械力運材方案，獲總督府同意，隨後由殖產局技師小笠原富二郎負責森林調查，鐵道部技師岩田五郎、福山道雄規劃鐵道路線，明治三十七年（1904）完成查測工作。而技師川津秀五郎建議鐵道路線自樟腦寮以螺旋形繞登獨立山為有利，乃著手測量定線，即以嘉義為起點，迴繞獨立山，經交力坪、奮起湖、二萬坪而至阿里山。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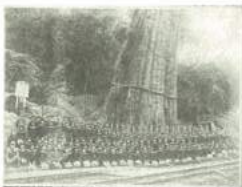
阿里山森林鐵道定線之同年（1904），總督府在匯集先前的調查報告後，訂定其森林經營大綱：（1）根據現有蓄積量六百萬立方公尺，分八十年採運整理；（2）針闊葉樹年伐量合計五萬立方公尺；（3）木材搬運路線，自阿里山至嘉義鋪設森林鐵道四十二哩，經費三百三十一萬圓；（4）伐採跡地以柳杉、扁柏等樹種行人工造林，平均輪伐期八十年；（5）選用喬林皆伐作業方法；（6）沿森林鐵道之適當地點設置製材工廠，以便搬出原木之製品；（7）預計投入林業固定設施資本二百七十萬圓，每年營業收入一百五十萬圓，每年可得純益七十五萬圓；（8）阿里山伐木事業由官方經營，並正式公佈之。⁷

阿里山伐木事業既然規劃由官方來經營，孰料明治三十七年（1904）爆發日

⁶ 姚鶴年編纂，《重修臺灣省通志·經濟志·林業篇》，頁 302-303。吳仁傑，〈阿里山森林鐵道經營之研究（1896-1916）〉，頁 15-17。

⁷ 姚鶴年編纂，《重修臺灣省通志·經濟志·林業篇》，頁 303。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俄戰爭，在財政短絀下，臺灣總督府呈報的阿里山開發計劃預算案未獲日本國會通過，明治三十九年（1906）決定改為民營，由大阪合名會社藤田組經營。七月藤田組開始嘉義與竹崎間鐵道工事，翌年（1907）四月，藤田組完成對鐵道路線之測量及森林調查；明治四十一年（1908）藤田組資金短絀經營困難，中止經營；明治四十三年（1910）國會通過預算，阿里山森林之經營權，成為官營伐木事業。同年四月，公佈「阿里山作業所官制」，五月成立阿里山作業所，內分庶務課、鐵道課、林業課，辦理阿里山森林鐵道之敷設，森林之採集、搬運、加工、販賣、跡地造林、森林保護等工作。⁸

藤田組調查阿里山森林施業區面積表

林 種	面 積
針葉樹林	1829 町步
針闊混合林	3381 町步
闊葉樹林	4306 町步
草生地	1584 町步
合 計	11100 町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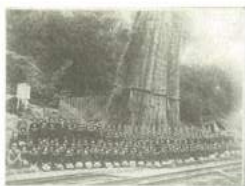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臺灣事情（大正七年版）》（臺北：臺灣總督府，1918年），頁232-233。

藤田組調查阿里山森林施業區蓄積表

	樹種	本數	材積 (m ³)	一本材積 (m ³)
針 葉 樹	扁柏	152482	3443899	22.59
	紅檜	155783	4404460	28.27
	亞杉	5091	186035	36.54
	姬子松	13876	237979	17.15
	栂	46998	566333	12.05
	小計	374230	8838706	

⁸ 陳亮州等編著，《嘉義市發展史》（嘉義：嘉義市公民大學，2002年），頁1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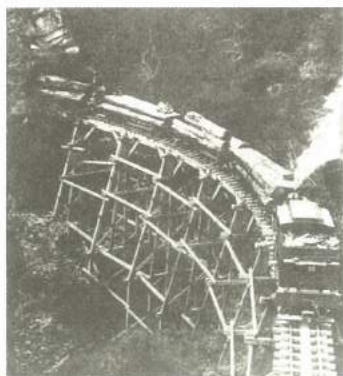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闊 葉 樹	櫟類	267363	2709678	10.13
	柯	247548	2803622	11.32
	樟	2396	56098	23.41
	赤楊	45998	149581	3.25
	雜木	548881	3649671	6.64
	小計	1112186	9368650	
合 計		1486416	18207356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臺灣事情（大正五年版）》（臺北：臺灣總督府，1916年），頁 239-240。

大正元年（1912）五月，自美國訂購之集材機運到，開始伐木作業，十二月嘉義至二萬坪間六十五公里之森林鐵道竣工，當年十二月起即有原木 479 立方公尺運出。翌年（1913）二月，二萬坪以上之林內鐵道竣工，計自嘉義至阿里山站全長七一・九公里，而伐木、集材、運材同時進行。惟當年七月間颱風暴雨沖毀鐵道，全年僅能運出原木 3,651 立方公尺。大正三年（1914）三月，鐵道修竣恢復運材，七月再遭豪雨摧毀，十一月再予修竣，然而由於集材運材之機械操作漸臻熟練，因此該年運材雖只有短短五個月，但產出高達 26,809 立方公尺。而同年十一月嘉義製材工廠開工，可將運到原木製成板材、角材出售，該工廠一日製材



能量高達 265 立方公尺。至於阿里山森林鐵道日後因開發及運材需要，陸續增延路線，最後總長度 112.954 公里。⁹

阿里山森林鐵道運材

⁹ 姚鶴年編纂，《重修臺灣省通志・經濟志・林業篇》，頁 304-305。雖然大正元年（1912）十二月起就有原木 479 立方公尺從阿里山運出，但是早在明治三十四年（1901）五月日人為蓋臺南神社即已入山伐材，並以人力運送下山。參見嘉義市役所編，《嘉義市制五周年記念誌》，頁 31。





3、林務機構之沿革及其職掌

明治二十九年（1896）五月臺灣總督府置民政、陸軍、海軍三局。同年八月，民政局內設殖產部，下置農務、拓殖、林務、礦務四課，任林學士有田正盛為林務課長，是為臺灣以林業專家管理林業之始。至於山地之開墾及製樟腦等事項則由拓殖課主掌。

明治三十一年（1898）民政局內廢部改課，殖產課轄林務係兼管前拓殖課業務；此期任務為繼續撫番、清理林地、確立林野產權、改進製腦方法、執行林產處分、舉辦森林調查、培養造林苗木。翌年（1899），殖產課於臺北、新竹、苗栗、臺中、竹山、羅東等地設樟腦局，次年臺北局升格為總局，餘各局改為支局。

明治三十四年（1901）民政局改稱民政部，下設各局，殖產課擴充為殖產局，分設農商、拓殖、權度三課，而拓殖課下轄林務係。殖產局增辦樟樹造林、保安林造林、民營林獎勵、開創林業試驗、開發阿里山、繼續森林調查。另設專賣局，掌理樟腦製造及樟樹造林，原各地照設樟腦支局，嗣再設出張所及樟林作業所。明治三十八年（1905）林務係升格為林務課。

明治四十三年（1910）林政業務擴充，殖產局於林務課之外，增設林野調查課，專司官民有林野區分調查事項。翌年，林野調查課改稱林野整理課增設林野試驗場於臺北，設支場於嘉義及恆春各一所，專司林業研究試驗事項，包括（1）有關內外有用植物之調查及移植事項；（2）有關造林，森林保護利用之試驗；（3）有關種苗之改良及配給事項。又設阿里山作業所於嘉義，下設庶務課、鐵道課、林業課，管理阿里山森林產物之採收、加工及販賣，造林及保護，阿里山鐵路之建設、運輸營業及其他附帶事項。

由於林政業務益事擴充，大正四年（1915）七月勅令第三百一十一號發佈「臺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灣總督府營林局官制」，於殖產局之外，增設營林局，專司國有林野之造林與保護事項，國有林野產物之採取、加工、販賣事項及因其需要之有關建設鐵路與運輸貨物營業事項。營林局下設庶務課、事業課（訓令第二二號）。阿里山作業所改隸營林局，並改稱為阿里山出張所。翌年增設八仙山出張所及宜蘭出張所。殖產局之內，仍設林務課、林野整理課、林野試驗場，分掌原有林政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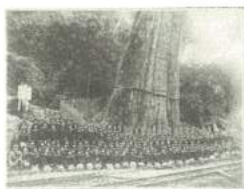
大正八年（1919）六月，營林局官制改正（勅令第三一四號），營林局擴大組織，原隸殖產局之林務課以及林業試驗場移併於營林局，其原先之業務包括民有林野的指導監督及林業試驗、保安林、林野取締等相關事務一併歸營林局掌管。

事業課另分設作業及殖林二課，而林野調查及土地處分業務劃歸內務局地理課，樟樹調查、製腦及造林業務則劃歸專賣局腦務課，計於羅東、坪林、南庄、大湖、新社、魚池、集集、甲仙、恆春等九處設樟樹作業所。

大正九年（1920）臺灣總督府官制改正（勅令第三四八號），營林局裁撤，其業務再歸殖產局掌理，內設林務課，外設營林所及林業試驗場。營林所轄作業、營業二課，掌理公營伐木、跡地造林、鐵道經營、林產物及製品販賣；並置嘉義、八仙山、羅東三出張所。林業試驗場置嘉義、恆春二支場。大正十三年（1924）殖產局林務課改稱山林課，專賣局造林課裁併於山林課，原轄九所樟樹作業所改隸山林課。昭和元年（1926）殖產局營林所昇格為「局級」而轄作業、造林、庶務三課，殖產局長兼任營林所長，山林課前轄九所樟樹作業所移歸營林所，與原所屬之三出張所合併改組為臺北、羅東、新竹、臺中、嘉義、旗山、恆春、東部（駐花蓮）八出張所，辦理各地區林產處分及造林事宜。

昭和十五年（1940），營林所不由殖產局長兼任，而二機構並隸於臺灣總督府。至昭和十八年（1943），日人為順利進行太平洋戰爭，於是精簡行政機關，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營林所被裁撤，造林業務及各出張所回歸殖產局山林課，伐木事業則移讓臺灣拓殖株式會社經營，其下設林業部，經營阿里山、八仙山、太平山林地，並開拓鹿場山伐木事業。山林課所屬八出張所與四森林治水事務所及熱帶特用樹種栽培事務所合併改組為臺北、羅東、新竹、臺中、嘉義、臺南、高雄（駐屏東）、臺東、花蓮等九處「山林事務所」。昭和十九年（1944），殖產局劃分為農商與工礦二局，山林課隸農商局，課轄林政、林產、林務等係，各山林事務所則改屬所在州廳。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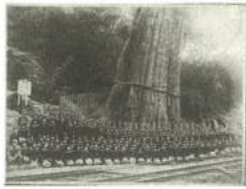
從前述我們可以瞭解到臺灣林務組織體系大致可分為林政與林產（作業）二大系統；而阿里山林場大抵歸屬林產系統，負責機關由殖產局阿里山作業所（1910-1914）→營林局阿里山出張所（1915-1918）→營林局嘉義出張所（1919）→殖產局營林所嘉義出張所（1920-1925）→營林所嘉義出張所（1926-1942）→殖產局山林課嘉義山林事務所（1943）→臺南州嘉義山林事務所（1944-1945），雖歷經多次改組，但其主要業務即係負責阿里山林場的伐木、造材、集材、運材、製材、銷售、跡地造林等各項相關業務。

（二）嘉義貯木場及製材工廠

由阿里山運下來的木材先會集結到嘉義貯木場，做為木材集散地。嘉義貯木場，位於今文化中心一帶，面積十六萬二千四百一十七坪，為日治時期東亞最大的木材集材場，貯木場內有製材工廠、陸地貯木場、以及貯木池。每日從阿里山森林鐵路載運下山的重要木材如扁柏、紅檜，用場內所謂的「天車」（即架空式

¹⁰ 有關林務機構之沿革及其職掌，參見臺灣總督府，《臺灣事情》，各年度；臺灣總督府，《臺灣總督府事務成績提要》，各年度（臺北：成文出版社，1985年重印本）；李亮恭纂修，《臺灣省通志稿·經濟志·林業篇》（臺北：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54年），頁3-48；姚鶴年編撰，《臺灣省林務局誌》（臺北：臺灣省林務局，1997年），頁14-16。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鐵索捲立器械（ケーブルスパン）四百呎，荷重五噸，最大荷重十六噸）將木材吊至貯木池存放，木材要浸水才比較不容易龜裂、腐爛，浸水之後，木材的油質、不好的部份也都可以去掉，這是為保持品質以維售價之故；此外，場內尙有三噸荷重クレーン起重機一臺，協助大型木材的搬運、堆積、以及卸放；至於闊葉樹材則放置在陸地貯木場。¹¹



天車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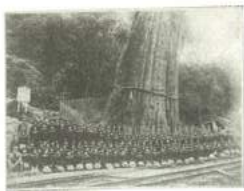
三噸荷重クレーン起重機

貯木池，即嘉義人俗稱的「杉池」，共有五座（一號至五號），面積一萬六千餘坪，為陸地貯木場面積六倍之多，周圍環境幽雅，林木高聳群立，成為嘉義市休閒的好去處，「檜沼垂綸」被列為「嘉義新八景」之一，常有愛好釣魚的市民在池畔垂釣，更是文人聚合攬勝吟詩之處。¹²

¹¹ 臺灣總督府阿里山作業所，《阿里山木材案内》（臺北：臺灣總督府阿里山作業所，1915年），頁18-19。陳亮州等編著，《嘉義市發展史》，頁117-118。〈施並登先生訪問記錄〉，頁42。

¹² 陳亮州等編著，《嘉義市發展史》，頁118。





杉池

嘉義製材工廠佔地一千餘坪，廠房為中央一棟三層樓，其他為二層樓鐵筋混凝土建築物，包括製材室、動力室、乾燥室、鋸屑室、修理室、仕分場及送入送出材臺。木材以自動裝置經送入材臺漸次移送至製材室各種鋸機間電動鋸木，製材室有各種帶鋸、豎鋸、圓鋸、橫切鋸自動將木材鋸成板物、角物等製品後經送出材臺送出；修理室內則有自動磨鋸機。¹³其發動機為最新式，於一分鐘能旋轉三千六百轉，大正五年（1916）五月間，福建省立甲種農業學校師生來臺參觀見學，其學生旅行報告即云「雖絕大之巨木，一瞬間即鋸成一塊之板矣」、「立其側，耳為之不聰」，令人嘆為觀止。¹⁴

¹³ 臺灣總督府阿里山作業所，《阿里山木材案内》，頁 18-19。嘉義街役場，《大嘉義》（1926 年；臺北：成文，1985 年影印本），頁 122。邱文鸞等著，《臺灣旅行記》，頁 30。

¹⁴ 邱文鸞等著，《臺灣旅行記》，頁 29、97-98。連日本人都認為巨型木材瞬間被大小無數的帶鋸、圓鋸鋸成板材、柱材，其壯觀令人瞠目結舌。參見嘉義市役所編，《嘉義市要覽》（1933 年；臺北：成文，1985 年影印本），頁 21。臺南新報社編，《臺灣大觀》，頁 282。





送入材臺

嘉義製材廠大正三年（1914）底開始營運，先進的機器大部份由美國進口，有些機器甚至連日本本國也沒有，其設備之完善，規模之宏偉，為東亞首屈一指的現代化製材廠。¹⁵也因為如此，很多學校的畢業旅行、參觀見學的行程就是安排參觀嘉義製材廠、嘉義貯木場。甚至閑院宮親王、裕仁太子、秩夫宮親王來臺訪視時也皆曾參觀過。¹⁶

嘉義製材工廠各型帶鋸機

種類	一日製材能量
大割帶鋸(徑九呎)	原木六百石
大割帶鋸(徑六呎)	原木二百石
豎式帶鋸(徑六十六吋)	板類千六百石
水平帶鋸(徑四十四吋)	板類千八百石
小割帶鋸(徑四呎)	製品二十石
大割豎鋸(四十八吋十八枚掛)	板割八百枚

¹⁵ 邱文鸞等著，《臺灣旅行記》，頁 30、56。臺灣總督府，《臺灣事情（大正十一年版）》（臺北：臺灣總督府，1922 年），頁 296-297。

¹⁶ 林璽堅，《躍進嘉義近郊大觀》（1937 年；臺北：成文，1985 年影印本），頁 24-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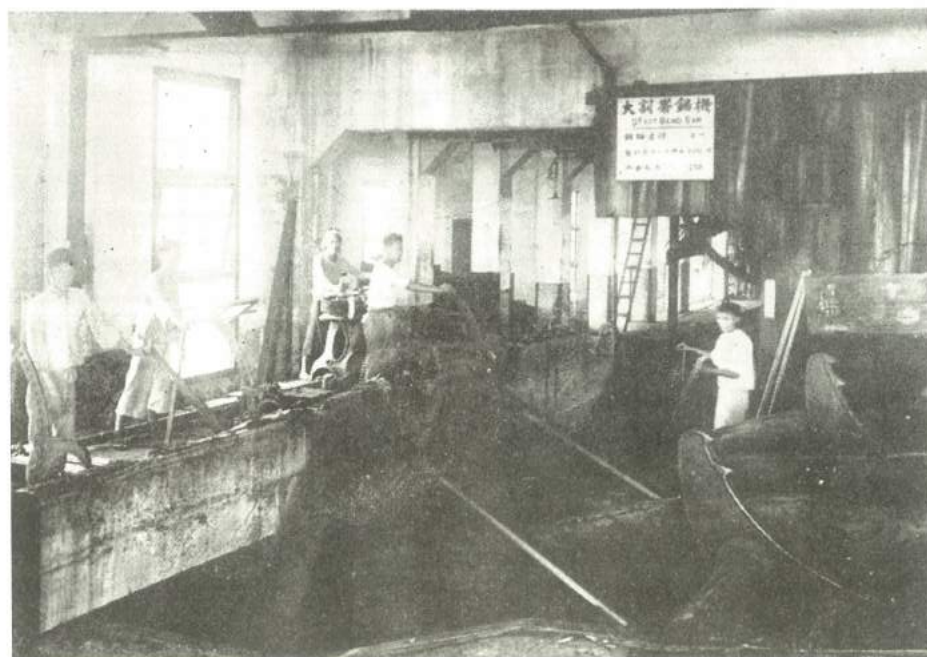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單式豎鋸(四十八吋十四枚掛)	四分板千枚
復式豎鋸(四十二吋十枚掛二組)	薄板千枚
角板圓鋸(徑二十四吋六枚掛)	薄板八百石
圓鋸(徑四十二吋)	耳摺用
圓鋸(徑三十八吋)	耳摺用二十石
圓鋸(徑二十四吋)	耳摺用六石
圓鋸(徑三十吋)	耳摺用十石
振下橫切鋸(徑三十吋)	板橫切用
振下橫切鋸(徑二十四吋)	小角橫切用
振下橫切鋸(徑三十吋)	板割橫切用
振下橫切鋸(徑三十三吋)	層木橫切用
復葉橫切鋸(徑二十四吋一枚掛)	盤木橫切用

資料來源：嘉義街役場，《大嘉義》（1926版），頁124-125。



嘉義製材所大割帶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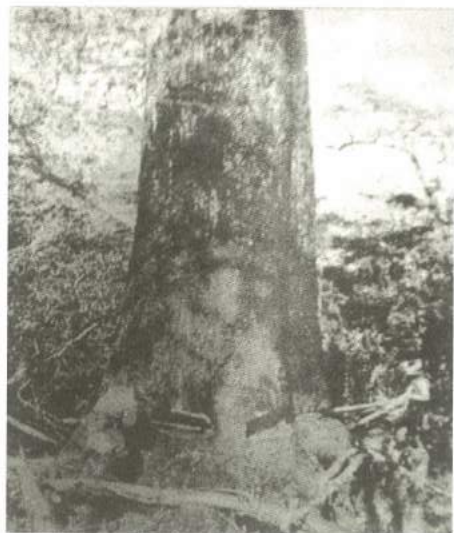


(三) 木材業產銷與運輸體系

關於阿里山林場的產銷與運輸狀況我們以下列流程圖示之：

伐木 → 造材 → 集材 → 運材 → 製材（嘉義貯木場/嘉義製材廠）→ 指定商（有大牌業者，可視為大盤商）→ 中盤（經銷商）→ 小賣業者 → 消費者

當時阿里山林場所用伐木工具斧、挽鋸、旋鑽、尖鋸、長鋸等，在選定應伐樹株後，砍除周圍小樹雜草，決定伐倒方向，並視根株、地況選定伐材點，原則應離地面 30 公分；由於巨木坡地難以實施，一般均在 1.5 公尺以上取伐採點。如因巨株根張發達以及地勢斜急不易施工，尚須架設伐木臺架。伐木工多由有經驗之日人擔任，是為「杣夫」，由日本木曾、紀州、土佐招募而來。¹⁷



伐木

樹木伐倒後，截去側枝樹梢，續以樹幹粗細、長短、曲直、瑕瑜，考慮利用價值、市場需求、及運輸便利，而以長鋸分段鋸截，此即為造材。造材之後，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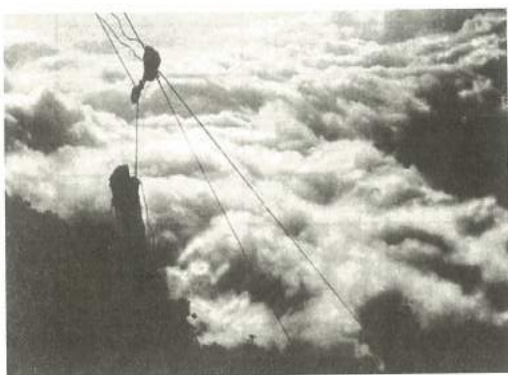
¹⁷ 姚鶴年編纂，《重修臺灣省通志·經濟志·林業篇》，頁 307。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用人力、機械來集材；大正二年（1913）自美國購進集材機械（Skidder），採用李吉屋架線方式（Lidger wood Skyline System），立集材主柱二十餘公尺於鐵道歧線，伐區邊緣分立尾柱，主柱與尾柱間架以三十公厘直徑之鋼索，安裝伐架（Carriage）以集材索鉤套住地面上待集原木，提離地面後鎖定，再以十九公厘直徑曳索行走，至裝車點時卸放地面。如此集材範圍可達五百至一千公尺，如用息木集材或中繼息木集材方式，則另可分段集材，其距離可達一千七百至二千三百公尺。堆貯在道邊的原木，再以原機械另架設裝材柱以利裝車。¹⁸至於機械集材無法到達之地，則用人力方式，如用木馬拖木材。



阿里山雲海與集材



阿里山集材作業

¹⁸ 姚鶴年編纂，《重修臺灣省通志・經濟志・林業篇》，頁 307-308。由美國進口的集材機械後由嘉義修理工廠仿造，應用在如八仙山、太平山各作業地。





阿里山林場伐木、造材、生產材積一覽表（1912-1945）

年份	伐木面積 (公 頃)	伐木材積 (立方公尺)	造材材積 (立方公尺)	造材率 (%)	生產材積 (立方公尺)
1912	43	29063	18469	63.55	479
1913	108	49214	30751	62.48	3651
1914	74	45936	38143	83.04	26809
1915	144	117332	93486	79.68	74289
1916	124	105586	81760	77.43	75180
1917	116	89933	69132	76.87	45541
1918	132	142606	80282	56.30	50314
1919	122	167688	100025	59.65	46474
1920	117	87317	47337	54.21	22032
1921	115	104555	55679	53.25	50369
1922	145	112484	66391	59.02	59255
1923	112	83532	53297	63.80	54247
1924	130	78752	46444	58.98	39659
1925	164	76871	32697	42.53	45080
1926	108	69236	41686	60.21	41289
1927	208	91072	62986	69.16	39511
1928	168	80668	49324	61.14	41322
1929	199	102602	58798	57.31	42844
1930	201	78703	50029	63.57	42307
1931	209	97347	52486	53.92	48076
1932	260	88070	54784	62.21	41942
1933	475	120664	67530	55.97	41662
1934	520	114798	57663	50.23	44773
1935	558	119031	65191	54.77	43135
1936	551	110274	63639	57.71	44027
1937	769	129535	69919	53.98	57432
1938	479	83524	66787	79.96	56448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1939	552	133126	73219	55.00	48115
1940	660	169374	93156	55.00	62310
1941	654	167137	91925	55.00	60223
1942	360	137469	75608	55.00	51566
1943	665	160411	88226	55.00	66550
1944	445	107483	59116	55.00	42699
1945	86	18437	10140	55.00	13874
小計	9773	3469830	2066105	60.47	1523484

說明：1939年至1945年戰爭期間伐木材積失考，以年均造材率55%還算之。

資料來源：姚鶴年編纂，《重修臺灣省通志・經濟志・林業篇》，頁309-311。

至1945年，阿里山林場伐木面積9,773公頃、伐木材積約347萬立方公尺，年均伐木材積成長率2.25%，年均造材材積成長率1.57%。¹⁹1940年，阿里山林場一年中就有伐木面積660公頃，伐木材積17萬立方公尺而達最高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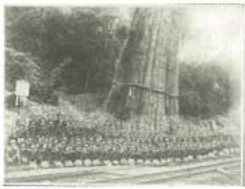
日治時期運材主要就是利用阿里山森林鐵道，將原木運至嘉義貯木場；通常一日有六班列車運材至平地，而每一列車有八輛貨車，一輛貨車大約可裝二十四石。²⁰從昭和十八年（1943）就在阿里山森林鐵道服務的江好鏘就回憶說：「日本時代阿里山木材都是要靠火車運出來，一天大概四十臺木材運下山。列車一列大概八臺、九臺。從阿里山下來竹崎都只有八、九臺，但是從竹崎到北門這邊就可以接到十三臺，因為這邊的路比較平坦。一臺列車大概十噸，但是如果算材積，就沒有到十噸，因為木材跟木材之間縫隙很大。大的木材要用雙連車，兩邊都有立起來的地方，將木材跨放在這個立起來的部分，一支木材剛好跨兩臺車，這樣轉彎沒有關係，像連結車一樣。」²¹當然，運材列車數可能也因該年的伐木材積

¹⁹ 年均伐木材積、造材材積成長率依據「阿里山林場伐木、造材、生產材積一覽表（1912-1945）」，以「半對數回歸分析」計算出。

²⁰ 臺灣總督府，《臺灣事情（大正十一年版）》，頁296。

²¹ 〈江好鏘先生訪問記錄〉，載於陳亮州編撰，《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頁59。本文以下之訪問記錄皆出自該書，不再詳列。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較少，而減少班次，例如大正十四年（1925）一日只有三、四班列車將原木運至嘉義貯木場。²²

木材從阿里山林場運至嘉義貯木場之後，營林所除了銷售原木之外，也會將原木送至場內製材廠鋸成各類製品出售，製程如前所述。日治時期要買木材是要向營林所指定的承銷商，即所謂大牌業者購買，這些大牌業者包括植松、天龍、佐佐木、藤田、小野寺、岡野、義芳、德豐（蘇友讓/蘇光曦）、施合發、以及榮發（趙石君）等等大木材商，他們擁有「大牌」的特許證。營林所大約十天或是一個禮拜配售一次木材給這些指定商；而每次都是以一千立方公尺或幾百立方公尺為一單位，最多就是一千立方公尺。²³大牌業者各自擁有製材工廠，日籍大牌業者除將上等木材運回日本外，其另外所製之材，則交由臺灣木材商銷售。而像義芳、榮發等臺籍大牌業者，則將製品賣給中盤商。

（四）都市發展與關聯效果

阿里山林場的開發，帶動嘉義市製材業與木材加工業的興起；從二十世紀初，阿里山林場開始大量砍伐以來，嘉義市成為全島最重要的木材集散地和加工中心，無論阿里山木材，甚至中國進口的福州杉都在此地加工。由於嘉義貯木場、嘉義製材廠以及阿里山森林鐵道皆位於北門外，也就是後來的檜町、榮町，即今林森西路一帶，因此民營的製材廠、木材店基於成本考量，將其工廠、商店設於此區域，此一影響嘉義市經濟發展的重要工商業空間，成為嘉義市特殊地景。這一特殊都市地景正隨木材業者的增加而擴大，昭和七年（1932）製材販賣業者僅

²² 臺灣總督府，《臺灣事情（大正十五年版）》（臺北：臺灣總督府，1926年），頁352。

²³ 〈莊友陵先生訪問記錄〉，頁28；〈施並登先生訪問記錄〉，頁41；〈黃金和先生訪問記錄〉，頁103-104。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41 位，至昭和十六年（1941）已增加至 206 位，成長 5.02 倍，而檜町、榮町工商業經濟功能亦隨之逐漸強化中。（關於日治時期嘉義市重要材木商、製材廠請參考附錄一、二）嘉義市可說是因阿里山的豐富森林資源而造就出來的臺灣重要木材都市，此一籌碼對昭和五年（1930）嘉義市「市制改正」（即昇格為「市」）有相當的助益。²⁴



榮町

嘉義市製材販賣業者數及製造戶數（1932-1941）

年份	製材販賣業者數	製材製造戶數	製材廠平均一日職工數
昭和七年	41	9	84
昭和九年	55	9	76
昭和十年	58	9	82
昭和十一年	100	9	91
昭和十三年	127	10	181
昭和十四年	187	--	--
昭和十六年	206	--	--

資料來源：嘉義市役所編，《嘉義市勢一覽》（臺北：成文，1985 年影印本），1933 年版，頁 15、21；1935 年版，頁 15、21；1936 年版，頁 9、12；1937 年版，頁 10、13；1939 年版，頁 9、15。《臺南州第二十一統計書（昭和十四年）》，頁 94-95；《臺南州第二十三統計書（昭和十六年）》，頁 191。

²⁴ 陳亮州等編著，《嘉義市發展史》，頁 114-115。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至於木材業帶來何種關聯效果呢？由於製材工廠設在嘉義，連帶也推動嘉義地區電氣工業的發展，因為製材機器需要電力。據統計在大正三年（1914）嘉義供電戶數 216 戶，點燈數 3,276，至昭和四年（1929）嘉義電燈供給戶數 5,595 戶，燭光數合計 15,693 燭光，換算燈數則 16 燭光 22,061，10 燭光 36,162，若換算馬力則有 592.2 馬力，成長幅度不可謂之不大；而工業用電在昭和三年（1928）也達 703 馬力。²⁵此外，設在十字路車站東南三公里，曾文溪上流，長谷川溪左岸的阿里山發電所，建於昭和四年（1929），係水力發電，落差五十八米，發電量一百瓩，晝間電力專供製材分廠及修理分廠之動力，夜間則供二萬坪及阿里山一帶電燈之用。²⁶

除了帶來電力關聯效果之外，也帶動娼優業、餐旅業、金融業等商業發展；此外，從事木材業再加上相關業者如運送店、家具製造業者，全市依靠阿里山木材生活的市民，以昭和十年（1935）為例，至少佔全市七萬人口的一成，超過七千人。²⁷

木材業亦帶來所謂的技術轉移效果，外資直接設廠、機器設備的引進、以及教育與訓練，都是技術轉移一個相當重要途徑與範疇。²⁸嘉義製材廠，其設備之先進，規模之宏偉完善，為東亞首屈一指的現代化製材廠，扮演著帶動嘉義市木材業「火車頭」的重要角色；臺、日籍的製材業者如德豐、合成、松原、小野寺等也都引進先進的機械以擴展其事業規模。臺灣人的製材技術在此一環境之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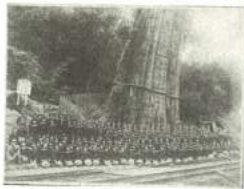
²⁵ 陳亮州等編著，《嘉義市發展史》，頁 106。

²⁶ 賴燕聲主編，《臺南要誌》（嘉義：掃蕩報臺灣社嘉義分社，1949 年），頁 38。

²⁷ 臺南新報社編，《臺灣大觀》，頁 283。陳亮州等編著，《嘉義市發展史》，頁 114-1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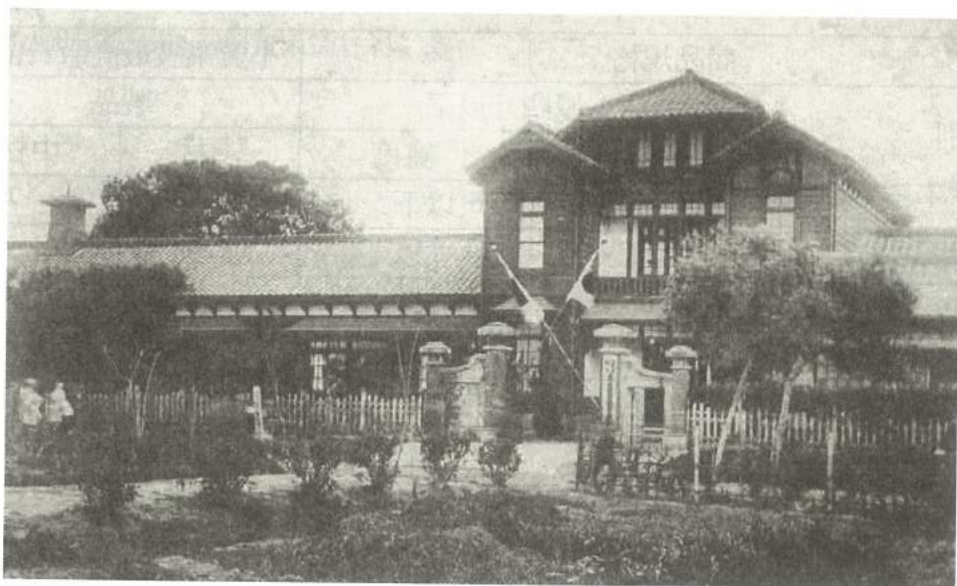
²⁸ 陳慈玉，〈日據時期臺灣鹽業的發展－臺灣經濟現代化與技術轉移之個案研究〉，《中國現代化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1 年），頁 601。魏艾，《美國對中共之技術轉移：績效評估及其影響》（臺北：臺灣商務，1990 年），頁 3。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呈增長趨勢，再加上嘉義農林學校自大正八年（1919）四月一日成立以來，培養不少臺籍子弟林業人才，這些都有助於日後中華民國政府接收臺灣之後，木材業能迅速恢復正常軌道運行的主要理由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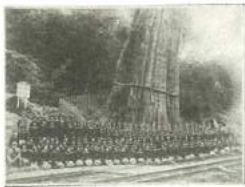
嘉義農林學校

（五）統制經濟下的木材業

日本當局爲了在戰爭期間，對既有資源做最大限度內的強制徵用，遂實施所謂的「統制經濟」，同時也頒佈相關統制法令，這些法令的範圍極廣，可說橫跨民間經濟生活中各個領域，包括物質、勞務、交通、對外貿易、金融等層面。其中爲謀全盤的物價穩定，防止暴利投機，維持金融秩序，遂於昭和十四年（1939）九月十八日發佈「價格統制令」，昭和十六年（1941）九月二日修正。²⁹木材的價

²⁹ 王俊昌等著，《寫真懷舊：梅仔坑影像誌》（嘉義：梅山鄉公所，2003年），頁98-99。修正後的價格統制令有三種價格：（1）停止價格：禁止高出指定期日一昭和十四年九月十八日的物價水準，此爲停止價格；（2）協定價格：若農工商業者之公會或類似組織之互助協定代替「指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格亦為統制之列，舉例來說，臺南州曾於昭和十七年（1942）一月十三日以「臺南州告示第二十八號」，公告嘉義市雜木協定價格，並同日起實施。在此告示中，清楚標示嘉義市小賣業者販賣各類各式規格雜木商品的最高價格。

昭和十七年嘉義市雜木協定價格舉隅

商品規格			小賣業者最高販賣價格	
樹種別	厚四寸以下		製品	
	長度	寬度	上材	中材
梧桐	七尺以下	尺以下	82.50	77.90
烏心石、赤豆、白櫟	七尺以下	八寸以下	54.30	51.30
烏心石、赤豆、白櫟	七尺以下	尺二寸以下	62.70	59.20
茄苳、牛樟	七尺以下	八寸以下	52.60	49.70
茄苳、牛樟	七尺以下	尺二寸以下	57.60	54.50
櫟	七尺以下	八寸以下	50.10	47.60
櫟	七尺以下	尺二寸以下	53.50	50.70

資料來源：《臺南州報》，第二千三百四十四號，1942年1月18日。

隨著戰時需材孔急，因此必須加強砍伐針闊葉樹材，並提高闊葉樹材的利用價值，以取代慣用之針葉樹材。而為掌控及使用此一戰略物資，臺灣總督府實施木材市場之管制，昭和十七年（1942）七月二十一日公佈「木材生產統制規則」（府令第百二十六號）及「木材檢查規則」（府令第百二十七號），八月一日正式實施；八月二日另公佈「木材配給統制規則」（府令第百三十一號），並同日施行。木材集中、配給採取一元化措施，並指定由「臺灣木材組合」為統制機關。³⁰

定期日」之價格，而經行政官署核准時，可以此視同為「指定期日價」，此為「協定價格」；（3）公定價格：無「指定期日價」，或「認為有必要時」，臺灣總督或下轄主管州廳官署得規定其價格，此乃為「公定價格」；然即使有「指定期日價」但若認為其價格不合理時，行政官署得令其降低售價，而一有規定公定價格時，停止價格或協定價格均將失效，以公定價格為憑。參見陳世慶整修，《臺灣省通志·經濟志·物價篇》（臺北：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70年），頁162-163。

³⁰ 臺灣通信社編，《臺灣年鑑（昭和十九年版）》（1944；臺北：成文，1985年影印本），頁456。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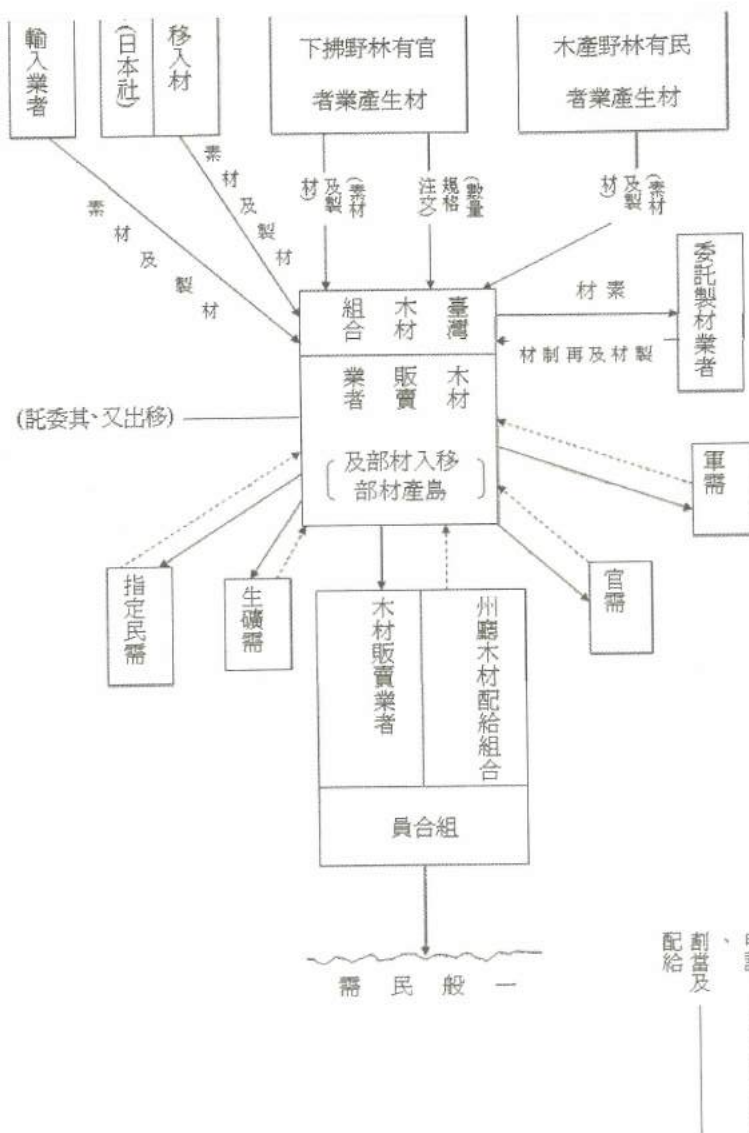
木材統制範圍包括臺灣產針葉樹之素材與製材、依據「木材生產統制規則」所定規格之臺灣產闊葉樹材、以及輸入或移入之素材與製材等三類。其配給通路若為軍需、官需、生擴需及特定民需（如住宅營團），則由「臺灣木材組合」依據每四半期由臺灣總督下令的配給計劃，直接賣給需要者；至於公共用需及一般民需，則由各州廳木材配給組合負責。³¹

³¹ 臺北商工會議所編，《臺灣に於ける物質配給統制機構》（臺北：編者，1943年），頁172-1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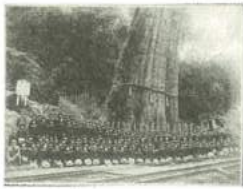
下圖為臺灣木材統制配給流程：



臺灣木材統制配給流程圖

資料來源：臺北商工會議所編，《臺灣に於ける物質配給統制機構》，頁 174。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嘉義市當時轄屬臺南州，而臺南州木材統制機關為「臺南州木材業組合」，其組合員即係州內各地包括如嘉義市的木材業者及木材業組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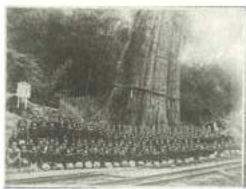
製材業者基於日本內地移入材的著減導致工場能力閒置，再加上維持資材的機械器具、減磨油等的不易取得及配給上之不便，於是申請成立「臺灣製材組合」，昭和十八年（1943）二月獲得總督府的允許，成為生產統制機關；「臺灣製材組合」成立之時有 43 工場成為組合員，而「臺灣木材組合」專司配給。至昭和十九年（1944）四月二十九日總督府依據「統制會社令」，命令木材生產者、及製材與販賣兩組合設立「臺灣木材統制會社」（資本額五百萬圓），受命者包括臺灣拓殖株式會社外十九名、以及其他製材業者、販賣業者，合計 344 名。五月「臺灣木材統制會社」成立，出資比率生產者四、製材業者三、販賣業者三；新會社成立後，兩組合隨即解散，新會社成為全臺最主要的製材工場，而該會社的成立可說是臺灣第一次木材業者的企業整備。³²

官民營所生產的針葉樹材，概交由「臺灣木材統制會社」，照核定之公定價格，依軍－公－民需要之次序核配價購，嚴格審核民間用途。至於闊葉樹材，則由各州廳官員、伐木及製材業者組成木材組合（即木材公會），協定價格報請州廳公署核定後，歸木材業者依限價出售。³³下表為昭和十九年（1944）六月十三日臺南州木材業組合報請臺南州有關闊葉樹材中櫟木原木協定販賣價格，該協定價格於同月二十四日獲臺南州認可（臺南州告示第四百二十九號）。

³² 臺灣通信社編，《臺灣年鑑（昭和十九年版）》，頁 452、456-457。

³³ 姚鶴年編纂，《臺灣林業之發展》（臺北：中華林學會，1994 年），頁 98。





昭和十九年六月臺南州內櫟木原木協定販賣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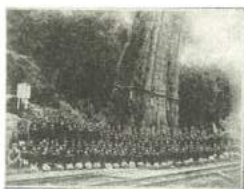
品等	小 賣 業 者 最 高 販 賣 價 格								
	上材			中材			下材		
未 徑尺 長	未 滿	1- 1.5	1.5 5-2	1 未滿	1- 1.5	1.5 5-2	1 未滿	1- 1.5	1.5 5-2
9 尺未滿	4.4	4 9.3	54. 2	3 8.6	4 2.9	47. 2	3 4.7	3 8.6	42. 5
12 尺未滿	8.8	5 4.2	59. 6	4 2.5	4 7.2	51. 9	3 8.2	4 2.5	46. 8
15 尺未滿	3.3	5 9.2	65. 0	4 6.3	5 1.5	56. 6	4 1.6	4 6.3	51. 0
18 尺未滿	7.7	6 4.1	70. 5	5 0.2	5 5.8	61. 4	4 5.1	5 0.2	55. 3
21 尺未滿	2.2	6 9.0	75. 9	5 4.0	6 0.1	66. 1	4 8.6	5 4.0	59. 5
24 尺未滿	6.6	7 4.0	81. 3	5 7.9	6 4.4	70. 8	5 2.1	5 7.9	63. 8

資料來源：《臺南州報》，第二千九百四十四號，1944年6月24日。

若未按照公定價格買賣，就會被罰；莊友陵就回憶說當時嘉義市木材商組合（嘉義市木材公會前身）自己另外再定了一份比公定價格還高的價格表，引起臺南州經濟警察的注意，並且到嘉義查案，抓了許多違反法令的木材業者，包括林場人員、購買廠商；這些木材業者除了被拘留外，還必需繳交罰款，而罰款是根據木材業者的送貨單與公定價格的差價追繳。除了依照公定價格買賣外，木材尺寸規格也有限制，長三尺寬一尺以上之木材，必須交給統制株式會社統一處理，但以下的規格（即規格外）就可以由業者買賣。木材的規格是由大間的木材商和營林所共同制定的，若木材超過規格，價格是被允許做比例的加成。³⁴

³⁴ 〈莊友陵先生訪問記錄〉，頁 30-31。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統制經濟下的嘉義木材業，由於當局將臺灣木材戰時化，一切木材供應以軍部為優先，因此民間木材來源短缺，再加上價格統制等因素，連帶使嘉義市木材市場比往昔相對萎縮。惟值得慶幸的是，空襲期間嘉義市主要被轟炸的地方都是在現今的中山路、中正路一帶，有「木材街」之稱的林森西路，則幾乎沒有受到損害，這對戰後嘉義市木材業的復甦是一大利多。³⁵

三、戰後木材業

戰後，臺灣百廢待舉，木材業也是其中一項，而其第一步就是先實施日產接收，再求進一步的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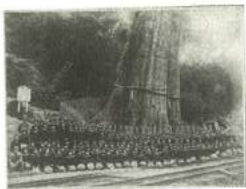
（一）日產接收

戰爭結束，日人會社由國民政府接收，大型會社「植松」、「天龍」分別由林產管理委員會第二組、第三組接收，其他則陸續出租、或標售給民間經營，例如長興木業、林番婆、嘉義製材、蘇閩分別接手岡野、櫻井、小野寺、藤田。民國三十六年（1947）七月，阿里山林場接收林產管理委員會第二組、第三組所屬製材工廠各一處，稱為第二、第三製材工廠（即原先的植松以及天龍），原有嘉義製材工廠稱為第一製材工廠。第一廠專製販賣材，第二、第三兩廠則是接受民間委託製材及製販賣材；而阿里山製材分廠，規模較小，設備簡單，專製山洞板、橋樑材、枕木等場內用材，如有餘力，則兼製販賣材。³⁶

³⁵ 〈黃金和先生訪問記錄〉，頁 101-102。

³⁶ 賴子清等纂修，《嘉義縣志·經濟志》（嘉義：嘉義縣政府，1977 年），頁 174、177-178。〈施並登先生訪問紀錄〉，頁 42。





戰後初期嘉義各製材廠設備

廠 別	電動機	馬力	帶鋸機	圓鋸機	磨鋸機	其他 機械
第一廠	21 架	309.25 匹	6 架	5 架	6 架	14 架
第二廠	9	103.5	8	6	5	11
第三廠	6	128	5	14	3	6
阿 里 山 分廠	2	53	2	1	3	3
合 計	38	593.75	21	26	17	34

資料來源：李亮恭纂修，《臺灣省通志稿・經濟志・林業篇》，頁 3-48。

(二) 殘材整理

殘材一詞，有狹義與廣義之分。狹義者指砍伐森林並於造材集材後，遺留於伐木跡地而未於搬出之殘廢木材之謂；廣義者指砍伐森林並於造材集材後，所遺留於伐木跡地之立木、倒木、造林木及枝梢材等之謂。在日治時期並未有此殘材名詞，蓋因日本人在臺灣主要採伐針一級木，而後運回日本，臺灣之不足木材，則由日本以低級木材柳杉補充之，因此日人採伐臺灣森林所遺留殘材甚多，諸如彎曲木、叉桎木、蓮根材、空洞木及多節木，皆在廢棄之列；至於枯立木、枯倒木及風倒木，尤不屑顧之，所以在日治時期，所遺留之殘材殊屬可觀。經估計光日治時期三大林場（阿里山、八仙山及太平山），遺留在林間之殘材，約有 450 萬立方公尺之譜。³⁷

日治時期阿里山林木幾已被砍伐殆盡，因此戰後初期，阿里山林場先以整理殘材維持業務，至民國五十年代初期，每年皆有殘材整理作業，皆有殘材生產，

³⁷ 劉樹幟，〈臺灣之伐木運材與殘材整理〉，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之木材採運》（臺北：臺灣銀行，1967 年），頁 193-194。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當時從阿里山森林鐵道運下來的殘材每天都有十幾車的數量。殘材整理主要是開放給民間來經營，而殘材整理必須要申請，並談好「分收」的比例，譬如說申請者 75%，林務局 25%，或 10 臺車，申請者 7 臺，林務局 3 臺之類的分法；林務局也不用出資，木材運出來後，就在林場分收，林務局會將他們獲取的木材再拍賣出去。而此一殘材生產事業維持將近二十年的光陰。³⁸

（三）新林區－楠梓仙溪林區的開發

戰後雖有殘材整理，但是殘材的使用範圍有限，例如樹頭因為比較短，不夠長，只能做木桶板、椅子、桌子或奇木等之類的用途，而不能用於建築，因為建築要整支的，才可以做楹仔、柱子。³⁹當時服務於新聞界的賴燕聲，對嘉義的點點滴滴可說是瞭若指掌，他曾指出，阿里山事業區在開發將近四十年後，原有鬱鬱巨木，所剩無幾，必須急謀新林區的開發，否則阿里山林業將無法繼續維持，這勢必影響到嘉義市經濟之榮枯，因據統計嘉義市木材業在佔戰後初期扶養了四分之一以上的嘉義市民，因此阿里山林業的興衰也攸關嘉義市民之生計。⁴⁰

政府當然相當清楚此一窘境，認為阿里山森林鐵道為通入高山奧地之孔道，對於山區人民之經濟、文化有其重要影響，況且該鐵道及集材索道等設備，均屬規模宏大，且嘉義市民多賴阿里山木材事業為生，故為顧全山地交通、保全物質建設、維持嘉義市繁榮等計，對於阿里山之事業，必須得開發新事業區以為繼續。

41

³⁸ 劉樹幟，〈臺灣之伐木運材與殘材整理〉，頁 193。〈莊友陵先生訪問記錄〉，頁 32；〈江好鏘先生訪問記錄〉，頁 65；〈呂鎮淵先生訪問記錄〉，頁 167。

³⁹ 〈江好鏘先生訪問記錄〉，頁 62；〈林其全先生訪問記錄〉，頁 93。

⁴⁰ 賴燕聲主編，〈臺南要誌〉，頁 43。

⁴¹ 周楨，〈臺灣之伐木事業〉（臺北：臺灣銀行，1958 年），頁 70。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阿里山新事業區，位在阿里山之隔鄰，其地區包括東埔、眠月、南玉山及楠梓仙溪及老濃溪等處，木材蓄積量約計針葉樹、闊葉樹共 398,527 立方公尺。決定開發楠梓仙溪，並用卡車路與索道集材後，乃於民國四十二（1953）年十月十二日開工，翌年（1954）一月中旬完工；運材自楠梓仙溪伐材處所，經索道至土場，裝載卡車，卡車路距離哆哆咖線支線 10.8 公里。迨轉裝鐵路後，由哆哆咖線支線轉阿里山森林鐵路運送至嘉義貯木場。民國四十四年（1955）五月初，楠梓仙溪事業地開始出材，林產管理局於翌年（1956）施行臨時檢訂，按其結果，第 12 至 21、46 至 47 林班內蓄積計有 1,462,417 立方公尺，編入初期施業區 12 至 16 林班，收穫材積計 212,846 立方公尺（立木材積 313,570 立方公尺），每年以生產原木 21,000 立方公尺計，可維持 11 年之光景。⁴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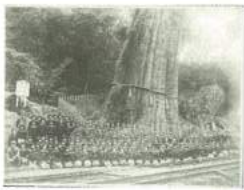
由於嘉義市擁有較先進的製材設備，再加上本身也是全臺一級木ヒノキ（扁柏）最大集中市場，即使連水里、羅東的市場都比不上嘉義市，因此他們都還要利用鐵路將木材運來嘉義集中外銷，這種情形從日治時期一直到戰後初期都是如此，因此嘉義市是全臺木材出產量最多的地方。⁴³戰後嘉義市木材業者更遍及各林區從事標林班工作，為維持其嘉義木材業之永續，勢必也會將砍伐到的木材部份運回嘉義，畢竟嘉義市是他們「起家」的重要據點。

江好鏘回憶說水里的木材都是原木直接裝載於大底盤的火車來到嘉義，此外也有從豐原、太平山、花蓮木瓜林區運來。零售商要買，就尺拿著在火車站等火車進來，火車運載量一次都十幾臺車，車上堆滿木材；零售商拿著尺，開始在那邊看木材，看到有漂亮的木材，就可以當場打上號碼，木材就在火車上完成交易，

⁴² 周楨，《臺灣之伐木事業》，頁 70-71。姚鶴年編纂，《重修臺灣省通志·經濟志·林業篇》，頁 719。

⁴³ 〈林其全先生訪問記錄〉，頁 87-88。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隨後用牛車將買到的木材運回工廠；沒有工廠的業者，就會租用他家工廠鋸臺來撩木材。木材商往往便宜時就先買起來堆放，待價而沽。⁴⁴

（四）木材外銷

1、銷韓枕木

日治時期，檜木與紅檜等針一級木多外銷至日本；戰後，因為政治因素，中日貿易為之中斷。由於當時財政不佳，在百廢待舉的環境之下，積極拓展木材貿易，以賺取外匯充實財源，成為政府重要的貿易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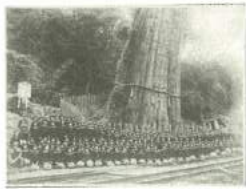
民國四十六年（1957）七月，南韓政府以美援款項舉辦國際招標，欲採購枕木 690,000 根，臺灣決定投資並爭取得標。當年十二月開標，臺灣得標，標的計開有 6 吋×8 吋×8 呎素枕 240,000 根、7 吋×9 吋×8 呎素枕 114,391 根、7 吋×9 吋×8 呎注油枕 211,000 根、7 吋×9 吋×各呎注油岔枕 10,700 根，共計 576,091 根，總價 2,238,404 美元，實為當年寶貴之外匯。韓枕交貨驗收，經林管局與韓方公證公司議定，除港口檢驗外，尚派員赴各產地初驗，對注油防腐枕木則派員駐廠檢驗，驗收合格者始予鑽孔（8 孔）注油；關於銷韓枕木防腐作業則由「臺灣木材防腐廠」、以及嘉義「振昌木材防腐廠」（孫海創辦）二工廠承辦。⁴⁵孫海也因「振昌木材防腐廠」而出名。⁴⁶

⁴⁴ 〈江好鏘先生訪問記錄〉，頁 65。

⁴⁵ 姚鶴年編撰，《臺灣林業之發展》，頁 124-125。實際交貨自民國四十七年（1958）五月十六日第一批裝船至民國四十八年（1959）二月二十三日第四十批裝船，總運交量為 576,092 根，完全履行合約規定。韓國後曾陸續標購枕木，民國四十八年三月，林管局尚曾標供 65,000 根。

⁴⁶ 〈羅慶森先生訪問記錄〉，頁 190-191。





2、對日外銷

民國四十年代後期，日本經濟逐漸復甦，中日貿易也逐漸恢復，政府也以優渥條件獎勵出口，例如出口針葉樹材一百立方公尺，政府就再配售一樣數目給出口商，連標都不用標；闊葉樹材獎勵更多，政府是配售二倍的出口數目。⁴⁷民國五十年代可說是外銷最活絡的時代，木材價格一直上漲，活絡的出口為嘉義市木材業者帶來很大的商機。民國五十一年，林其全開始做檜木外銷，生意好的時候，嘉義市的製材量主要提供其出口。⁴⁸當時很多嘉義市木材業者也紛紛加入外銷行列，例如阿里山木業、嵩原公司、陳山公司、永茂公司、安錄公司、以及元記企業等等。而羅炯市「南記木業公司」外銷梧桐木加工成品、集成材，更是聞名遐邇，為政府賺取不少外匯；該公司經營到最頂盛的時候，員工約有 250 左右。⁴⁹

本來只做製材，並將木材賣給林其全的黃呈郁，即是「元記企業」老闆，民國五十七、八年（1968-69）開始做出口生意，其實從事木材貿易也要有好的經營方法才賺得到錢，黃呈郁就舉出三點：一、當然是要有信用，日本人相當講求信用，若信用好，訂單就接不完，黃呈郁很自豪地說至今仍有日本朋友甚至其後代還找他下訂單；二、對木材的價值要有敏銳的判斷力：日本人很會看木材，例如年輪比較細的價值較高，而年輪粗的，其價值相對較低，因為年輪粗的木材比較會彎曲、比較容易變形，這些看木材的經驗，臺灣人以前是不大重視的，現會因為日本人的要求，逐漸累積看木材的經驗，什麼木材適合什麼樣的用途，例如弦切紅檜就適合當天花板材。黃呈郁回憶說，有一回幫朋友賣一支一米寬、三十公

⁴⁷ 〈羅慶森先生訪問記錄〉，頁 194。

⁴⁸ 〈林其全先生訪問記錄〉，頁 89-90。

⁴⁹ 梧桐木的用途主要是傢俱；至於集成材是大小塊木材拼在一起，和合成板一塊一塊疊起來是不一樣的。參見〈羅慶森先生訪問記錄〉，頁 188、194-1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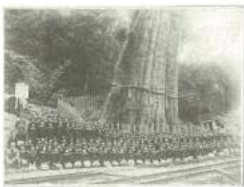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分厚，長四米的木材，那支木材賣給日本人大概新臺幣八、九十萬，財政部還打電話調查是否虛報價格以套匯。三、買賣的方式：若以賣「先貨」的方式，即先去接訂單，再去買木材出口，通常這一買賣方式會隨當時木材價格易漲難跌的性質，而利潤相對減少；若按先買木材再賣出去的方式，差價就很大，相對利潤就高，因此對老顧客也可以賣的比較便宜一點，因為賣的時候已漲價許多。⁵⁰

在對日外銷中有一項很重要的商品，那就是雕刻花板，俗稱「花仔板」。嘉義地區最早從事花板製作的是黃呈郁的「元記企業」，民國六十年（1971）初即開始製作花板（當時北部已有人在從事花板的製作）。日本本地早期就有人從事花板製作，都是用牛樟木去刻的；有一回黃呈郁的日本客戶拿樣品來投石問路，黃呈郁就去找了一些雕刻師傅來幫忙，就這樣做起來，連帶嘉義地區許多業者紛紛從事花板的製作。民國六十年至七十年代為花板外銷最活絡的時期，這是因為臺灣花板用的是紅檜，差不多都是四尺半或六尺長，一尺寬的紅檜，由於木質好，再加上人工又便宜，所以日本人都來臺灣買花板，連做藥品等生意的人也來臺灣買花板，回去日本販售。

⁵⁰ 〈黃呈郁先生訪問記錄〉，頁 75-78。





花板

「元記企業」剛開始經營花板業時，員工約 20 名左右，後來訂單太多，無法應付，於是請人（大部份是女孩子）來學，通常學個三、四個月就可以出師，以應付日益過多的訂單，因此「元記企業」最盛時代曾有 130 名左右的員工在從事花板的製作。嘉義市的花板業就在黃呈郁的開疆闢土之下，民國七十年（1981）左右，嘉義市花板雕刻工廠將近二十家，幾佔全臺花板雕刻工廠的一半，員工總數也超過千人，而所需木材原料大部份由嘉義市木材業者提供，因此花板製作對嘉義市木材業貢獻良多，也為臺灣賺取不少外匯。直到民國八十年代中期，花板業因為惡性削價競爭、木材來源的不穩定，以及受日本泡沫經濟影響，再加上花板因為有洞，有冷暖器設備的洋房比較不適合等因素才開始沒落下去。⁵¹

⁵¹ 〈黃呈郁先生訪問記錄〉，頁 79-80。





（五）經營型態

木材商的經營型態沒有一定，因大環境、資金、政府政策等因素而調整其經營型態，畢竟若要讓公司永續經營下去，就必須隨時調整經營方式。

草創之初由於沒有本錢，通常要向親友或銀行借貸，日治時期向銀行借貸，是用「爲替」的方式。⁵²本錢較少有本錢較少的生意方式，例如施並登，從事木材業就先從比較差的木材做起，去林場都是投標「格外」的杉木，一才五塊錢，再向製材廠租用鋸臺撩做模板（即建築用的板模），以薄利多銷來累積資本，民國四十年（1951）即在今林森西路 143 號處買了一、二百坪的地蓋廠房，有了工廠之後即可自己製材；此外由於資金比較充裕，因此除了興建製材廠之外，也有標林班，包括奮起湖、埔里、東勢等地，主要都是福杉，而林班工作由施並登自己掌管，嘉義的製材廠就交給兒子去負責。⁵³

莊友陵在日本統制經濟時期販賣過醃菜桶，甚至做起棺木生意，戰後從殘材整理、標林班繼續其事業，也投資臺灣人造木材。⁵⁴

小賣店的經營型態也有明顯的改變，現在林森路附近的建材行，都是外來客，他們的經營型態不一樣，都是賣工廠現成的便品（即尺寸固定的木材），顧客需要的尺寸如果沒有，那店家也沒辦法，不像以前的小賣店可以幫顧客做需要的尺寸。⁵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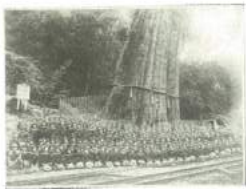
⁵² 〈莊友陵先生訪問記錄〉，頁 24。

⁵³ 〈施並登先生訪問記錄〉，頁 43-44、46-47。標林班的資格：要有幾千米的實績才能去投標；資本要雄厚，標一級木資金都要幾千萬，二級木也要幾百萬才可以。參見〈莊友陵先生訪問記錄〉，頁 34-35；〈施並登先生訪問記錄〉，頁 43。

⁵⁴ 〈莊友陵先生訪問記錄〉，頁 30-35。

⁵⁵ 〈黃福炎先生訪問記錄〉，頁 253。





（六）木材業的式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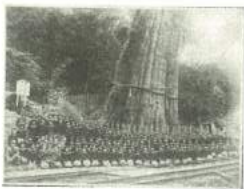
木材業的式微是全臺皆然，為何木材業會走到此一地步？原因如下：（1）民國六十年代以後許多新材質被發明，進而取代木材，譬如門、窗框之類的都改用塑化成品、鋁合金；（2）民國六十年代以來，臺灣的木材蓄積量逐漸減少，民國七十年代初期政府也因此明令禁止砍伐，木材業更是雪上加霜；（3）外銷市場的萎縮，例如梧桐王－羅炯市所經營的梧桐業，因為日本市場趨於年輕化，其出口量也相對變少了；（4）進口問題：由於原木短缺，業者紛紛從南洋進口原木，但可能因為對方信用度不佳，例如我們在原產地訂了那些木材數量多少，都已敲定，但貨到臺灣，不是數量不對，就是偷換較低等級的木材，造成業者損失，業者在無法謀生的情況下，紛紛歇業或轉業；（5）臺灣工資高：相較於東南亞、大陸工資的低廉，使臺灣製品在外銷市場的競爭力下降。此外，有些業者為降低生產成本，於是在進口港所在地如基隆、高雄設廠製材，造成嘉義市木材加工業受到更大的打擊。⁵⁶

（七）木材業的轉投資與轉型

由於木材業已沒有以前的光景，木材業者也會考慮轉做其他生意。很多木材業者會去投資建築業（房地產），畢竟這是他們較熟悉的領域，也有從事證券業，惟在股市房地產下跌的經濟環境下，並沒有轉投資成功。水產養殖業也有人做，惜失敗。不過也有守成的業者，乾脆將廠房收起來轉租給別人，賺取租金當生活開銷。也有業者轉進到菲律賓、越南、印尼、大陸等地去設廠，繼續從事木材業，再回銷臺灣。當然也有轉型成功的例子，例如林歡邦的合板事業（林商號合板公

⁵⁶ 〈呂鎮淵先生訪問記錄〉，頁 164-165、168；〈羅慶森先生訪問記錄〉，頁 195-196。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司)；此外，一位江姓業者在十五年前轉做「拷漆板」，就非常成功，到現在還在賺錢。郭藜民則和年輕業者江原名目前正合作生產密集板（塑合板）。也有轉做進口商，如郭藜民姑丈周茂的後代。⁵⁷

四、木材業者的出身

嘉義市從事木材業者，大多來自雲林縣水林鄉、口湖鄉，例如孫海就來自口湖鄉。早期海口因為土質鹽分重，農作收成很差，難以維生。因此為了生計著想，於是離鄉背井，來到離當時水林鄉、口湖鄉最近的大都市－嘉義市。日治時期，由於阿里山林場的開發，嘉義市木材業正蓬勃發展，需要勞力，也因此造就他們的就業機會。先來到嘉義市發展的前輩，也會引薦或關照同鄉的人，因此嘉義市木業界以雲林縣水林鄉、口湖鄉等海口人居多。⁵⁸根據口訪記錄，這些木材業前輩首次接觸木材業的方式有下列幾種情況：

（一）人力車、牛車的經營以及牛車工

例如呂鎮淵的姑丈，本來在嘉義開牛車運材，後改做木材商。此外，像李建朝從口湖鄉來到嘉義是先當牛車工搬運木材，他經常利用工作之便，撿些火材回來整理出售，當做副業，多少累積些資本。以前嘉義的牛車班很龐大，至少有二十個團體以上，約四、五百人從事此一行業。⁵⁹從事這一行業大都來自雲林縣水林鄉、口湖鄉等地的居民，他們從日治時期以來就居住在位於西區竹文里富義宮

⁵⁷ 王俊昌、陳亮州採訪整理，〈江原名先生訪問紀錄〉，2003年9月19日。〈施並登先生訪問記錄〉，頁52；〈郭藜民先生訪問記錄〉，頁211、213-215。

⁵⁸ 〈黃金和先生訪問記錄〉，頁100；〈孫國雄先生訪問記錄〉，頁220。

⁵⁹ 〈呂鎮淵先生訪問記錄〉，頁158。一臺牛車大致需要十至十二名工作人員，包括駕駛、搬運、餵牛…等等。參見〈李建朝先生訪問記錄〉，頁134。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北邊小路一帶，由於他們聚居一處，故他們的聚居所在被稱為「牛車寮仔」。⁶⁰而有雜木王（或謂梧桐王）之稱的羅炯市則以製作牛車開始接觸木材業。⁶¹至於沒有牛車的，就只能靠體力拉人力車搬運木材。

（二）日商職員

營林所木材多半會配給給日籍經銷商，「大慶商事株式會社」即是其中之一，雖會社的社長為日本人龜山茂，但僅為掛名，幕後實際老闆為李路，是莊友陵父親的朋友，也因為這一層關係，莊友陵在該會社擔任會計一職。據莊友陵回憶：「我那時候入股一千一百元，就在那邊當會計。不過會計的工作做完，我會去參加現場的工作，去核對木材的號碼，那時候木材都有編號，營林所如果配給來，我們就要去核對，看我們的木材是哪些？那些木材都有刻號碼，等數多少，檜木……什麼的，然後號碼、品等、尺寸多大，我們都要去核對，這個工作都算是多的，我比較認真，因為我將來打算自己出來做，所以又專程去學做這些。」大慶商事株式會社後來沒有經銷權，也隨之關閉，莊友陵憑自己所學另外開了一間「古川」，位於今林森路，主要從事橋材的生產（興建木橋之用）；經濟統制時期則從事醃菜桶（五斗桶）的製作，買方多為軍部，因為戰爭後期物質比較缺乏，部隊都會醃些梅子、李子之類配飯吃。⁶²

日治時期大木材商蘇友讓，本在斗六做山產生意，由於看準嘉義木材業將是明日之星，於是結束斗六的生意，來到嘉義。由於對木材業較為陌生，因此初到嘉義先在日系佐佐木商會（木材商）擔任帳房，以熟悉業務運作，然後創立「德

⁶⁰ 吳育臻，〈臺灣地名辭書·卷二十·嘉義市〉（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6年），頁173。

⁶¹ 〈羅慶森先生訪問記錄〉，頁188、200。

⁶² 〈莊友陵先生訪問記錄〉，頁25、30。





豐商行」，並自設製材所（鋸木工廠）於北門外（今林森西路二九〇號）。⁶³

（三）民營木材行工作

施並登也是先在位於林森路東海木材行先當店員，後來才去學做木材，再去
做山場、做製材。林其全則在曾仁成「永成記」木材行（昭和五年開業）從頭開
始學習製材技術，光認識木材的種類就認識不完；由於獲得老闆的賞識，因此在
其出來獨自創業的時候，老闆同意可先回永成記拿貨，賺錢再還。⁶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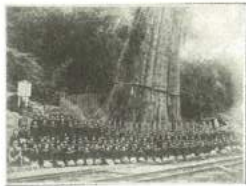
（四）親戚的牽成

黃呈郁，嘉工畢業之後當了兩年的公務員，結婚後其丈母娘認為公務員薪資
不多，於是希望請他回去幫忙家中所經營的木材生意。黃呈郁也把話聽進去，只
不過他認為在丈母娘那邊工作太過親近，容易產生摩擦不好，所以改去舅舅的木
材店，並學了一年之後，自己出來租了一間店面，從事小賣生意，剛開始是一支、
兩支木材的買，再到別人家工廠撩木材，撩回來的木材就放在自己的店裡頭賣。
後來認為若要賺更多的錢，必須要像其他大木材商一樣，投標、撩木材、販賣都
自己來，因此改做中盤，直接去投標販賣。剛從事中盤之初，本錢較少，所以就
在投標前先找買主，談好價錢再投標，得標後由買主繳款，自己賺差價，即做無
本錢生意。隨著資金的充裕，甚至去羅東標木材，標到的木材再用貨車、火車運
回嘉義販賣。隨著大環境的改變，曾標過林班、外銷、花雕，現則是從事傢俱業。
此外，林金郎的丈人、郭黎民的姑丈也都從事木材業，林金郎、郭黎民即因為他

⁶³ 王俊昌、陳亮州，〈蘇周連宗祠之歷史變遷〉，收入符宏仁建築師事務所，《嘉義市市定古蹟蘇周連宗祠研究規劃》（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年），頁39-40。

⁶⁴ 〈施並登先生訪問記錄〉，頁40；〈林其全先生訪問記錄〉，頁84-85。





們的牽成，開始接觸木材業。⁶⁵

呂鎮淵於民國四十年（1951）到其姑丈經營的「得昌木材行」當童工（當年十三歲）開始學做木材，後出師當「大剖師」，三十三歲創業經營中盤生意，民國六十七年（1978）與小舅子合夥開設鋸木工廠。⁶⁶

（五）林場相關工作人員

周清課父親在日治時期就已在阿里山林場當集材部的「監督」，二位兄長及其周清課本人都克紹箕裘。戰後初期按規定當過監督者可參加林班的投標，因此周家也開始「做林班」伐木。⁶⁷也有出身當造林工人，例如鄭阿財年輕時由北部來到嘉義謀生，由造林工人做起，也曾為阿里山砍伐木材的領工，之後經營木材生意。⁶⁸

嘉義木材業者的出身雖不盡相同，但都是「艱苦」出身，也因為這個原因使得他們能在這一「頗硬」的行業裡面打拼，載浮載沉多年甘之如飴，而這也可以反面說明為什麼嘉義市原本有錢人很少會去經營木材業。

五、木材業者的社會參與－公益事業

自從阿里山林場開發之後，嘉義木材業者可說是嘉義新興社會階級，為了拓展自己的人際關係與聲望，積極參與地方事務成為很重要的方法，藉此建構或維持他在地方社會中的身份、地位與影響力。以昭和十二年（1937）嘉義城隍廟改築為例，蔡長春（長春材木商行）、周溫（合成）、潘崇山（崇山材木商行）、陳

⁶⁵ 〈黃呈郁先生訪問記錄〉，頁 72-74。

⁶⁶ 〈呂鎮淵先生訪問記錄〉，頁 158-161。

⁶⁷ 〈周清課先生訪問記錄〉，頁 144、147、152。

⁶⁸ 賴燕聲，《麗島搜異》（員林：經濟新報社，1960年），頁 256-257。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悅（德興材木行）即為嘉義城隍廟改築委員會理事，並捐款襄贊改築工事；周溫捐款一千二百圓，為捐款最多者，此外尚有陳禎奇、蕭懃、李頂、郭火龍、江塗、楊遜、洪葉一、鄭青松、許摺等木材業者共襄盛舉；亦有以木材商號為名捐款者，如合茂材木店、合榮材木店、協中材木店、林田材木店、瑞榮材木店、大慶材木店、合興材木店、共榮材木店（趙彪），而陳悅也以德興材木行名義另外捐款。⁶⁹

蘇友讓（德豐商號）在此次城隍廟改築中亦捐款一百圓，由於熱心公益，曾在昭和十一年（1936）興建崇靈堂時，擔任建設委員一職；此外，在大正初年感於其少年即離家打拼奮鬥，因無依無靠又難遇提攜助力者，遂當蘇育奇與蘇孝德籌設蘇氏宗親會時，蘇友讓便慷慨捐資並提供木材用於整修家廟，並增建廂房，為蘇氏宗親會出一份心力。而崇靈堂興建時，蘇姓宗親會捐款二百圓，此外，周溫、趙石君、潘崇山、蕭懃也以個人名義捐款。⁷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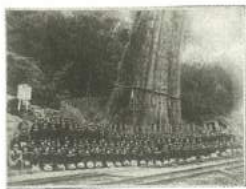


崇靈堂碑記

⁶⁹ 〈嘉義城隍廟改築碑記〉、〈嘉義城隍廟改築捐題碑記〉，該二碑仍現存於嘉義市城隍廟。

⁷⁰ 〈崇靈堂碑記〉，該石碑現座落於學府路崇靈堂對面路旁。王俊昌、陳亮州，〈蘇周連宗祠之歷史變遷〉，頁 41-42。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蘇友讓多才多藝又爲人慷慨，喜交嘉義文化界傑出人才，並予協助提攜。除了資助畫展外，曾購置林玉山國畫、陳澄波油畫，並請雕塑家蒲添生雕塑其胸像。在蒲添生雕塑其胸像時，年僅二十六歲，而二十三歲才至日本拜師學藝達十年之久的蒲添生，其所有紀念像與胸像的作品除了蘇友讓胸像之外，都是在蒲添生三十歲回臺之後創作，可見蘇友讓的慧眼獨具，贊助新一代藝術家之用心。⁷¹

趙石君經常救濟貧民，於社會事業亦盡心盡力，曾獨資設立石君幼稚園。其子趙寶源，仍承父風，一切有益社會的慈善捐獻，勞軍捐獻，從不後人。⁷²

執合板工業牛耳的林歡邦，爲林商號合板公司董事長，樂善好施，尤其對教育事業非常重視，由於認爲發展實業，固是報國之道，但培植人才亦爲不容稍緩的要務。因此民國三十七年（1948）與孫海、陳梅官等人發起捐地、集資，以籌設博愛國民學校（即今博愛國小），林歡邦捐地一甲有奇，又聯同振昌木材行孫海、陳梅官共捐鉅款壹仟肆佰餘萬元，興建木造教室五間，其後該校教學設備亦多爲其所籌足。創校之初，因校舍尙未興建完成，遂借用林歡邦所開設的林商號木業公司的倉庫上課。由於當時的學童大多爲勞工子弟，林歡邦爲鼓勵清寒子弟就學，更捐贈一萬股臺灣水泥股票以成立「林歡邦獎學金」。博愛國小爲感念前述諸多地方仕紳義澤學田的義舉，特地設立建校紀念碑以資感念。林歡邦除協助創建博愛國小外，亦捐資臺南縣頂州、學甲等小學充實設備。民國四十七年（1958）膺選爲全國好人好事代表。此外也創辦軍人子女獎學金，每年皆固定捐助二萬元，從不綴少；逢年過節、以及平時的勞軍捐獻，尤其不在話下，曾在民國四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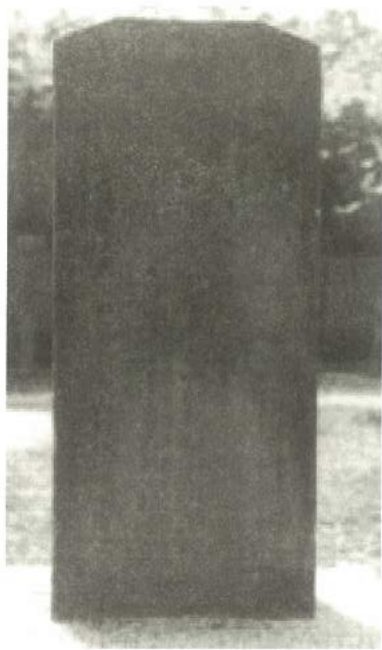
⁷¹ 王俊昌、陳亮州，〈蘇周連宗祠之歷史變遷〉，頁 41。

⁷² 林璽堅，〈躍進嘉義近郊大觀〉，頁 103。賴燕聲，〈麗島搜異〉，頁 258-259。





八年（1959）榮獲總統頒發陸海空軍褒狀一紙。⁷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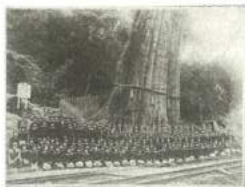
博愛國小建校紀念碑

至於孫海除協辦博愛國民學校，五十六年（1967）更響應蔣夫人（即蔣宋美齡）號召，捐建貧民住宅，獲頒匾額；同年以捐建學校榮膺全國好人好事代表；五十九年（1970）以熱心地方公益獲總統（即蔣介石）接見表揚；六十八年（1979）捐修雲林警察辦公室及宿舍，榮膺全國敬警模範。他如捐建學校大禮堂、體育館、教室，捐助學校課桌椅、學生獎助金，資助道路、橋樑、寺廟，以及勞軍敬老、冬令救濟諸義舉，莫不概允樂助。⁷⁴

⁷³ 賴燕聲，《麗島搜異》，頁 260-261。邱奕松，《嘉義縣志·卷四·教育志》（嘉義：嘉義縣政府，1991 年），頁 265。「嘉義市博愛國民小學網站」。

⁷⁴ 〈孫海先生生平事略〉，收入財團法人孫海文化基金會編，《財團法人孫海文化基金會二十二週年紀念特刊》（豐原：編者，2001 年）。很多木材業者都有參加寺廟的活動，就算沒有擔任理事，也都會寄附（捐款），很多寺廟也都是木材業者贊助興建，像是孫海等人即是。參見〈林其全先生訪問記錄〉，頁 96；〈林金郎先生訪問記錄〉，頁 184。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鄭阿財，出身貧寒，年輕時由北部來到嘉義謀生，由造林工人做起，曾為阿里山砍伐木材的領工，克勤克儉，漸有積蓄，終至有能力承包阿里山林場砍伐木材，為源昌木行經理兼源昌鋸木廠代表人，也是玉山林區管理處最主要的鄭阿財組負責人。鄭氏由於出身貧寒並曾為勞工，深知貧窮人及工人的痛苦，所以除了對工人異常和藹愛護備至之外；常濟人之急，解人之困，每年冬令，總要捐獻大批百米，救濟貧民；鋪橋造路從不落人後，街道毀損，亦常自動僱工捐款修補。⁷⁵當然，積極從事公益事業的木材業者，並不只上述幾位，本文受限於文獻史料，只能做列舉說明。

六、木材從業者的生活

相較於其他產業，木材業的確是「比較硬」的工作，職場危險性也較高，但樂天知命的他們在辛勤地賺取薪資之餘，也有他們生活之道。

（一）工資

關於日治時期嘉義地區木材業工資，雖然沒有確切數據，但我們還是能從《臺灣林業統計》中臺南州木材業工資看出概況。日本人的工資高於臺灣人，蕃地工資比平地工資高，而就伐木製材項目來說，杧夫（伐木工）工資最高，其次集材，再次運材，最低是管流。周清課回憶說：「伐木工人比較辛苦，因為伐木工都要很小心，跟集材機工人一樣，都是要全副武裝打扮的，尤其是開山刀，我也都揹過，以前伐木工人早上出門就是背著開山刀、鋸子等工具，水壺、便當帶著，這些是必備的，然後還要綁綁腿，穿「榻米」。伐木工人還要有一塊山羌皮做的墊

⁷⁵ 賴燕聲，《麗島搜異》，頁 256-257。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子，行走時他們都放在腰部，去到山裡伐木時，就可以當座墊靠著，以免磨破褲子。」⁷⁶

日治時期臺南州木材業工資表（1921-1938） 錢／一人一日

年 份	籍 貫 別		伐 木 製 材 類 別			
			杧 夫	集 材	運 材	管 流
1921	日本人		2.8	2.55	--	--
	臺灣人		1.55	1.05	1.05	--
1922	日本人		2.5	--	--	--
	臺灣人		1.37	1.15	0.85	1
1923	日本人		3.25	--	--	--
	臺灣人		2	1.25	1.15	1.2
1924	日本人		3	--	--	--
	臺灣人		1.575	1.275	1.2	--
1925	日本人		3	--	--	--
	臺灣人		1.6	1.3	1.2	--
1927	日本人		3	3.25	--	--
	臺灣人		1.3	1.2	0.9	--
1928	日本人		3	--	--	--
	臺灣人		1.5	--	--	--
1929	日本人		3	--	--	--
	臺灣人		1.5	--	--	--
1930	日本人	平地	--	--	--	--
		蕃地	3	--	--	--
	臺灣人	平地	0.75	0.75	0.9	--
		蕃地	1.5	1.5	1.2	--

⁷⁶ 〈周清課先生訪問記錄〉，頁 145。





1931	日本人	平地	--	--	--	--
		蕃地	2.5	2.2	2	--
	臺灣人	平地	0.75	0.75	0.81	--
		蕃地	--	1.2	1.2	--
1932	日本人	平地	--	--	--	--
		蕃地	2.5	1.85	1.55	--
	臺灣人	平地	1.01	0.8	0.82	--
		蕃地		1.05	1.05	--

1933	日本人	平地	--	--	--	--
		蕃地	2.5	1.7	1.58	--
	臺灣人	平地	0.97	0.79	0.81	--
		蕃地		1.06	1.05	--
1934	日本人	平地	--	--	1.29	--
		蕃地	2.8	1.84	1.56	--
	臺灣人	平地	1	0.9	0.9	--
		蕃地	--	1.1	1.17	--
1935	日本人	平地	--	--	1.3	--
		蕃地	--	--	--	--
	臺灣人	平地	1	0.9	0.9	--
		蕃地	--	--	--	--
1937	日本人	平地	--	--	1.46	--
		蕃地	2.65	1.85	1.56	--
	臺灣人	平地	1.49	1	0.96	--
		蕃地	--	1.1	1.14	--
1938	日本人	平地	1.22	1.14	1.11	--
		蕃地	--	--	--	--
	臺灣人	平地	--	--	--	--
		蕃地	--	--	--	--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殖產局山林課，《臺灣林業統計》，各年度。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戰後林場的工資如何呢？林班還是由林場直營的時候，實施所謂的「領工制度」，就是一個「包頭」（工頭），負責去找工人，然後工資他抽一成，生產的木材是公家的；總工資的計算是看伐多少木材，每一材積要多少錢，即論件計酬；每個製程的工資計算亦不一樣，和日治時期相同，仍要視工作地點、作業方式來決定這些工資。至於製材廠，師父級的工資比一般工人相對來得高，而師父級之中，撩木材的師父，若很會撩又懂得木材價值的，通常其工資會比普通師父（即看木材、撩木材的功力較差者）高很多，因為他能為老闆賺進更多的利潤。⁷⁷

（二）職場傷害

每個產業都有他本身的職場傷害，木材業也不例外，舉個例，拖木馬即具相當危險性。早期用木馬運輸是很辛苦的，常常有人因為拖木馬（他們都拖幾千斤重的木材）而被木馬壓死；因為木馬是人背著走，一個人要在木馬前面頂著走，用腳當煞車，所以有的時候坡度太斜，煞車不及，就很容易被木馬整個壓過去。

78

木材業者在杉池挑木材，尤其是挑扁柏的時候，更具危險性。因為扁柏要是落吹仔，它可能從中間開始爛起，木材業者稱這種現象叫「燙香」，就是說木材整枝好好的，然後它會有部份爛掉，看起來像被香燙到一樣，會像灰化一樣。林其全回憶說：「像看這種扁柏就要靠技術，在水池裡面通常比較好看的出來，像我們都學到可以站在水池的木材上，以腳將木材翻轉，它一定是一邊重一邊輕，所以在翻轉時一定會再轉回來，我們要學會在翻轉中判斷好壞，整枝木材有

⁷⁷ 〈黃呈郁先生訪問記錄〉，頁 78；〈吳煥昭先生訪問記錄〉，頁 123；〈周清課先生訪問記錄〉，頁 148。

⁷⁸ 〈施並登先生訪問記錄〉，頁 50；〈林其全先生訪問記錄〉，頁 86。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沒有目，在這翻轉中你要知道是好是壞，要靠經驗。有的會是整枝好好的，裡面卻有目，如果要學到這樣，要一段時間，這比較困難。有時候不小心會掉到水池裡面去，如果木材很多就會很危險，因為你掉下去就會爬不起來，所以我們都要拿一枝竹竿，如果掉下去，竹竿拿著，還能讓人知道你在哪裡。」⁷⁹

呂鎮淵則回憶說：「做木材多少都有危險性，也是有很多人受傷；也有工人在鋸原木的時候，不小心頭給鋸斷。就是要注意安全，手指頭剪斷的師傅及工人有好幾人。」「我都是整天大剖，木材一支很大，我就是在臺車下指揮師父要怎麼去撩，都是很吵雜的環境，所以我也有職業病，有一些重聽。就是鋸子接近我，那聲音很大，我這樣有十多年。」林金郎如是說著。⁸⁰

除了本身工作要小心之外，為求平安，該有的禁忌，該有的祭祀都不能少。除了過年過節之外，有業者拜初一、十五，有的拜初二、十六；此外，林班要開通道路、開工、要蓋工寮，都要拜過。舉個例開通道路除了要看時間之外，也要準備一隻白雞角仔（白公雞），放在木馬上面一支木材上，然後才能往山下開通，這隻白雞角仔很有價值，客家人都會拿回去養；而卡車在開通時，他們就會要拿一隻白鴨來殺，有壓煞之意。拜拜的儀式，由各部自行安排，像集材機的話，就是由集材部門的組頭（工頭）來主持、發落；那伐木的部份，就由伐木的工頭來發落。祭品不可以拜整顆的雞蛋、鴨蛋……這種整顆的都不行，一定要炒過，在鍋裡炒過敲破它這樣才行，因為整顆拜，會讓工人滾著轉，不吉利。此外，砍樹之前，如果這棵樹超過一百仙（即直徑超過一米），就必須燒香跟樹神說要砍了，請祂離開，以求工作順遂平安；日治時期日本人就曾在阿里山林場設置樹靈塔，

⁷⁹ 〈林其全先生訪問記錄〉，頁 87。

⁸⁰ 〈呂鎮淵先生訪問記錄〉，頁 163；〈林金郎先生訪問記錄〉，頁 176。





用意即是如此。⁸¹



樹靈塔

（三）娛樂

除了前述參與宗教活動之外，所謂工作不忘娛樂，娛樂不忘工作，江好鏘就回憶說：「以前運木材要唱歌，運的樹這麼大一棵，要兩個人或好幾個人前後一起扛；看是要前進、後退、翻轉什麼的，就要唱歌，看唱到哪裡，就要喊一聲「嘿咻」，然後再一起出力。以前日本人要出力，都是大家一起出聲音，這樣才有力氣，力氣才會出來，到光復之後變成只有一個監工在出聲音，這樣就比較沒力，

⁸¹ 〈施並登先生訪問記錄〉，頁 50-51；〈周清課先生訪問記錄〉，頁 148；〈林金郎先生訪問記錄〉，頁 179-180。





應該要像日本人這樣才對，要一起喊才會一起出力。」⁸²

以前嘉義市娛樂場所很多，光是酒家、茶店仔就超過百間，可以說有 80% 以上都是木材業者在消費。除了去酒家之外，木材業者平常的消遣就是打牌、打麻將，喝酒等等以消磨時間。也有木材業者養細姨，早期一些臺北女人（大都為酒家女出身）都要來嘉義找這些有錢的木材業者，當他們的細姨；而細姨仔街嘉義市就有好幾條。⁸³嘉義市也流傳這樣的一首歌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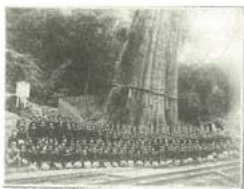
火車欲行北港寶，聽起水螺心煩惱，
手捧鞋闕不要做，手捧飯碗想著哥。
火車欲行行鐵枝，一點五分到嘉義，
嘉義查某真合意，娶一个轉來作細姨。
火車欲行行鐵枝，菜店查某點胭脂，
嘴頰抹甲紅吱吱，無人欲愛較會死。
火車欲行吱吱叫，一點五分到板橋，
板橋查某嬉亦笑，甘願轉來離某乎伊招。⁸⁴

⁸² 〈江好鏘先生訪問記錄〉，頁 63。

⁸³ 〈林其全先生訪問記錄〉，頁 97；〈黃金和先生訪問記錄〉，頁 110；〈林金郎先生訪問記錄〉，頁 183。

⁸⁴ 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採集組編，《嘉義市鄉土史料》（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7 年），頁 156。





七、結語

嘉義市以「木材都市」打響了她的知名度，很可惜的是木材業若要能夠永續經營下去，就得保證木材的取得管道要能夠暢通。日治時期，日本人知道造林的重要性，因為唯有造林才能取之不盡，用之不竭，於是跡地造林成為其林務機構相當重要的業務。惟戰爭期間，日本軍方為要大量取得該物資，於是濫墾濫伐；至於造林這種要經過長久時間才看得出其成效的事，軍方完全不去理會；國民政府來到臺灣，造林效果也不彰，致使臺灣木材從民國六十年代就已逐漸枯竭。若考慮進口，則又必須承擔風險性，再加上近來全球環保意識抬頭，皆使進口不穩定性提高，這些都在影響著嘉義市木材業，以至全臺木材業的榮枯。

所謂危機就是轉機，嘉義市木材業者歷經了傳統木業、合板業、梧桐木加工業、烤漆板業、密製板業等等不同的轉型，使得嘉義市木材業能繼續維持下去，雖然以前的光環不再，但業者若能瞭解與配合內、外部經濟環境，再加上其本身刻苦耐勞的傳統與其洞悉市場的經驗，相信嘉義市木材業仍有可為的一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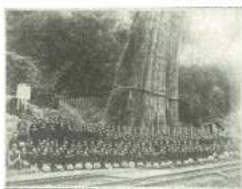


附錄一

昭和十年（1935）嘉義市重要木材業者

商號	代表者	營業所	開業年月日
松興	郭火龍	元町 4-200	大正 13.10.1
	盧水	元町 5-130	昭和 8-4-1
松記	鄭青松	元町 7-56	
佐佐木商店出張所	佐佐木紀綱	黑金町 1	大正 14.5.27
	中野松次郎	榮町 2-1	昭和 9.4.1
植松材木店	平戸吉藏	榮町 2-2	大正 7.4.1
岡野材木店	岡野寅吉	榮町 2-2	大正 15.10.1
協和木材商行出張所	林金峰	榮町 2-2	昭和 2-1-1
榮興	吳水旺	榮町 2-2	昭和 7.8.1
臺灣材友會嘉義出張所	山口嚴	榮町 2-2	昭和 8.4.1
德豐	蘇友讓	榮町 2-3	大正 10.1.1
	蔡裕	榮町 2-3	昭和 2.2.1
	王來	榮町 2-3	昭和 5.7.1
	許摺	榮町 2-3	昭和 5.9.1
	蘇藝	榮町 2-3	昭和 7.10.1
	李秀杞	榮町 2-3	昭和 8.2.1
	林明合	榮町 2-3	昭和 8.4.1
	林盈	榮町 2-3	昭和 8.4.1
集發	蕭懃	榮町 2-3	昭和 8.8.18
東源	李東海	榮町 2-3	昭和 9.3.1
	黃根	榮町 2-3	昭和 9.4.22
崇山材木商行	潘崇山	榮町 2-5	昭和 6-4-1
	曾	榮町 2-5	昭和 7.3.1
和泰	吳等	榮町 2-5	昭和 7.10.2
中江材木店	中江定義	榮町 2-6	昭和 7.10.20
笠松材木店	笠松耕一	榮町 2-7	大正 7.4.21
飽田材木店	飽田謹兵衛	榮町 2-7	昭和 9.10.1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新合發	賴樹全	榮町 2-9	昭和 8.4.20
長春材木商行	蔡長春	榮町 2-10	昭和 2-10-1
同榮	陳禎奇	榮町 3-1	昭和 5.1.1
榮昌	洪却示	榮町 3-1	昭和 5.10.1
榮豐	蔡弟	榮町 3-1	昭和 8.2.1
	林恭	榮町 3-1	昭和 9.2.25
	李頂	榮町 3-4	大正 15.5.1
永成記	曾仁成	榮町 3-4	昭和 5.10.1
潤德	洪葉一	榮町 3-5	大正 13.4.21
德成	許宇能	榮町 3-5	大正 15.5.10
	孫能傑	榮町 3-5	昭和 6.5.15
	陳枰	榮町 3-6	昭和 7.3.1
永森發	陳降	榮町 3-7	昭和 7.8.14
全成	翁全	榮町 3-8	昭和 2.12.1
	孫猪高	榮町 3-11	昭和 7.10.1
	林然	榮町 3-19	昭和 6.2.1
	李進添	榮町 3-29	昭和 7.3.1
德興材木店	陳悅	榮町 3-33	大正 9.3.21
林田材木店	林田	榮町 3-34	昭和 3.2.1
	黃氏敬	榮町 3-34	昭和 4.3.1
	林曾氏翁	榮町 3-34	昭和 7.3.1
	楊遜	榮町 3-35	昭和 7.4.2
	陳澤文	榮町 3-48	昭和 6.10.24
榮發材木店	趙石君	榮町 4-2	大正 9.3.5
	陳氏格	榮町 4-3	昭和 9.4.1
	呂圓	榮町 4-6	昭和 8.4.1
	蘇閩	榮町 4-18	昭和 7.10.1
振興	王陳氏三女	榮町 4-18	昭和 8.1.12
楠興材木公司嘉義出張所	吳象	榮町 4-19	
森源	洪邊	榮町 4-19	昭和 8.2.1
	莊氏伴	榮町 4-20	大正 10.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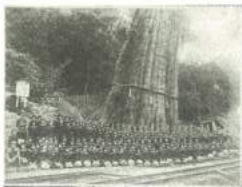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順興	蔡順興	榮町 5-6	昭和 8.4.10
森材木店	森藤三	榮町 7-4	大正 10.1.5
江合順材木店	江塗	檜町 1-1	
聯益	鐘連坤	檜町 1-22	昭和 3.6.18
源昌材木店	邱塔	檜町 2-21	大正 6.4.1
慶記	吳霖	檜町 3-16	昭和 7.1.17
德豐	蘇光華	檜町 3-16	昭和 9.4.1
施合發商行嘉義出張所	施坤山	檜町 6-1	大正 15.4.1
共榮材木商行	趙彪	檜町 6-1	昭和 6.4.1
德昌	黃筆	檜町 6-7	昭和 8.4.1
合成	周溫	檜町 7-1	大正 6-2-1

資料來源：嘉義市役所勸業課編纂，《嘉義市商工人名錄》（嘉義：編纂者，1936年），頁 97-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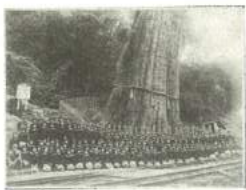
附錄二

昭和十年（1935）嘉義市製材工場

工場名稱	所在地	工場主	主要生 產品名	職工數	事業開始 年月
臺木製材工場 （合名會社臺灣木材共同販賣所）	檜町 3-11 、3-12	平戸吉藏 （代表者）	製材	31	大正 13.7
同榮製材工場	榮町 2-5	陳禎奇	製材	6	大正 15.7
德豐製材工場	檜町 3-16	蘇友讓	製材	15	昭和 6.3
合成製材工場	檜町 7-3	周溫	製材	14	昭和 3.9
松原製材工場	榮町 2-1	松原定吉	製材	5	昭和 2.8
森製材工場	榮町 2-3	森藤三	製材	9	昭和 7.3
岡野製材工場	榮町 2-2	岡野寅吉	製材	3	大正 13.10
榮興製材工場	榮町 2-2	吳水旺	製材	5	大正 13.1
小野寺製材工場	榮町 3-10	小野寺舜平/ 小野寺義雄	製材	8	大正 14.6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殖產局編，《工場名簿》（臺北：編者，1936 年），頁 87-88；嘉義市役所勸業課編纂，《嘉義市產業要覽》（嘉義：編纂者，1936 年），頁 48-49。





參考書目

一、專書

王俊昌等著,《寫真懷舊：梅仔坑影像誌》，嘉義：梅山鄉公所，2003 年。

吳育臻,《臺灣地名辭書·卷二十·嘉義市》，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6 年。

李亮恭纂修,《臺灣省通志稿·經濟志·林業篇》，臺北：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54 年。

周楨,《臺灣之伐木事業》，臺北：臺灣銀行，1958 年。

林璽堅,《躍進嘉義近郊大觀》，1937 年；臺北：成文，1985 年影印本。

邱文鸞等著,《臺灣旅行記》，1916 年；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6 年。

邱奕松,《嘉義縣志·教育志》，嘉義：嘉義縣政府，1991 年。

姚鶴年編撰,《臺灣林業之發展》，臺北：中華林學會，1994 年。

姚鶴年編撰,《臺灣省林務局誌》，臺北：臺灣省林務局，1997 年。

姚鶴年編纂,《重修臺灣省通志·經濟志·林業篇》，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2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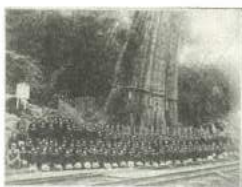
財團法人孫海文化基金會編,《財團法人孫海文化基金會二十二週年紀念特刊》，豐原：編者，2001 年。

陳世慶整修,《臺灣省通志·經濟志·物價篇》，臺北：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70 年。

陳亮州等編著,《嘉義市發展史》，嘉義：嘉義市公民大學，2002 年。

陳亮州編著,《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 年。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嘉義市役所編，《嘉義市制五周年記念誌》，1935 年；臺北：成文，1985 年影印本。

嘉義市役所編，《嘉義市要覽》，1933 年；臺北：成文，1985 年影印本。

嘉義市役所編，《嘉義市勢一覽》，1933 年、1935 年、1936 年、1937 年、1939 年；臺北：成文，1985 年影印本。

嘉義市役所勸業課編纂，《嘉義市商工人名錄》，嘉義：編纂者，1936 年。

嘉義市役所勸業課編纂，《嘉義市產業要覽》，嘉義：編纂者，1936 年。

嘉義街役場，《大嘉義》，1926 年；臺北：成文，1985 年影印本。

臺北商工會議所編，《臺灣に於ける物質配給統制機構》，臺北：編者，1943 年。

臺南州，《臺南州統計書》，各年度。

臺南新報社編，《臺灣大觀》，1935 年；臺北：成文，1985 年影印本。

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採集組編，《嘉義市鄉土史料》，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7 年。

臺灣通信社編，《臺灣年鑑（昭和十九年版）》，1944；臺北：成文，1985 年影印本。

臺灣總督府，《臺灣事情》，各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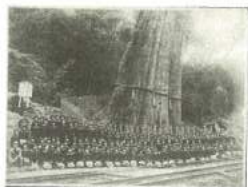
臺灣總督府，《臺灣總督府事務成績提要》，各年度，臺北：成文出版社，1985 年重印本。

臺灣總督府阿里山作業所，《阿里山木材案内》，臺北：臺灣總督府阿里山作業所，1915 年。

臺灣總督府殖產局山林課，《臺灣林業統計》，1921-1938 年度。

臺灣總督府殖產局編，《工場名簿》，臺北：編者，1936 年。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賴子清等纂修，《嘉義縣志・經濟志》，嘉義：嘉義縣政府，1977 年。

賴燕聲，《麗島搜異》，員林：經濟新報社，1960 年。

賴燕聲主編，《臺南要誌》，嘉義：掃蕩報臺灣社嘉義分社，1949 年。

魏艾，《美國對中共之技術轉移：績效評估及其影響》，臺北：臺灣商務，1990 年。

二、論文

王俊昌、陳亮州，〈蘇周連宗祠之歷史變遷〉，收入符宏仁建築師事務所，《嘉義市市定古蹟蘇周連宗祠研究規劃》，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 年。

吳仁傑，〈阿里山森林鐵道經營之研究（1896-1916）〉，國立中正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9 年。

陳慈玉，〈日據時期臺灣鹽業的發展－臺灣經濟現代化與技術轉移之個案研究〉，《中國現代化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1 年。

劉樹幟，〈臺灣之伐木運材與殘材整理〉，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之木材採運》，臺北：臺灣銀行，1967 年。

三、其他

〈崇靈堂碑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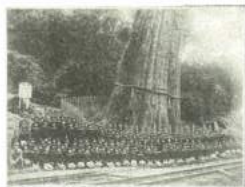
〈嘉義城隍廟改築捐題碑記〉。

〈嘉義城隍廟改築碑記〉。

「嘉義市博愛國民小學網站」。

《臺南州報》。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日治時代嘉義市植物園林業試驗地位的變遷

吳育臻

壹、前言

民國 37 年（1948）王章清先生從中國南京到臺灣的嘉義市任職自來水管理處主任，對當時的嘉義市，他有如下的描述：

「嘉義市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中遭盟軍轟炸，受創嚴重，…不過嘉義市原有的都市計畫模式，在當時看來，還是相當進步的。例如：幹線道路交會處已經有圓環的概念，及噴水池美化的設計；蓊鬱的行道樹與騎樓的構想，凸顯了熱帶建物的特色。尤其那個大公園與緊鄰的熱帶園藝試驗所，結成一大片綠油油的空間，使這個受創的城市增加了不少健康的景色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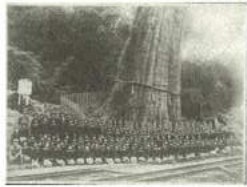
王章清先生所說的熱帶園藝試驗所，今日正式的名稱為「嘉義樹木園」，隸屬於行政院農委會林業試驗所中埔分所，嘉義市人則習慣稱之為植物園²。當年使這個受創的城市增加健康景色的植物園，今日則在市民的健康上扮演了重要的角色，每天上午四、五點到十點間，許多市民川流不息到此運動健身（照片 1），園內有各種樹木，儼然一座小森林，且地形高低起伏，小徑在夾道綠蔭中蜿蜒（照片 2），在喧囂的都市中有如此景致，實為市民之福。

我們要問的是，嘉義市為什麼會有這個植物園？當初設立這個植物園的時代背景與目的是什麼？為什麼設在嘉義市？

¹ 〈王章清先生訪問記錄〉，《都市計畫前輩人物訪問記錄》（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0 年），頁 21。

² 由於嘉義市人習慣稱之為植物園，叫樹木園反而令人不知所指為何，故本文題目訂為植物園。





照片 1：植物園裡散步健身的運動人群

吳育臻拍攝

爲了解答上述問題，本文擬從大尺度的時代背景切入，即探究日治時代臺灣總督府殖產政策中的林業，林業試驗在林業發展中的地位，進而導入嘉義市植物園林業試驗地位變遷的情形。

貳、總督府殖產政策中的林業

相對於位處溫帶的日本國土而言，臺灣居熱帶和副熱帶交界處，山地面積廣大且山勢高峻，同時具有熱帶、副熱帶、溫帶和寒帶林，林野資源相當豐富，且「樟腦在世界上只有臺灣及我日本內地生產，而今我國生產輸出若不失其道，即世界市場可把握，利益自可得如意…³」，所以在剛領有臺灣的明治 28 年（1895），

³直接引自李文良，〈帝國的山林—日治時期臺灣山林政策史研究〉，台大歷史所博士論文，2001 年，頁 25。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總督府條例制定後，即在總督府下設置民政、陸軍、海軍三局，民政局下設置殖產部，殖產部轄三個課，分別是林務、農務和礦務，可見一開始臺灣總督府就把林務視為臺灣殖產的重要一環，且派遣受有現代林學教育的有田正盛林學士擔任林務課長⁴。

隔年三月廢軍政，同時發佈民政官制，殖產部下設置農商課、拓殖課、林務課和礦務課，除了林務課管理林野處分和民林獎勵外，拓殖課主要掌管蕃民撫育、蕃地開墾和山地製腦⁵（附錄），也就是說，和林業有關的事務佔了殖產部業務的二分之一，足見林業在總督府殖產政策中的重要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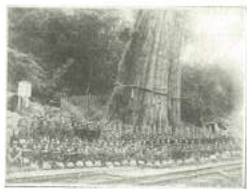
照片 2：植物園中蜿蜒的步道

吳育臻拍攝

⁴賀田直治，《臺灣林業史・第一卷》，臺北：臺灣總督府殖產局，1927 年，頁 27-28。有田正盛畢業於東京帝國大學林學科，來臺灣時，年 32 歲，曾任青森大林區署署長，前途發展頗被看好。見李文良，2001 年，頁 50。

⁵由於臺灣林野主要分佈在蕃地，所以拓殖課也成為和林業相關的機構。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隨著林野調查的進行，總督府對臺灣的山林認識愈多，林務的相關業務也就越多，明治 43 年（1910）殖產局下除了原有的林務課外，又增設林野調查課，並管轄林業試驗場和阿里山作業所，和製腦有關的一切事務另設專賣局腦務課掌管；此後，由於開始砍伐八仙山和羅東（太平山）林產，阿里山作業所在大正 4 年升格為和殖產局平行的營林局；其後林業機構雖然因為政策影響而有若干變動，但多為名稱改變或業務移轉或層級升降，主要在於林政與林產（營林）的分合問題⁶，其主要業務大抵不脫離法規制定、林野處分、林產物處分、保安林指定及取締（監督管理）、林業試驗、樟樹造林、一般造林、熱帶纖維並有用植物獎勵調查施設、森林調查、森林治水調查⁷等項（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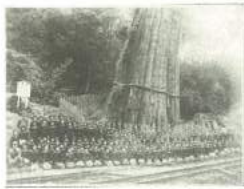
簡單來說，以大正 13 年（1924）以後的林務機構而言，即營林所管理和林產相關的砍伐、造林、森林鐵道事宜；山林課管理和林務有關的一切調查、保護、處分、獎勵事宜；地方課管理林野區分調查；腦務課管理和製腦相關的樟樹事宜；而中央研究所的林業部則管理相關的森林、植物試驗。

然而這樣的林業經營到了昭和 8 年（1933）有了顯著的變化，昭和 6 年的九一八事變使得日本於昭和 8 年退出國際聯盟，在「滿洲問題→聯盟脫退→經濟封鎖→戰爭」的思維路線下，日本政府為期「一朝有事之時」得以自給自足，必須在「日滿經濟圈」的範圍內，進行產業的區域分工與調整。戰爭的預想使得軍事戰略物資必須列入產業調整的範圍內，而軍事戰略物資高比例以熱帶性植物為原料，日本若想生產這些熱帶性作物，「除依賴臺灣外，別無他途」、「因為重要物

⁶姚鶴年編撰，《臺灣林業之發展》，臺北市：中華林學會，1994 年，頁 263。

⁷賀田直治，《臺灣林業史・第一卷》附表。伊藤太右衛門，《臺灣林業史・第二卷》台北：臺灣總督府殖產局，1929 年，附表。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資得以自給自足，在國家獨立上具有重大的意義，而這也正是做為我國唯一熱帶林地的臺灣低地林所負有的重大使命」，臺灣的林業經營自此轉而積極開發或栽植低海拔的熱帶栽培業，特別是柚木的栽植。

昭和 16 年（1941）珍珠港事變後，隨著日本對南洋地區的佔領與控制，「臺灣已經不是日本帝國唯一的熱帶地，此刻臺灣的林業應該返回其原本的道路」，在此情況下，林業的經營再度面臨若干調整與修正⁸。

總而言之，日治五十年，臺灣林業在總督府的殖產政策中，其經營內容是，早期專注暖帶樟樹之製腦業，中期偏重溫帶針葉林的製材業⁹，林政思想並逐漸由拓殖調整為山林保護，晚期則因為戰爭的關係積極發展低地林區的熱帶栽培業。

參、林業試驗與林業發展

林業試驗在上述的林業發展與經營內容之下，究竟扮演了什麼角色呢？

日本本土緯度約介於北緯 31°到 46°之間，而臺灣最北的緯度不過是 25°多，且南部還在北回歸線以南，這種有別於日本本土的，終年無霜的氣候特徵，成為吸引總督府官員想在臺灣發展熱帶產業的重要誘因，所以早在剛領台的明治 28 年（1895），臺灣首任民政長官水野遵在呈報給華山總督的施政報告書中，即明確表示臺灣應該發展熱帶栽培業，然而缺乏熱帶領地的日本沒有熱帶栽培業的實

⁸李文良，〈帝國的山林—日治時期臺灣山林政策史研究〉，頁 230、231、283。

⁹李文良，〈帝國的山林—日治時期臺灣山林政策史研究〉，頁 260。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際經驗，所以必須先行設置試驗機構¹⁰；另一方面，日本對於臺灣的熱帶林狀不明，熱帶森林的施業方法也和溫帶的本土不同，所以必要設置試驗機關以從事調查研究¹¹。

明治 29 年（1896）的軍政時代，由於注意到臺灣聚落附近的山野多為荒廢狀態，乃木總督遂指示在台北設置苗圃。這是臺灣林業試驗的嚆矢¹²。此後，隨著日本治台政策的演變，林業殖產目標的推移，林業試驗機關的設置與層級也隨時代而演變。

從事林業試驗工作的，除了官方的林業試驗機關外，還有各大學在臺灣的演習林場，包括東京帝大、京都帝大和北海道帝大，亦多以研究熱帶林業為其中心工作之一，主要如金雞納樹、橡膠樹、咖啡樹的試驗栽培等¹³。

林業試驗在日治林業發展過程中所扮演的角色可以說是先驅者，亦即必須先進行試驗研究，再付諸山林實施，試驗研究的範圍很廣，包括苗木的栽培殖育、造林的方法等，其中很大部分則是熱帶有用植物的栽植試驗，但概括五十年的林業發展，雖然早在領台初期即有官員提出發展熱帶栽培業的構想，但由於種種原因，在昭和 8 年以前大部分仍止於研究試驗階段¹⁴，戰爭對熱帶作物的需求才使得其施行性大為提高，導致昭和 14 年（1939）林業試驗機構大幅升級與擴張。

¹⁰李文良，〈帝國的山林—日治時期臺灣山林政策史研究〉，頁 227-229。

¹¹賀田直治，《臺灣林業史・第一卷》，頁 64。

¹²也有書籍記載為是在明治 28 年，賀田直治，《臺灣林業史・第一卷》，頁 23。

¹³姚鶴年編撰，《臺灣林業之發展》，頁 154。

¹⁴李文良，〈帝國的山林—日治時期臺灣山林政策史研究〉，頁 228、229。





肆、林業試驗機構的變遷

臺灣最早的林業試驗機構是臺北苗圃，當時在小南門外選一小地區做為樹苗的栽培試驗，此後圃地漸次擴張，主要在養成造林用的各種苗木以供應公共用的各種植栽，例如當時臺北一些街道的行道樹和基隆自來水源地的水源林，其植栽皆由臺北苗圃提供；明治 33 年（1900）本苗圃再擴張增加花卉類和果樹類的栽培養成¹⁵。

臺灣第二個設立的林業試驗機構是設於明治 35 年（1902）的恆春熱帶植物殖育場，以栽培試驗熱帶植物為主要目的，總面積 992 甲多，主要事業內容為場內植物保育（熱帶林為主）、場內防風林造成、一般林木的栽培試驗，本場設於龜子角（今恆春鎮墾丁里），並設有港口（今滿州鄉港口村）、豬勝束（今滿州鄉里德村）、高士佛（今滿州鄉港仔村）三個分場。

臺灣第三個設立的林業試驗機構是設於明治 41 年（1908）的嘉義護謨（橡膠）苗圃¹⁶，是專為橡膠樹的栽培試驗而設立的。

以上三個試驗機構，由其事業內容可以看出，除了台北苗圃以外，恆春和嘉義的設置均以熱帶植物的試驗栽植為主要目的，由此可以印證總督府官員對於臺灣林業發展與試驗的想像，即在於不同於日本本土的“熱帶”林木。然而由於三個試驗機構的方針各異，連絡不便，無法得到充分效果，遂於明治 44 年 4 月 18 日以勅令第 115 號及同年 5 月 15 日訓令第 90 號設立林業試驗場，直屬殖產局管

¹⁵ 《林業試驗場一覽》，臺北：臺灣總督府殖產局，1916 年，頁 5-11。

¹⁶ 明治 36 年曾設台南樹苗養成所，但隨即於 38 年廢止，本文不予列入。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轄，而不再附屬於林務課之下，其中臺北苗圃設為本場，嘉義、恆春設為支場¹⁷；隨著林務機構的變遷，大正 8 年屬營林局管轄，隔年又恢復為殖產局管轄。

此外，大正 7 年（1918）在台中州新高郡魚池庄蓮華池（今魚池鄉五城村）又開設「藥用植物栽培試驗地」，海拔高 576-925 公尺，面積達 461 公頃，主要業務為樟樹、安南漆、油桐等的造林試驗，以及闊葉樹林相改良等的試驗施行¹⁸，是本島中部中低海拔地區最完整的天然闊葉樹林¹⁹，屬林業試驗場管轄。

大正 10 年（1921）8 月在統一研究機關的理想下，總督府制定中央研究院官制，林業試驗場的一部分改為中央研究所所屬林業部，不再由殖產局管轄，並設置蓮華池林業試驗地（台中州），原支場改設嘉義林業試驗支所（台南州）、恆春林業試驗支所（高雄州），林業部的事業內容主要有四項，即殖育試驗、利用試驗、植物調查和林業用器具機械試驗²⁰。

昭和 8 年（1933）迫於戰爭的影響對熱帶林木的需求，林業部於台東廳大武支廳太麻里（今太麻里鄉大王村）設置「藥用植物試驗場」，面積 974 公頃，海拔高度在 90-1450 公尺之間，專事金雞納樹之育苗造林試驗²¹。

昭和 10 年殖產局營林所旗山出張所於竹頭角設立「熱帶植物母樹園」，引進百餘種熱帶樹種，是今日臺灣保留熱帶有用樹種最多的地區²²。

昭和 14 年（1939），林業試驗機構在時代背景下升格擴張，中央研究所解體，4 月 28 日依據勅令第 276 號「臺灣總督府林業試驗所官制」，林業部獨立為總督

¹⁷ 《林業試驗場一覽》，臺北：臺灣總督府殖產局，1916 年，頁 3。

¹⁸ 《林業試驗所要覽》，臺北：臺灣總督府林業試驗所，1942 年，頁 37、38。

¹⁹ 農委會林業試驗所網站 <http://www.tfri.gov.tw/>。

²⁰ 《臺灣の林業》，臺北：臺灣山林會，1935 年，頁 94-95。

²¹ 農委會林業試驗所網站 <http://www.tfri.gov.tw/>。

²² 姚鶴年編撰，《臺灣林業之發展》，頁 154。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府直轄的林業試驗所，臺北設置爲本部，並將一部分改設爲「臺北植物園」，中埔（嘉義）、恆春仍爲支所，並新設蓮華池支所和麻里蒲蘆（マリブル）支所（圖 1）²³。

昭和 15 年，臺灣總督小林躋造以訓令第 21 號正式公布「熱帶特用樹種栽培事務所」規程，「熱帶特用樹種栽培事務所」總共管轄五個分所，事業地總面積高達 11,499 甲，全部位於南臺灣的熱帶山地（今屏東縣境內）²⁴。

昭和 18 年（1943），林業試驗所特設「南方林業調查室」，配合南進政策，派員赴南亞及南美地區調查熱帶森林資源之經營情況²⁵。

除了上述總督府直轄的林業試驗所和支所外，同年並在各地方廳設置林業試驗機構，並因地制宜地規劃試驗研究事項（表 1），由此可見戰爭的影響，使得總督府急需各種林木資源的利用，因此幾乎傾全力在發展熱帶森林的試驗研究工作。

²³ 《林業試驗所要覽》，臺北：臺灣總督府林業試驗所，1943 年，頁 1。

²⁴ 李文良，〈帝國的山林—日治時期臺灣山林政策史研究〉，頁 269。派員赴南亞。

²⁵ 姚鶴年編撰，《臺灣林業之發展》，頁 154。





表 1：各地方廳的林業試驗場研究內容

地方廳所在地	試驗研究內容
新竹州 林業試驗場（新竹州廳內）	經濟林木養苗試驗 經濟林木造林試驗 木炭在來窯改良試驗 單寧資源植物調查研究
台中州 林業試驗場（本場--台中州廳內，分場-- 能高郡埔里街）	製炭改良試驗 森林施業改良試驗 有用植物殖育試驗
台南州 林業試驗場（北港郡北港街樹仔腳）	農林氣象調查 耕地防風林的效果試驗 防風林的樹種並林木的混淆試驗 海岸林的造滅維持及更新試驗 圃場試驗 關於害蟲的調查試驗
高雄州 林業試驗場（旗山郡旗山街礮磚坑）	造林經營試驗 林業改良增殖並關於利用的試驗 樹苗的養成配付 其他有關林業的各種調查試驗

資料來源：《臺灣の林業》，臺北：臺灣山林會，1941 年，頁 122-1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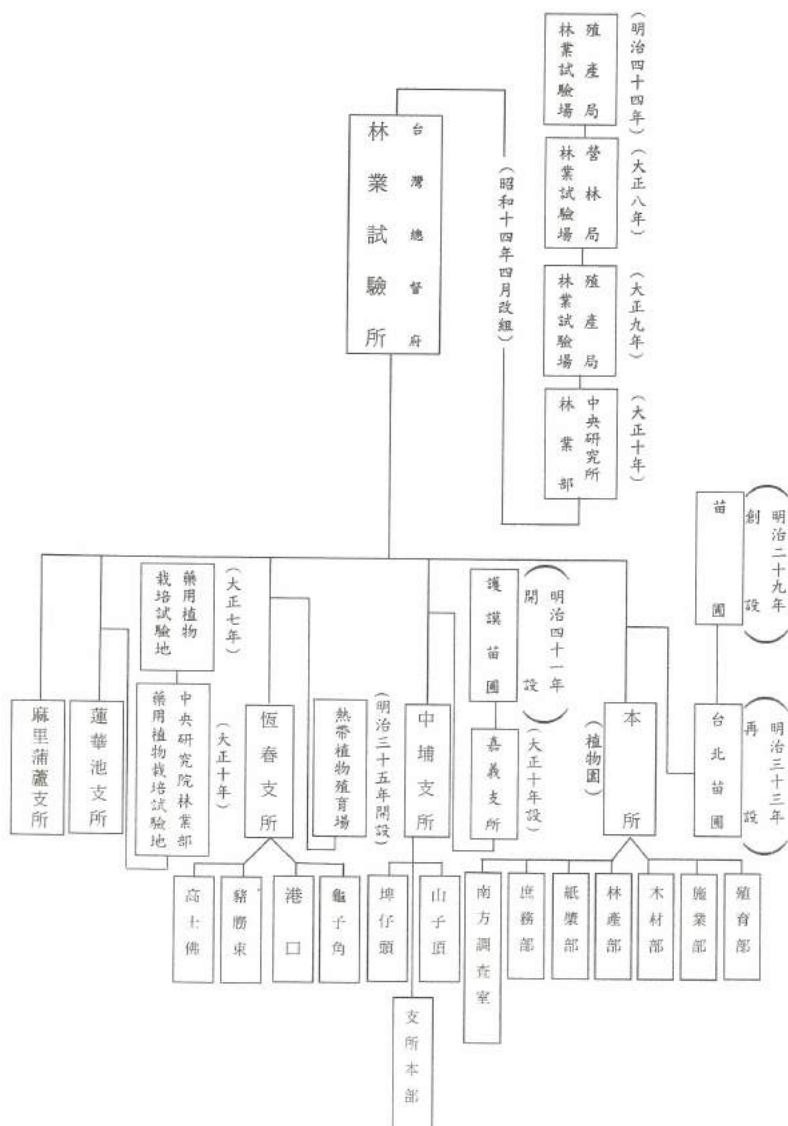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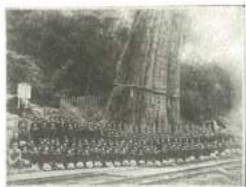


圖 1：林業試驗所系統圖

資料來源：《林業試驗所要覽》，臺北：臺灣總督府林業試驗所，1942年，附頁。





伍、嘉義市植物園林業試驗地位的變遷

日治時代的林業試驗在昭和 14 年（1939）的時候，由於戰爭的影響，其受重視的程度與勢力達到高峰，直到終戰。嘉義市植物園的林業試驗地位卻在此過程中，反而逐漸沒落，什麼原因呢？首先我們必須瞭解其變革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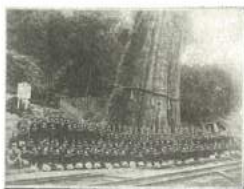
日治政府在嘉義市設置林業試驗機構，最早的目的就是為了施行橡膠的栽培試驗，當時稱為「橡膠苗圃」，明治 41 年 2 月（1908）最先在埤仔頭庄開闢監獄用地 7 甲 6 步餘，並借本苗圃附近的民有地，以本島產的野生橡膠開始，並外國產橡膠等的橡膠苗養成、造林和生育狀態的試驗。由於必要作山地植栽的試驗，明治 42 年 10 月借嘉義公園東邊鄰接的山仔頂民有地共 4 甲 2 步，作印度橡膠樹種的造林（照片 3）。

然為繁殖苗木計，有鑑於共同地域的狹少，復於明治 44 年 3 月更在嘉義廳嘉義東堡深坑庄、竹頭崎庄沔水溪沿岸的官有山林原野開拓 30 甲，其中一區為橡膠樹，以外椰子、咖啡、合歡類，赤木棉、白木棉、油桐等的栽植，同年 5 月本苗圃變更為林業試驗場的支場，遂施行一般林業有關的試驗，除各種橡膠外，主要林木的養成、造林和實行、苗木的分配等，總面積 2 個所合計 12 町 8 反 1 畝 6 步²⁶（約 127,069 平方公尺²⁷）。後來改支場為支所時，嘉義支場改為中埔支所，沔水溪沿岸的官有山林原野由於面積廣大，成為此地的主角，而嘉義市埤子頭和山子頂由於面積狹小，降級為中埔支所的嘉義試驗地。

²⁶ 《林業試驗場一覽》，臺北：臺灣總督府殖產局。1916 年，頁 14-15。

²⁷ 經查日本面積單位，1 町約 9918 平方公尺，1 反約 991.7 平方公尺，1 畝約 100 平方公尺，1 步約 3.3 平方公尺，見《大新明解日華辭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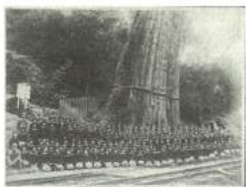
照片 3：植物園中的橡膠林

吳育臻拍攝

那總督府為什麼看上嘉義市來設置橡膠苗圃呢？由下列一段話可以得到解答：「嘉義支場：基於位置及氣候的利用，主要以熱帶有用植物殖育並利用試驗為主，為期本島造林、並開發利用之途。」位置與氣候正是總督府將橡膠苗圃設在嘉義市的原因，嘉義市的位置剛好在北回歸線通過附近，兼具熱帶和副熱帶的特質，這正好符合日本官員對臺灣“熱帶”的想像。我們仔細觀察總督府直轄的林業試驗機構分佈情形（圖 2），發現除了臺北外，主要皆在南部，中部蓮華池也是為了試驗中低海拔的闊葉林而設，可見，不同於日本本土的溫帶，熱帶氣候的熱帶植物正是日治時代總督府在臺灣施行林業試驗的主要目的。

其次，嘉義市的地形分布是西邊三分之二為平原，東邊三分之一是丘陵，埤子頭位在平原上，山子頂位在丘陵上（圖 3），這樣的地形條件，加上氣候條件，





嘉義市因此雀屏中選，而有今日市民休閒健身的超級場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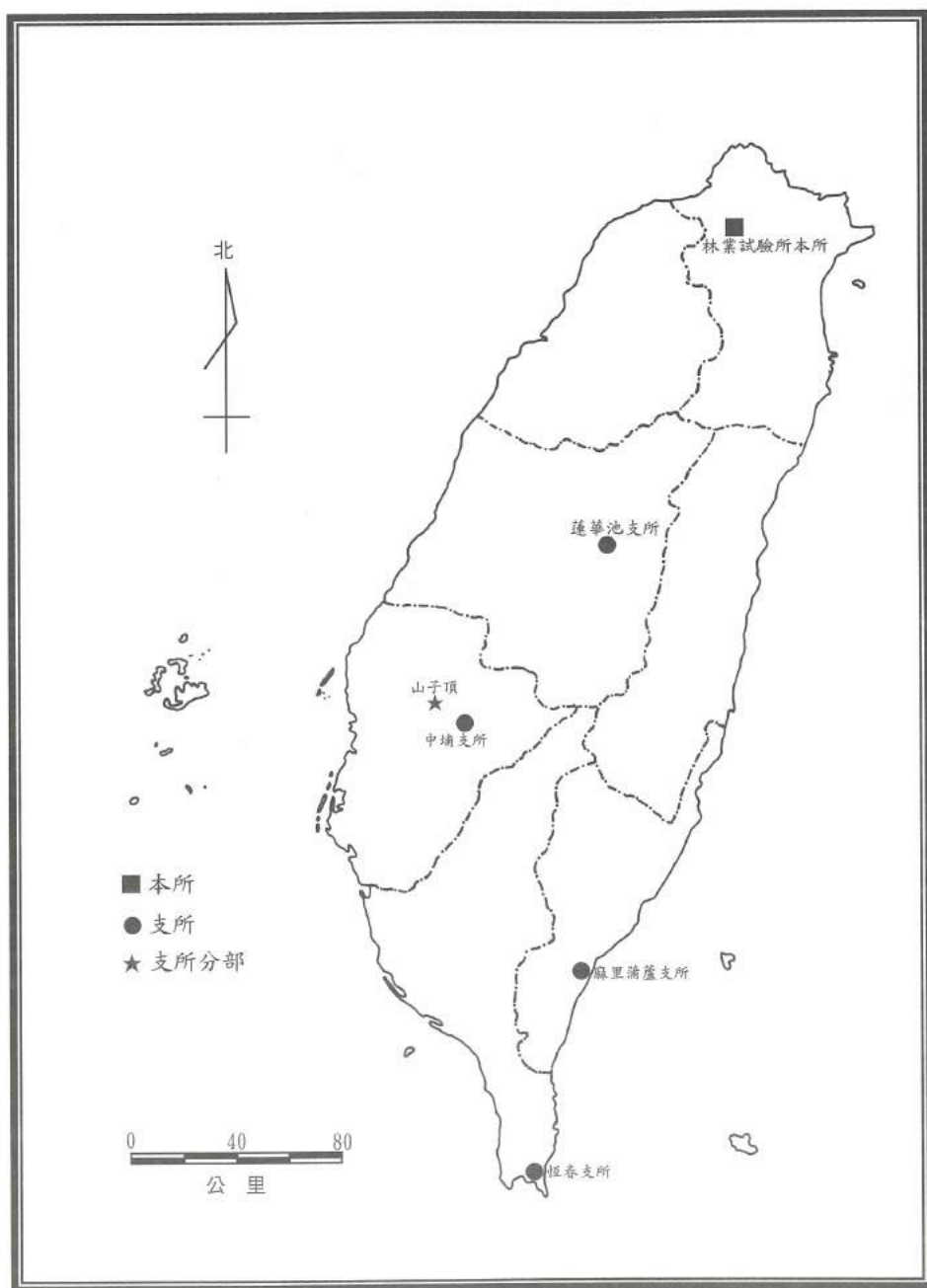


圖 2：日治時代府林業試驗機構分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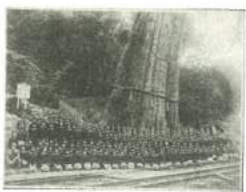
參考書目

1. 〈王章清先生訪問記錄〉，《都市計畫前輩人物訪問記錄》（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0年）。
2. 《林業試驗所要覽》，臺北：臺灣總督府林業試驗所，1942年。
3. 《林業試驗場一覽》，臺北：臺灣總督府殖產局，1916年。
4. 《臺灣の林業》，臺北：臺灣山林會，1935年。
5. 《臺灣の林業》，臺北：臺灣山林會，1941年。
6. 伊藤太右衛門，《臺灣林業史・第二卷》，臺北：臺灣總督府殖產局，1929年。
7. 李文良，〈帝國的山林一日治時期臺灣山林政策史研究〉，台大歷史所博士論文，2001年。
8. 姚鶴年編撰，《臺灣林業之發展》，臺北市：中華林學會，1994年。
9. 賀田直治，《臺灣林業史・第一卷》，臺北：臺灣總督府殖產局，1927年。
10. 農委會林業試驗所網站 <http://www.tfri.gov.tw/>。

【附錄】：林業相關機構及主要業務沿革表

年度	林業機構隸屬與名稱	主要業務	備註
明治 28 年 (1895)	民政局殖產部 林務課	林野處分、民林獎勵。	
明治 29-30 年 (1896-1897)	民政局殖產部 林務課	林野處分、民林獎勵。	
	拓殖課	蕃民撫育、蕃地開墾、山地製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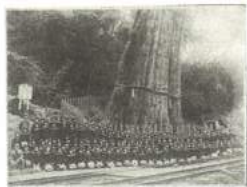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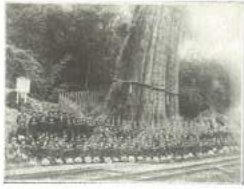
明治 31-33 年 (1898-1900)	民政局殖產課 林務係	林野處分、民林獎勵。 撫蕃、製腦、森林調查。	◎廢部改課
明治 34-37 年 (1901-1904)	民政部殖產局 拓殖課	林野處分、民林獎勵、林 產物處分、樟樹造林、森 林調查、 <u>林業試驗</u> 。	◎民政局改部 ◎製腦移專賣局腦 務課
明治 38-42 年 (1905-1909)	民政部殖產局 林務課	林野處分、民林獎勵、林 產物處分、保安林造林、 樟樹造林、 <u>林業試驗</u> 、森 林調查、保安林調查。	
明治 43-大正 3 年 (1910-1914)	民政部殖產局 林務課	保安林調查、森林調查、 民林獎勵、林野處分、保 安林造林、林產物處分。	◎樟樹造林自大正 元年起移專賣局腦 務課
	林野調查課	官民有林野區分調查。	
	<u>林業試驗場</u>	<u>林業試驗</u> 。	
	阿里山作業所	阿里山林產作業及鐵道 建設。	
	民政部專賣局 腦務課	樟樹造林。	
大正 4-7 年 (1915-1918)	民政部殖產局 林務課	保安林調查、森林調查、 保安林造林、民林獎勵。	◎廢林野調查課，新 設林野整理課 ◎阿里山作業所擴編 為營林局，另轄八仙 山、宜蘭林場
	林野整理課	國有林野存廢區分、 調查不要存置林野處分。	
	<u>林業試驗場</u>	<u>林業試驗</u> 。	
	民政部營林局 事業課 庶務課	官行砍伐及跡地造林、販 賣及林產物處分。	
	民政部專賣局 腦務課	樟樹造林。 樟木調查。	





大正 8 年	民政部營林局 林業試驗場	殖育利用的試驗研究。	◎關於林業事務全移轉至營林局下 ◎廢林野整理課，其業務移轉內務局地理課
	林務課	保安林調查、森林調查、民林獎勵、林野保護取締。	
	作業課	官行砍伐	
	殖林課	伐採跡地造林、熱帶有用樹種造林、保安林造林。	
	庶務課	販賣、林產物處分。	
	民政部內務局 地理課	林野調查及土地處分。	
	民政部專賣局 腦務課	樟樹造林、樟木調查。	
大正 9-12 年 (1920-23)	民政部殖產局 林業試驗場	殖育利用的試驗研究。	◎恢復為殖產局，營林業務置於營林所 ◎林業試驗場於大正 10 年改隸屬中央研究所林業部
	營林所	官行砍伐及跡地造林、販賣。	
	林務課	一般造林、保安林調查、森林調查、林野保護取締、民林獎勵、保安林造林、林產物處分。	
	民政部內務局 地理課	官有林野及開墾地調查實測及處分。	
	民政部專賣局 腦務課 造林課	製腦及附帶用材放領。樟木調查。 樟樹造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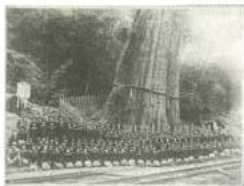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大正 13-14 年 (1924-25)	民政部殖產局 營林所	指定國有林野的造林產 物、採取製造、加工販賣 並附帶鐵道貨客運。	◎林務課改山林課 ◎地理課改地方課 ◎腦務課改鹽腦課
	山林課	一般造林、保安林調查、 森林調查、樟樹造林、林 野保護取締、民林獎勵、	◎林業試驗場獨立 改屬中央研究所林 業部
		保安林造林、林產物處 分。	◎昭和元年山林課 的造林工作移至營 林所造林課
	民政部內務局 地方課	官有林野及開墾地調 查、實測及處分。	◎樟木調查在 13 年 結束
	民政部專賣局 鹽腦課	粗製樟腦油製造並製造 用林產物取締保護及放 領。樟木調查。	
	中央研究所 林業部	有用樹木試驗調查、木材 利用、造林及森林保續的 試驗研究、種苗改良育 成。	





大正 15 年-昭和 14 年 (1926-1939)	民政部殖產局 營林所	指定林野的產物採取、製造、加工販賣並造林。附帶道路、鐵道、軌道及其客貨運營業。
	山林課	供營林用的國有林野調查、計畫、實測、管理及經營。 林野的保護取締及其監督。民林獎勵及監督。保安林調查、造林補助。林產物處分。森林調查。
	民政部內務局 地方課	官有林野及開墾地調查、實測及處分。 官有財產的管理和處分。
	民政部專賣局 鹽腦課	粗製樟腦油製造並製造用林產物取締保護及放領。
	中央研究所 林業部	有用樹木試驗調查、木材利用、造林及森林保護的試驗研究、種苗改良育成。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昭和 15-17 年 (1940-1942)	民政部殖產局 營林所	指定林野的產物採取、製造、加工販賣並造林。附帶道路、鐵道、軌道及其客貨運營業。	◎廢中央研究所，林業部獨立為林業試驗所，直隸於臺灣總督府。
	山林課	供營林用的國有林野調查、計畫、實測、管理及經營。 林野的保護取締及其監督。民林獎勵及監督。 保安林調查、造林補助。 林產物處分。森林調查。 森林治水事業。 林產物搬出道路開鑿。 海岸林事業。 <u>熱帶特用樹種栽培事務所</u> 。 淡水河、濁水溪、曾文溪森林治水事務所。	
	民政部內務局 地方課	官有林野及開墾地調查、實測及處分。 官有財產的管理和處分。	
	民政部專賣局 鹽腦課	粗製樟腦油製造並製造用林產物取締保護及放領。	
	林業試驗所	有用樹木試驗調查、木材利用、造林及森林保護的 <u>試驗研究</u> 、種苗改良育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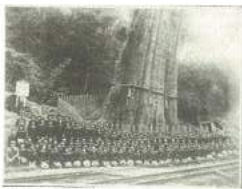


昭和 18 年 (1943)	民政部殖產局 山林課		◎因戰爭裁撤營林所，伐木事業移讓臺灣拓殖株式會社。 ◎林產物採配給制。
昭和 19-20 年 (1944-45)	民政部農商局 山林課		◎原殖產局分爲農商局和工礦局。 ◎林產物加強統制配給。

資料來源：

1. 伊藤太右衛門，《臺灣林業史・第二卷》，臺北：臺灣總督府殖產局，1929 年，頁 13-17。
2. 《臺灣の林業》，臺北：臺灣山林會，1941 年。
3. 姚鶴年編撰，《臺灣林業之發展》，臺北市：中華林學會，1994 年，頁 262。





從口述歷史看嘉義市木材業

陳亮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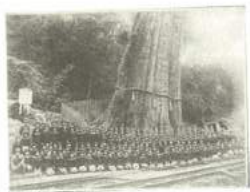
一、前言

嘉義市為嘉南平原的重要古都，在漢人開發南台灣的過程中，累積豐富的歷史文化。直至日治時期，阿里山森林的開發，帶動嘉義市製材業、木材加工業的興起，重要性僅次於清代以來嘉南平原的蔗糖業。從二十世紀初，阿里山森林開始大量砍伐以來，嘉義市成為全島木材集散地和加工中心，無論阿里山木材，甚至中國進口的福州杉都在此地加工。林產加工方面，有官營營林所，設有東亞最大的貯木場與製材場；此外，全市有上百家民營製材工場，木材店林立，成為一特殊景觀，嘉義市可說是台灣最重要的木材都市。戰後初期，嘉義市仍有木材商百餘家，製材、批發佔全台之冠。然而，民國七十年代以後，隨著林業政策的轉變與塑化製品的興起，木材業逐漸消沈，經營型態也有所轉型。由此可以看出，木材業在嘉義市近代化、都市化的過程中，扮演著重要的角色。¹

除了具體的景觀之外，木材業的生產技術與經驗，以及交易的方式，種種長久累積下來的知識，都形成其特有的文化，即所謂的「產業文化」。木材業的產業文化，正是嘉義市在地文化所具有的特殊性之一。

¹ 吳育臻，《嘉義市志·卷二·人文地理志》（嘉義市：嘉義市政府，2002年），頁50-61。





有別於今日的鋼筋水泥建築，早年以木材為建築的主要材料，圖為日治時期的嘉義市。

嘉義市文化局為保存木材業的發展史，於2003年委託中正大學人文研究中心台灣歷史組進行口述歷史工作，由中正大學歷史系顏尚文教授主持。將採訪耆老所得的影音整理轉換為文字，再經編排、整理、校訂，集結為嘉義市口述歷史叢書第一輯《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筆者有幸能參與其間的耆老口述採集，本文即試著以耆老的訪談記錄為主要資料，來重建其記憶中的嘉義市木材業。當然，要經由有限的口述採集，來呈現全面且縝密的歷史面貌，實為不可能的任務。但是，歷史就是在不斷的累積修正中逐漸清晰，希望藉由本文，整理耆老的歷史記憶，以展現嘉義市木材業的另一觀察角度；同時，也探討由口述來觀察木材業所遇到的限制。²

² 有關文字史料與口述史料在歷史研究上的搭配運用，可參見由王俊昌撰寫的專文〈嘉義市木材業發展史〉，收錄於《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頁256-287。





二、口述歷史的貢獻與限制

在台灣史的研究中，口述歷史為重要的方法之一，其採集與運用的層面，正逐漸地擴大且深入。經由口述採集、整理，能發掘文字史料所欠缺的部分，提供更深入研究所需的材料。³傳統的史學研究多以文字資料為主，容易受限於文字表達的特性，例如：官方的立場、知識份子的觀點等等。過去留存的史料，已是無法改變的事實，當今的盡力保存卻是可以做到的。由於現代科技之賜，影音的紀錄甚為便利，促使口述歷史成為近年興起的史學方法。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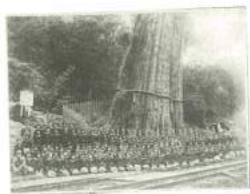
木材業者老甚少會將其經驗、心路歷程記載下來，畢竟大部分人都沒有用文字記載所見所聞的習慣，況且在早年艱困的生活環境中，文字的運用實在是奢侈的活動。如能透過口述歷史的採集，對於嘉義市木材業的相關史料，或能有所累積。當然，要描述嘉義市榮景的文字並不是沒有，而是這些文字大多以整體經濟發展的角度來描述，並非來自創造這榮景的核心人物—木材業者。

每個人所具有的歷史記憶無法避免的將帶有主觀，因為每個人都具有獨一無二的生命歷程，同時具有不同的想法、觀點，既使面對同一時空、環境，也會有不同的認知。此外，記憶會隨時間而模糊、出錯，甚至會隨著當下的心境，不

³ 所謂的「口述歷史」乃是經由訪問陳述的方式，以喚醒受訪者抽象的記憶，轉換成影音或是文字形式，以展現出具有歷史意義的個人觀點。「口述歷史」，其主要的執行步驟，可概分為：人物選定、擬定訪談綱要、採訪口述、校訂編輯、法律授權、建檔收藏、編排出版等等。口述歷史慣用的步驟及其注意事項，詳見 Donald A. Ritchie 著、王芝芝譯，《大家來做口述歷史》（臺北：遠流出版公司，1997 年）。

⁴ 口述歷史有許多優點，擇其要者：一、豐富的個人生命史，容易引起讀者的共鳴，進而使讀者對於家鄉的歷史產生濃厚的興趣。二、創造史料彌補文字資料的不足。三、透過口訪拉近現代人與過去的距離。四、口述歷史不受志書不為生人立傳的體例限制，史料採集工作將更為自由、具彈性。





知不覺中，重新去解釋過去，抑或醞釀轉化出不同的感受。譬如，最在意的事情，或是切身相關的事物，總是令人印象深刻，久久不能忘懷；不在意的事情，可能早已模糊不明。又如面對事業的起起伏伏，在壯年時可能覺得在意，及年老時，描述起來卻是雲淡風清。⁵此外，還有人際關係上的限制，例如日治時期主要的台籍木材業者，有部分發跡的故事流傳下來，因牽涉台人與日人之間，上游與下游、支配與被支配的關係，耆老基於顧及其子孫的感受而不便公開。不過，記憶所可能的質變，以及發言時的顧忌，即使是文字資料也無法避免。況且，一旦有動機或能力以文字記錄下來，或許能鉅細靡遺；但是，同時就有再修飾的機會。

6

除了上述口述歷史在結構上的優點與缺點之外，以下即就列舉幾項，口述歷史運用在木材業時，比較特殊的限制。首先是取樣的問題，由於木材業有其分工，除非進行大規模的口述訪問，否則不易釐清位居產業結構中不同部門的人，其立場與對木材業的看法。簡單而言之，自己當老闆與受雇於人，在立場上自然有所差異。因此，在口述採集時，必須在耆老的宏觀與微觀中取其平衡，宏觀為耆老對整體嘉義市木材業的觀察，所呈現的集體記憶；由於木材業的分工，分屬不同部門的耆老，其看法可能互有差異。微觀的部分，則是個人從業經驗，較為具體而細微。

⁵ 記憶所可能的不可靠，大致可歸納為三點：一、因時間長久之後，記憶自然的消逝與模糊；二、因懷舊主義與個人感情，使記憶扭曲變形；三、受現實生活經歷的影響，而反應出個人心理的變化。雖然，有部分學者因此認為口述史料不可靠；然而，亦有學者認為這並不是缺點，反而有參考的價值，因受訪者的個體意識對記憶的滲透是不可避免的，正好反應出受訪者所處時代的文化與思想觀念。張廣智、陳恆，《口述史學》（台北：揚智文化，2003年），頁119-140。

⁶ 有關口述歷史較深入的探討可參見 Paul Thompson 著、單方明等譯，《過去的聲音—口述歷史》（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9年）。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其次，受訪者會受到年齡的限制，可分為兩方面：一、早年的人們雖然出社會較早，但首先通常也要到十幾歲以後，才比較有能力去觀察社會現象；二、即使十幾、二十歲即投入木材業，與當時主導木材業的重要老闆，也甚少有直接的交流。例如：陳悅、周溫是日治時期少數擁有「大牌」的臺灣人，林其全先生即表示，他在戰後初期當小伙計時曾見過他們；然而，陳悅、周溫都是五、六十歲大老闆，與十幾歲的小伙計不會有直接的交流，只是見過他們但不認識。⁷換句話說，如果以受訪者懂事、出社會工作為斷限，大致能推估出其直接觀察到木材業的時間極限，超過此一範圍，即是間接接收到的資訊，通常是透過旁人的陳述而得知。

另外，與年齡問題相對應的，還有社會環境的變遷，即日治後期，台灣在戰爭的陰影下快速的變化。如果受訪者現年是八十四歲，則日治末期不過是二十出頭歲的年輕人，對於當時的木材業的記憶會相當集中在太平洋戰爭(1941-1945)的特殊環境，如時間再往前推就會呈現模糊的狀態。⁸以受訪者的口述內容來看，僅有九十幾歲的莊友陵先生能陳述出太平洋戰爭前的情形，對於戰爭其間統制經濟的情形，也能鉅細靡遺的陳述。例如在戰爭期間，木材在一定規格以下才能自由買賣，且價格是公訂的，規格以上的則要申請才能使用；因木材管制，連棺材都缺乏，民眾只好將床版、地板釘成棺材，或草席包裹直接下葬。而莊友陵先生因違規被拘留罰錢，更可以看到統制經濟的嚴苛。⁹

⁷ 陳亮州採訪，〈林其全先生訪問記錄〉，《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頁 84。

⁸ 日本當局為因應戰爭的需要，於昭和 14 年（1939），實施所謂的「統制經濟」，以期控制物資、穩定物價。不管官民、民營製材廠所產的針葉樹材，一律交由「臺灣木材統制株式會社」，以軍方、公家、民間為順序，審核配售的數量及金額。王俊昌，〈嘉義市木材業發展史〉，《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頁 274-275。

⁹ 陳亮州採訪，〈莊友陵先生訪問記錄〉，《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頁 25-31。





可是，九十幾歲還能保有相當的記憶力與表達能力畢竟是極少數，我們可以發現日治末期到光復初期，雖然時間是延續下來的，但在記憶的保存上卻有所差異，光復初期相對而言就較為清晰。以現在來看，耆老所能採訪的時間極限是日治末期短暫的時間，隨著耆老的凋零，日治時期終將退出口述歷史，僅能以間接的方式陳述。口述歷史在採集有上述年齡的限制，這無疑是一種警訊，讓我們瞭解到隨時間流逝，早年木材業的歷史記憶將逐漸淡去。

三、口述的提供者

在成書篇幅有限下，能容納的口述的人數自然也有所限制。由於採訪的出發點在於描述木材業的演變，要兼顧木材業的不同層面，所以不刻意以年紀大為取捨的標準，部分受訪者年紀並不是很大，但仍有其值得採訪之處。希望透過其不同的年紀、經歷，來看不同時代所呈現的不同面貌。¹⁰

受訪者各有其不同的經歷，如年紀較大的莊友陵先生與施並登先生，均在日治時期即投入木材業，對日治後期與光復初期的情形較為清楚；莊友陵先生早年事業規模宏大，並甚早投資人造木材的生產；施並登先生則抵擋著時代潮流，將製材廠傳承第二代持續至今。

¹⁰ 受訪者共計 15 人，依年齡的高低，分別為：莊友陵（1915）、施並登（1921）、江好鏘（1927）、黃呈郁（1930）、林其全先生（1931）、黃金和（1932）、吳吳昭（1933）、李建朝先生（1934）、周清課先生（1937）、呂鎮淵（1939）、林金郎（1939）、羅慶森（1939）、郭藜民（1940）、孫國雄（1944）、黃福炎（19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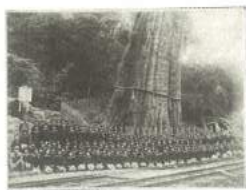
莊友陵先生接受採訪的情形

黃呈郁先生與林其全先生，屬戰後最早從事木材出口的業者，可以看到木材如何變成外匯，以及木材出口型態的轉變。黃金和先生、李建朝先生、呂鎮淵先生，都是由木材買賣，再擴大規模設廠製材，面對木材禁伐，或轉以生產奇木、拓展新的加工方式，抑或改以進口木材為原料，各有其因應方式，而持續從事木業至今。林金郎先生除了設廠製材之外，也多角化地經營建築業，可看出早年木材業與建築業的密切關係。從事木材業不一定要設廠製材，例如周清課先生由林場的工作經驗，轉入林班的投標，並未設廠製材，專營木材的買賣，其經歷亦有其特殊之處。

另外，羅慶森先生與孫國雄先生均為大型木業的第二代。羅慶森先生為「梧桐王」羅炯市先生之子，嘉義市闊葉樹木材的代表。孫國雄先生為孫海先生之子，孫海的「振昌木業」發跡於嘉義市，曾為全臺最大的針葉林木材業者。兩者的共同點，都是發跡於嘉義，並因應原料產地將觸角延伸到外縣市，採取垂直整合的經營模式，囊括從造林到製材的過程。

上述受訪者多人有經營小賣店的經驗，於資本累積後再擴及其他層面，如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林班的投標、設廠製材等等。黃福炎先生自其父親開始，即在嘉義市經營木材小賣店，為林森西路僅存的小賣店；兩代不同的經營方式，由傳統的小賣店轉型到地板加工，實則反應出木材消費型態的轉變。

如要瞭解嘉義市的木材業，並不一定要侷限於從事木材業者。江好鏘先生為北門火車站的退休老站長，對於阿里山鐵路與木材業的關係，有不同角度的觀察。另外，吳奐昭先生退休於林務局，對於阿里山的伐木與林業政策知之甚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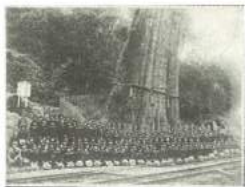
雖然，總計有十五位受訪者，均無私地提供寶貴的經驗予大眾分享。但是，歷史資料的累積永遠不嫌少，要以現有的資料來觀察木材業的每個面相，仍有其不足之處；嚴格而言，僅能算是初步的整理呈現。

四、嘉義市木材業的特徵

1、步入木材業的艱辛

觀察戰後投入木材業的耆老，可以發現大多出身清苦，由基層做起，並且原本不是嘉義市人，而是來自鄰近縣市。此一情形，實與木材業的發展有關。早年學習從事木材業，不管是製材、運輸都需要付出大量勞力，並且木材笨重，還需承受相當的職業災害風險。在缺乏機械動力的年代，小塊木材的裁切還是用人力，運輸用牛車，或是人力拉動的板車，在在都需要體力。既使已累積資金，將經營觸角延伸入買賣，垂直整合，需要到外地買賣、上山標購原木，同樣需要南北奔波。此外，在挑選木材與製材的時候，必須配合對於市場需求的觀察，才能在競爭的市場中獲利。因此，實務經驗甚為重要，除了挑選木材的基本技能之外，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大多有製材的功夫。換言之，其職業歷程，多是先投入生產，再擴及買賣的層面。

依據耆老的看法，有資金者不一定願意吃苦投入，既使有雄心投入，在無法掌握市場下也不易經營。嘉義市的木材業者大多出身嘉義縣、雲林縣的沿海地區，如嘉義縣六腳鄉、雲林縣的水林鄉、口湖鄉。此一地區，土地鹽分重，農耕收成不佳、營生不易，人口外流，工商業發達的嘉義市就成為重要的目的地，此一趨勢在日治時期就已形成。¹¹早年的求職歷程，大多透過親戚、同鄉朋友的介紹，不似現今求職管道眾多，另一方面，很多人在十幾歲未成年之際即投入職場，可靠的工作環境、避免在外學壞，對家裡的長輩而言，是考量的因素之一。同在林森路活動的人，都有其人際脈絡存在，在嘉義市木材業的發展中，實扮演重要的角色，如能進一步發掘人際脈絡，對於嘉義市木材業的發展，或許能得到不同的面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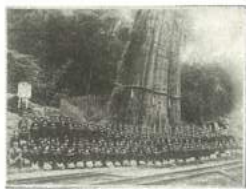
2、木材業的「商道」

木材業者大多買賣與製材並行，即使自己不設廠製材，也要會指導如何製材。當然，木材業的買賣有其不同的環節，規模有大有小，而且也不是每個從事木材業的人都是在做生意。就戰後的木材業而言，可初步歸納出幾個要點：

- (1) 人際脈絡：早期的木材業者雖然受教育的程度不高，做生意時卻是粗中帶細，粗的是木材買賣的歷練需要付出體力，又有相當的風險，細的是買賣的精打細算，尤其是做生意的人際脈絡。所謂的人際脈絡，即人面的寬廣與風評。做生意免不了吃飯、喝酒，或許正確的說，吃飯喝酒不是目的，

¹¹ 陳亮州採訪，〈李建朝先生訪問記錄〉，《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頁 134。陳亮州採訪，〈呂鎮淵先生訪問記錄〉，《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頁 158。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而是做生意的媒介之一。因此，日治時期以來，嘉義市的娛樂業與木材業的發展有密切的關係。值得注意的是，因嘉義木材業的市場，其人脈並不侷限嘉義附近。另外，隨著戰後政府於其他林場的開發，畢竟利之所趨，部分嘉義的木材業者也將經營的觸角延伸到宜蘭羅東、花蓮等地。

(2) 政商關係：由於原木來自高山，不管是國有的原始林，林務局或是開放民間的造林，木材業的最上游原料供應均由國家所控制，其下的各個環節，自然受到不同程度的影響。不管是競標伐木、造林，還是標購原木、成品，都與政府息息相關。對於政府相關規定的掌握與瞭解相當重要，因政府是遊戲規則的制訂者與原料供應者；另一方面，業者開拓臺面下的管道也時有所聞，尤其是民國四十年代。當然，並非每個業者都會尋求台面下的管道，然有管道者總是令人側目。¹²

(3) 生意眼光：生意的眼光一是對物、一是對人，在兩者之間取得一平衡點。對物是指木材，不管來源是自己去投標林班地或是購買原木，還是在製材的過程，都要存在著「選擇」，需要以個人的經驗將風險減小。對人則是面對市場的反應，要如何及早看出市場的需求，在考量自身的條件之後，又要如何因應。

(4) 風險機運：不管人際脈絡如何、經商的技巧如何，都無法去避免未知的變因。任何行業都有其風險，面對風險除了盡人事之外，也要靠點機運。或許是出身基層，亦或是移民性格使然，早期的木材業者甚有冒險犯難的精神，「逐木材而居」。即使是面對木材業興盛的年代，並不是每個人都想安

¹² 在早年木材業的政商關係中，時有官商勾結的傳聞，由於不一定有確切證據，且所牽涉的人、事較為敏感，耆老在口述時，通常是點到為止。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穩的面對盛況，反而是把握有限的資本，發揮最大的空間。某一方面而言，風險與機運是一體的兩面。木材業有甚多大起大落的故事，生意好做時，利潤豐厚；然而，一旦面臨時代轉換，時機不再，消失的速度亦快。

3、木材業者的流動

嘉義市的木材業發達，但並不代表業者的活動範圍侷限於嘉義市。嘉義市為臺灣木材業發展最早的地方，木材業興盛，自然不是因為嘉義市本身的需求，而是有廣闊的市場，甚至是海外市場。就製材與銷售的流程來看，嘉義製材的原木不只是阿里山林場所產，甚至東勢林場的原木也有運至嘉義市製材者；半成品與成品的銷售，更是擴及全臺或外銷海外；即使是零售的小賣店，也是以中南部為市場。

隨著戰後臺灣各地林場的開闢，或是將日治時期舊有林場的擴大，木材業者常有著不同林場的經驗。這樣的經驗不只是對一項產業的觀察，甚至還包括產業文化、族群文化的體驗。例如施並登先生早年從事林班的伐木工作，伐木工多是來自新竹關西的客家人，極其刻苦耐勞。伐木工作非常辛苦，除了以人力伐木之外，還必須以人力拖動木轎來運送木材。如果木材過大，人力托運會有危險，當老闆的也要送香煙給工人，這也是一種不成文的習慣。¹³

即使在臺灣已經停止伐木的今日，現存製材廠所用的木材，大多是遠渡重洋的進口木材。近的是南洋的檜木、柳安木，遠的甚至是非洲、北美洲的木材。

¹⁴木材業是嘉義市的在地產業，其背後的產銷脈絡卻是向外延伸的。

¹³ 陳亮州採訪，〈施並登先生訪問記錄〉，《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頁 50-51。

¹⁴ 陳亮州採訪，〈呂鎮淵先生訪問記錄〉，《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頁 164-165。





4、木材業的起與落

從日治後期到戰後，嘉義市的木材業者有斷層存在，一方面日本人被遣返，另一方面，台灣人的商號也有所起伏，舊商號逐漸淡出。¹⁵雖然，日治時期，嘉義市的木材業者規模最大的幾家都是日本人經營的，但就正式登記的家數而言，還是以台灣人比較多。¹⁶戰後，經營規模較大的業者，又是另一批後起之秀，如羅炯市、孫海等人。其原因實有待深入訪查，然就初步的觀察，可能有幾項因素，首先是台灣人的木材業多是小規模的零售店，除非有一定規模，走上企業化，否則在環境迅速變遷下，以父傳子的方式不易延續；其次，木材業的經營相當辛苦，業者如有能力栽培子弟，極可能走向其他事業發展；最後，原本掌握木材業上游的日本人，重組原有的木材業體系，使原本適應良好的舊業者面臨衝擊，因而逐漸退出。

民國七十年代，環保意識抬頭，台灣的經濟發展已無需伐木來支撐，政府乃逐步禁止伐木。此一趨勢，實已決定嘉義木材業的命運。雖然，台灣不再伐木，仍有進口原木或半成品，以進行加工，然而，嘉義市木材業的萎縮卻是舉目共見。對於台灣原始森林的破壞與政府的林業政策，耆老大多有深刻的感受，以及個人的觀感。對於木材業的耆老而言，大多傾向於認為以前林業政策失當，例如過渡開發；在執行上也有不當之處，如造林不夠確實。在此並不要討論政府施政是否適當，因為這可能牽涉更深的林業專業分析，而是耆老面對戰後數十年的山林伐木，透露出的卻是些許的無奈。固然政府的政策與業者的經營息息相關，但在民

¹⁵ 陳亮州採訪，〈黃金和先生訪問記錄〉，《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頁 107。

¹⁶ 嘉義市役所勸業課編纂，《嘉義市商工人名錄》（嘉義：編者，1936 年），頁 97-101。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主化不足的時代，其立場是被動的。面對近年土石流頻傳的情形，不瞭解的民眾常會直覺的將木材業者污名化，視之為台灣森林的劊子手之一，而忽略木材業為早年台灣所帶來的外匯，為台灣經濟成長的貢獻。¹⁷其實，很少人會注意到，木材業的發展，從日治到戰後，自始至終，最大的幕後老闆其實是政府，政策的轉變不是那個業者所能扭轉的。

五、木材業口述歷史之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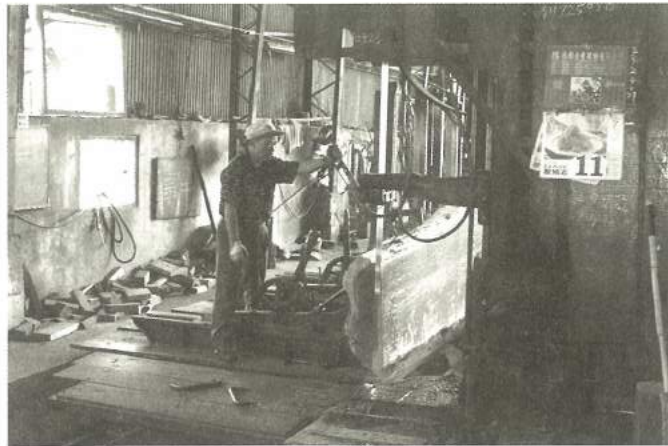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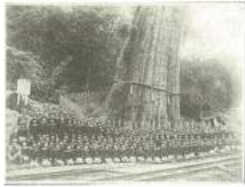
1、製材的藝術

一般民眾在印象上，常會認為木材業是傳統產業，無須高科技，靠的是力量。然而，不是高科技，並不代表無須技術。例如，常會刻板地認為原木的裁切不過切、開切片而已，卻不會注意到天然的原木是每一支不同，要裁切出最大材積、又要兼顧紋路的美觀，其間的技巧，絕非三言兩語所能說明的，一旦裁切不當，其損失的價差可能達數十萬，所以通常要數年的學習才能獨當一面，甚至還要靠點天分。對材質的掌握，因樹種的不同，利用的方式也有所差異，傢俱、建材各有其慣用的木材。

此外，早年木材雖多，但木材的利用仍極具效率，不同的部分，各有其利用價值，即使是原木裁切過後剩下的「邊皮材」，仍可以做利用，再裁切成小木片，可以用作木桶的材料；再剩餘的木材還可以當成「薪材」，以供家庭燃料之用。

¹⁷ 陳亮州採訪，〈孫國雄先生訪問記錄〉，《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頁 233。





大剖（大割）—將原木大部分分解



小剖（小割）—細部切割

2、木材業的專用詞彙

口述採集的過程中，業者所慣用的專有詞彙甚多，這些詞彙看似生硬噁口，然其背後，亦有其歷史變遷的意義。某些台語詞彙的運用與大眾略有差異，例如在描述鋸木材時，雖可稱為「鋸」(ki³)或撩(liau⁵)，不過，業者比較少用「鋸」，而是稱「撩」。對此，部分耆老也意識到其間得差異，而會另加說明。就某方面而言，這也可判別對木材業是否瞭解的簡單方式。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有些工具則有產業發展史上的意義，例如，在山上托運木材的木轎，稱為木馬（bok⁸-be²），木馬並非以馬或機器拖動，而是以人力拉動，需要極大的體力。台灣現已禁止伐木，木馬早已絕跡，即使要伐木也不會用這種方法了。

台灣的木材業全面發展於日治時期，因此至今仍存留相當多的日語詞彙。例如：稱「扁柏」為ヒノキ（hi-no-ki），稱「紅檜」為メニヒ（me-ni-hi）。不過，「紅檜」的正式日文應為ベニヒ（be-ni-hi），顯然已將「紅檜」轉換成台語式的日語。又如，與木材價值高低有關的重要詞彙，即まさ（ma-sa）與もく（mo-ku）。まさ（ma-sa）即「徑切面」，乃是自木材徑上縱切，所形成之斷面，又稱為徑斷面。在徑切面上，因許多年輪受縱切，而呈現縱向的平行直線紋路。もく（mo-ku）即「弦切面」，不通過樹徑，與髓心成垂直方向之斷面，又稱為弦斷面。弦切面上年輪呈斜向的曲線花紋。對於木材紋路是直或是曲的要求，源於日本人帶來的審美觀，例如：房舍的柱子如要求四面都是まさ（ma-sa），則原木不需有相當的寬度，在製材時所要耗損的木材也比較多。日治時期，台灣木材產量豐富，日本人對於高級木材紋路的要求也相對較高。這樣的審美觀，延續到戰後台灣對日本的木材輸出。在國家需求外匯的驅使下，台灣寶貴的天然林木仍在大量地砍伐，而更甚於日治時期。¹⁸

木材業的專有名詞屬小眾溝通的詞彙，對於木材業者而言，只要「三言兩語」即可清楚地表達背後的意涵。在工藝技術的轉變下，部分詞彙正逐漸在流失。

¹⁸ 嘉義市木材業常見的專有名詞及其發音方式，請詳見《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附錄一，頁附2-附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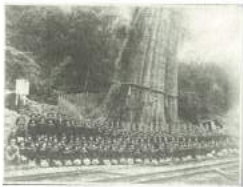
3、被忽略的日本木材商

在日治時期，木材業的上游為官方所控制，營林所對於承銷商有資格限制，導致有牌照（即俗稱的「大牌」）者大多是日本人，如規模比較大的「植松」、「藤田」、「岡野」、「小野寺」等等，均有承銷的資格；臺灣人除了蘇友讓的「德豐」、趙石君的「榮發」等少數具有大牌者，其餘均處於木材業下游，反應出殖民經濟的色彩。由官方文書資料的整理、分析，來重建日本人在臺灣政治、經濟結構中所扮演的角色，已有相當多的論文可資參考。但是，日資私人企業的資料就相對較少，尤其是口述資料。這一方面是日本人離台已久，另一方面則是臺灣史的研究以及口述歷史的運用起步較晚。

一般人常先入為主地將日本政府與日本人劃上等號，日本私人資本在臺灣的發展固然受到殖民政府的保障，而凌駕於臺灣人之上，然如單純以族群來看嘉義市的木材業，實過於簡單，而忽略背後的細節。因「後見之明」，可以看到日本人是臺灣歷史上的過客，但就當時的日本移民而言，臺灣卻是其安身立命新天地。由統計數據之中，可以大致窺知日本木材商的規模，及其在木材業體系的地位；但是，對於這些日本木材商怎麼來到嘉義市、日本木材商人的背景、人際網絡、日商之間的關係、日商與台商的關係等等問題，卻所知有限。

之所以會有上述的情形，在於二次大戰結束不久，民國 35 年，日本人即開始遣返日本。或許精確的說，應該說是原日本帝國下，被國民政府歸類為非漢人、原住民者，都要潛返，這當然也包括朝鮮人。在此並非要探討日本人如何回去，而是原本臺灣政經結構中的核心族群，在極短的時間內被抽離，其理由並非經濟發展下的結果，而是政治性的處置。對於嘉義的木材業而言，因日治時期的發展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過程中，不管是在官方或民間，具關鍵位置的為日本人全部離開嘉義市。

對於嘉義市的木材業，日本人也有其觀點。官方站在發展殖民地經濟的角度，強調其經濟建設的成果，多具有誇耀的色彩，可由現在留存的文書中看到，例如：嘉義市役所編的《大嘉義》、《嘉義市制五周年記念誌》、《嘉義市要覽》等公開閱覽的書籍，都會述及木材業的發達，尤其是營林所製材工廠的照片幾乎是必備的，甚至將營林所製材工廠列入「史蹟名勝及遊覽地」的範圍。¹⁹相對而言，日本平民的看法或許更能貼近實際的情形。就口述採集的層面而言，日本人與臺灣人的情形是一樣的，因時間的流逝，已逐漸超過口述所能採集的範圍，況且離台已久，即使要找尋也有技術上的困難。戰後，日本商人釋出所控制的木材銷售網絡，由臺灣人取代之後，再從新調整，而政府仍舊扮演強勢的角色，主導戰後的木材業。可惜的是，這樣的時代轉折，現在要追溯卻是困難重重。



日本木材商「藤田」舊址，位於林森路地下道旁，
將現況與過去連結，需要發揮一點想像力。

¹⁹ 嘉義市役所編，《嘉義市要覽》（嘉義：編者，1933年；台北：成文出版社影印，1985年），頁19-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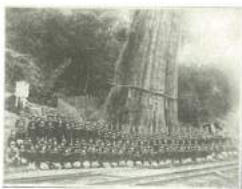


六、結語

嘉義市的木材業主要是原木的加工，以製成半成品或成品，再提供建築或家具之利用，雖不是木雕業，看似與藝術無關。然而，木材的選擇、裁切，其技術本身何嘗不是一種藝術、一種文化的展現。就如，早年日本人喜歡木紋是直紋的木材，要外觀乾淨無樹眼，現在只能在少數古蹟上看到，而現今裝飾用的木板，反倒是喜歡用花紋。木材業可以是一種生產、買賣、創作、審美、營造都市景觀的方式，甚至回歸最簡單的原點，就是來養家活口、發財致富的管道。不管是業者，或是木材業，木材業曾是嘉義市在地「生活」的一部份，直接、間接對於在地人都有程度不同的牽連。這樣的牽連可能是經濟層面上的互動，也可能是文化層面的。木材業特殊的加工方式、運送過程、交易網絡，以及木材業與社會的互動，其實都是木材產業文化的一部份。

嘉義市的木材業在時代的衝擊下，雖已盛況不再，但還是有業者能適應新的需求而延續下來。現在的木材業就如同以往，會在「技術」、「經濟」、「審美觀」、「使用習慣」之間達成一個平衡點。這個平衡點就在生活周遭，隨處可見。比如，現今日常使用的桌子，甚少用實木製作，多是以合板製成。合板的生產技術成熟，其種類多樣，相較於實木又便宜甚多，外觀貼上較漂亮的木紋薄片或印刷的木紋，對於一般人而言，在使用上並無太大的差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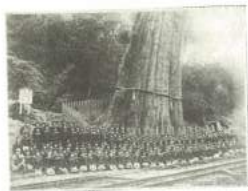
昔日視為無用的樹頭，今日已成為藝術品，反應出審美觀的改變。



電腦、自動化設備的運用，為木材業適應時代變遷的結果。

本文對於耆老口述資料的整理，並非要取代口述的內容，或是要獲致何等重要的結論，而是藉此凸顯歷史並不一定要在既有的書本裡尋找。經由口述所採集內容，雖是具有個人觀點的陳述，但卻能擴大史料的範圍，以利未來深入研究之用。此外，目前的口述歷史多以集結成書的方式發表，敘述性的內容，更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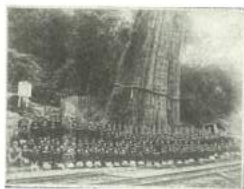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提供一般民眾閱讀。必須強調的是，就民眾瞭解地方文化的層面而言，並不一定要以學院式的作法，大費周章的錄影、錄音、整理稿件，透過周遭的耆老口述，也能增進對於地文化的瞭解。





從樹木到木材－嘉義市木材業生產概況

馬有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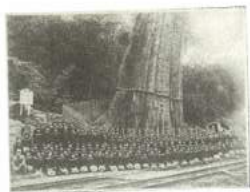
一、前言

每一個地區在歷史的演進過程之中，皆會逐步發展出深具特色的人、事、物等文化元素，這些各式各樣的元素在結合時間與空間之後，便會成為當地的文化特色。就嘉義市的文化特色而言，木材業文化確實佔有一席之地。嘉義市木材業的發展除了帶動經濟活動之外，同樣地也遺留下許多相關的史蹟與記憶。當然在從事木材業的人們記憶中包含製造與銷售體系，但是這些從業者仍屬少數人群，單靠這些從業者是無法形塑出現今嘉義市木材業的產業文化，大多數的非從業者才是推動木材產業文化的主要動力。不過居民記憶中的木材業，因受到木材業特性的影響，日常所見的乃是加工與銷售部分而已，這對於建立完整的產業文化是不足夠的。因此若要真正瞭解木材業文化的發展，必然要充分瞭解整個生產流程，這也是本文所欲論述的重點。由於嘉義市木材業的木材來源，絕大多數直接來自臺灣三大林場之阿里山林場，因此本文主在論述阿里山林場的生產過程。

現今臺灣地區木材業的發展已逐漸式微，然而隨著過去木材業興盛時所延伸出的產業文化，至今仍然遺留在當地人的心中。雖然臺灣的木材採集盛況在內外大環境的變遷下，尤其是民國七十年代時政府禁止砍伐之後，在現今人們的生活之中已少見其蹤跡，昔日的林場大多已轉型為具有觀光遊憩的功能。現今在這些林場中偶而可以發現以前伐木時所遺留下的部分機具設備，同時在過去從事木材業的耆老記憶中，也能夠娓娓道來昔日木材業的榮景。

由於產業文化的建立並非僅是一個口號而已，形成產業文化的要件多如牛





毛。若要瞭解地方產業的發展，筆者以為必須先瞭解生產過程，如此才能掌握產業發展的本質，並且更進一步地思索產業對於當地社會文化發展的影響。

二、木材業生產概況

現今我們所使用的各種木器，皆是經過多次加工後所製成的。這些木器對我們生活來說早已成為不可或缺的用品，然而一件木器的製作卻不是我們想像中的單純。木材業的產銷體系包括生產與銷售兩大部分，生產過程包括伐木、集材、運材及製材等程序，¹銷售部分則是經過指定商、經銷商、小賣業者，最後才到達消費者的手中。²

在政府禁止伐木之前，林場的主要工作還是以伐木為主。因此每年各林場的伐採區域及伐木造材數量，皆由林產管理局按照國內需求擬定相關作業計畫大綱，頒布至各林場；各林場再依此計畫大綱編造相關生產計畫，進行該林場的伐木事業。³由此得知政府在規劃相關林場伐木工作時，先制定明確的計畫綱要，再進行伐木工作等流程，並非是毫無計畫的進行。

木材生產的開端即為森林的砍伐，將樹木以人工或機械的方式加以伐倒後，在經過一定的程序，再運送至平地或市場，這樣的流程即為木材生產；以下則針對木材生產流程加以分述。

¹林謂訪、薛承健，《臺灣之木材》，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0年，頁12。

²日治時期阿里山林場主管機關的改組經過，參見：王俊昌，〈嘉義市木材業發展史〉，收錄於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年，頁268。

³周楨，《臺灣之伐木事業》，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年，頁14。





（一）伐木與造材：

在伐木工作進行之前，必先進行相關準備工作。如此一來才能達到事半功倍的效果，同時也可以有效地利用林場內的資源。

1.準備工作：⁴在進行伐木之前，首先將欲砍伐的林區，加以劃分區塊，以此來分配伐木工人，以示公平。分山的方法主要是以地勢來作為劃分；倘若區域較小時，則以人為註記方式劃分。

當分山完畢之後，各林班的伐木工人隨即進入採伐區域工作。過去伐木工人在進入砍伐區域工作時，主要攜帶的伐木工具有鋸斧與鏈鋸兩種，戰後才出現電動鏈鋸。由於身處深山之中，因此伐木工人在伐木現場工作時，必須要背負各類所需工具，待砍伐完畢後再將這些工具移往他處繼續工作。⁵

當伐木工人進入到伐木現場時，首先要觀察欲伐之樹木及地勢，以便選擇伐倒時的方向，避免受傷。在砍伐樹木時，還要進行清除伐木場地、設立立足點及開闢退避道路等安全準備工作。

由這些繁瑣的準備工作來看，伐木工作看似簡單，實際上卻相當複雜。倘若準備工作不夠完善時，輕者影響後續相關工作流程的順暢，重者則有喪失生命的危險。因此一個好的伐木工人，除了技術要好之外，還要具有相當刻苦耐勞的精神。

2.伐木工作：⁶伐木時必須依照樹木的情形，運用相關的工具與技術，才能夠

⁴劉樹幟，〈臺灣之伐木與造材〉，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之木材採運》，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7年，頁36-38。

⁵〈周清課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年，頁145-146。

⁶劉樹幟，〈臺灣之伐木與造材〉，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之木材採運》，台北：臺灣





避免出現損害樹木價值及造成生命危險。伐木時所使用的工具大多以齒鋸或斧頭為主，雖然戰後有相關美製伐木機械引進，但因山區地勢陡峻，因此較少使用。

7

當樹木即將伐倒之際，工人還必須以口頭警告周圍人員注意迴避，同時移開鋸子以避免危險；當鋸子撤放完畢之後，伐木工人即沿著原先開闢好的躲避道路躲避，待樹木倒下後即進行下一個步驟。

3.造材：由於伐木所選擇的樹木相當高聳，因此當樹木被伐倒之後，必須要經過截斷、割開等初步處理程序，如此才能方便運輸出林場販賣。⁸造材時必須考量木材的利用價值、市場需求及運輸便利，因此木材長度以不超過 11 公尺為佳，直徑最好不超過 114 公分（人工集材）或 132 公分（機械集材）。⁹當造材完畢之後，在經過現場工作人員將原木註記之後，便準備進行集材或運材的程序。

（二）集材

由於在山林之中砍伐倒的樹木多為就地造材，這些原木在伐木現場散漫放置，若是要將其運輸至其他地區，必然要經過整理聚集的程序；這樣聚集原木的工作，即被稱為集材；¹⁰依照所用工具的不同可以分為人力或機械集材。

人力集材所運用的工具主要是鶴嘴、驚鉤、木杠等用具，依賴人力使木材集中於一定的地點。由於運用人力集材的方式有諸多缺點，工作效率及經濟效益比

銀行經濟研究室，1967 年，頁 38-44。

⁷周楨，《臺灣之伐木事業》，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 年，頁 27。

⁸劉樹幟，〈臺灣之伐木與造材〉，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之木材採運》，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7 年，頁 45。

⁹周楨，《臺灣之伐木事業》，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 年，頁 27-28。

¹⁰林謂訪、薛承健，《臺灣之木材》，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0 年，頁 14。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不上機械集材，因此各林場的集材方式多以機械集材為主，人力集材為輔。

戰後林產局的各林場大都採行機械集材法，早期集材機以美製機械為主，但不利於擇伐作業；¹¹在採用瑞士所發明的維森集材式之後，才能夠在擇伐作業時不傷及保留樹木。¹²臺灣各林場機械集材的方式，大致上可分為：¹³（1）拖拉集材式。（2）高曳集材式。（3）天索集材式。至於運用何種集材方式，各林場並無固定使用方式，主賴於各林場的地勢而有所變化。

機械集材的工作比人力集材繁雜許多，在所需人力上也多於人力集材。大致上可分為集材機拆卸、搬運、安裝、集材柱和線路的架設、直接集材、息木集材、中繼集材、機械裝車等程序，由此可見其複雜性及專業性。¹⁴

臺灣地區使用人力集材方式，大都是以民間生產木材事業為主；省營林場除了小部分運用人力之外，大都使用機械集材。¹⁵各省營林場的集材機數量參見表一。

¹¹擇伐作業：在現實林中沒有特定的採伐與更新期間，利用擇伐的方式讓幼苗有更新生長的空間；運用這樣方式可使林地裸露最少，維持優良的地力與水土保持，實施方法分為單木擇伐法、群狀擇伐法及帶狀擇伐法。參見：廖大牛，《森林資源經營學》，台北：國立編譯館，1990，頁248-249。

¹²劉樹幟，〈臺灣集材作業〉，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之木材採運》，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7年，頁76。

¹³劉樹幟，〈臺灣集材作業〉，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之木材採運》，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7年，頁92-94。

¹⁴周楨，《臺灣之伐木事業》，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年，頁33。

¹⁵林謂訪、薛承健，《臺灣之木材》，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0年，頁14。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表一：省營林場集材機統計表

林場		阿里山		太平山		八仙山	竹東	巒大山	太魯閣	林田山	
可使用機數	型別	大型 3	中型 2	中型 7	小型 1	中型	小型	小型	小型	大型 4	小型 1
	機數	5		8		4	5	6	3	5	
未使用及無法使用機數		4		3		4	6	1	0	2	
合計		9		11		8	11	7	3	7	
動力型式		蒸汽		蒸汽		蒸汽	電力	電力	—	蒸汽動力	

資料來源：林謂訪、薛承健，《臺灣之木材》，頁 15。

由表一可以得知，過去省營各林場皆有機械集材設備，不過有大部分的集材設備無法使用，致使無法發揮其功效，這樣的情形也就影響了當時臺灣木材生產事業的進展。

（三）運材：當原木經過集材程序聚集於固定處所之後，爲了使木材能夠順利運出，必須再經過運材的程序，如此才能將木材順利地運送至貯木場或是製材廠，進行相關製材加工程序。由於運材費用約占木材單位生產成本 40% 以上，¹⁶ 因此運用合適的運材方式來降低成本，這是木材生產流程中相當重要的考量點。

臺灣各林場的運材方式總括來說可分爲：木馬運材、台車運材、牛車運材、卡車運材、索道運材及鐵道運材等方式。木馬、台車及索道主要應用在山區短程的運輸，由於林區交通不便，當樹木砍伐完畢後，必須要先運送至山區的集材點

¹⁶吳順昭，〈臺灣原木生產技術與成本之分析〉，收於《臺灣之木材問題》，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7 年，頁 63。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存放。當山區集材點的樹木存放到一定數量時，再用牛車、卡車或是鐵道等長程運輸的方式，運送至山下的製材廠。從山區伐木到山下製材廠的運輸流程，大致為：¹⁷伐木→造材→運材（木馬、台車、索道）→集材（山區）→運材（牛車、卡車、鐵道）→製材廠。

民間的木材生產業受到資本與產地的影響，大多採用牛車、汽車為主要的運材方式；官營林場的木材原產地大多位於海拔 2,000—3,000 公尺，所以運材方式相當多元；¹⁸在長程運輸上，則多採取汽車或鐵道等運載量大的長途運輸方式。今將過去臺灣常用的各種運材方式分述如下：

1.木馬運材：¹⁹將集材場的木材運用木馬裝載，沿著開闢好的木馬道運至運輸幹道後，再加以轉運。由於民營的伐木事業大多是在中低海拔的闊葉林區，因此大多採用此法。

2.臺車運材：²⁰主要應用於砍伐區域具有長期經營的效益，即木材在少則三、五年，多則十數年可以不斷地產出者，則會運用此法運材。由於臺車運材每日的運送量有限，因此適用於年產量不大的區域。臺車的型式依照各砍伐區域的特性，主要可分為單車、連車及列車三種。

3.汽車運材：²¹由於汽車是運材最為適當的工具，況且在戰後汽車工業進步神速，因而逐漸成為各林場最為便利的運材方式。汽車運材較不受到地形的限

¹⁷王俊昌，〈嘉義市木材業發展史〉，收錄於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 年，頁 2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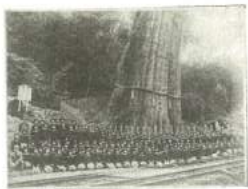
¹⁸林謂訪、薛承健，《臺灣之木材》，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0 年，頁 15。

¹⁹周楨，《臺灣之伐木事業》，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 年，頁 35。

²⁰劉樹幟，〈臺灣之木材運輸〉，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之木材採運》，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7 年，頁 150-153。

²¹周楨，《臺灣之伐木事業》，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 年，頁 37-38。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制，只要山區有公路可通，經由木馬或台車所運出的木材，在聚集於山麓平坦之地後，即可透過汽車道路運用汽車來運材。這樣的運材方式相當便利，以大雪山林場為例，該林場運材方式則全數採用此法。

4. 索道運材：²²過去臺灣所使用索道主要有三種，依照其複雜性與運輸能力高低排序，分別有堀田氏索道、雙筒式索道、單輪式索道。在所有的運材方式中，能夠以最短距離與最短時間到達砍伐地點的運材方式，只有索道運材法可以勝任。由於索道運材法可以克服地勢的障礙，縮短運材距離，況且架設時間相當快速，相關經費也相當低廉。基於種種的利基，考量降低木材生產成本的要素之下，過去臺灣各林場無不運用此法來運送木材。

5. 鐵道運材：²³綜觀各種運材法，鐵道運材可謂是運輸量最大，同樣地也是花費最多的方法。所以運用鐵道運材法必須要有大面積的森林，不論是樹木材質或蘊藏量皆具有一定的規模；此外年產量要大、年伐量要多，如此運用鐵道運材才符合經濟效益。因此運用鐵路運材法必須要考量產量與生產年限的問題，在這樣的考量之下，由於臺灣三大林場皆為天然林，砍伐的樹木亦相當巨大，因此皆採用鐵道運材法。臺灣的森林鐵路皆為公營，主要的用途在於將木材運輸至貯木場，此外並兼營客貨運輸，不過現今的森林鐵路已轉型為客貨運輸為主。

以上所述各種運材方式，並非固定不變，而是綜合運用於各林場的砍伐區域。當原木堆積於固定場所之後，在降低成本的要素之下，依照各區域的木材多寡、地勢坡度緩急、伐木年數長短等，視情況運用木馬、臺車或索道將其運送至

²²劉樹幟，〈臺灣之木材運輸〉，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之木材採運》，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7年，頁129-130。

²³劉樹幟，〈臺灣之木材運輸〉，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之木材採運》，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7年，頁112-121。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定點，後再由汽車或鐵路運送至平地之製材廠進行加工手續。由於運材費用占木材生產成本的比例相當重，所以合適的運材方法可謂是木材生產流程中相當重要的課題。

（四）製材：²⁴製材廠大都設於平地，主要的目的在於將原木加工製成各種角材及板材，如此一來便可在市場上販售。各林場所設置的製材廠設備多寡，則依照其製材範圍及廠區大小而定。由於臺灣製材多為初步處理，因此製材程序較為簡略，主要在經過大割、中割及橫切成一定長短的粗製品，再交由民間木材加工業依其需要再行加工。製材程序則為：將貯木場的原木經過檢尺之後，運送至製材廠先行大割作適當的分割；後按照規格大小剖割，也就是俗稱的中割；最後依照規格長短截斷，此為橫切，如此便完成木材半成品。

按照政府所制訂的相關林產處分規則，樹木由圓材製成角材的利用率，針、闊葉林從日治時期的 55%、45% 提高到 70% 以上才為標準，薪炭材則需達到 100%。²⁵可見隨著時代的演進，製材機械及技術也日益月新，讓取之不易的原木能夠充分的達到利用，而不至於浪費。

三、阿里山林場生產概況

嘉義市木材業的主要木材來源以阿里山林場為主，木材種類則包含針葉樹及闊葉樹。²⁶當 1899 年阿里山林場被日人發現之後，在 1902 年在林學博士河合氏

²⁴周楨，《臺灣之伐木事業》，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 年，頁 43。

²⁵張中和，〈臺灣之林產處分〉，收於《臺灣之木材問題》，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7 年，頁 27。

²⁶針葉樹包含扁柏、紅檜、亞杉、松、鐵杉等，闊葉樹則有櫟類、柯、樟、赤楊、雜木等。參見：《嘉義縣志—卷五經濟志》，嘉義：嘉義縣政府，1977 年，頁 169-170。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建議之下開始籌畫鋪設森林鐵道，1906 年藤田組著手進行相關鐵道鋪設工程，後於 1912 年阿里山鐵道開通，開始使用貨車運輸圓材至嘉義。²⁷當阿里山鐵道修建完成之後，除了擔負運材至嘉義的功能之外，在 1918 年 12 月下旬開始附帶搭乘旅客的業務，²⁸自政府禁止伐木以後，阿里山鐵道便轉型成以搭乘旅客為其主要功能。

阿里山林場位居於嘉義市東方 40 公里處，海拔自竹崎鄉 150 公尺處至鹿林山 2,904 公尺，總面積約有 30,000 餘公頃，可供採伐的森林面積多達 10,000 餘公頃，其中所蓄集的針葉樹共有 300 萬立方公尺，闊葉樹則有 320 萬立方公尺。²⁹由於阿里山林場所蘊藏的豐富林業資源，再加上便利的運材方式，使得阿里山林場成為臺灣三大林場之一。這樣的豐富林業資源，源源不斷地運輸至嘉義市時，無形地帶動了嘉義市整體的木材加工業興起，同時也創造了嘉義市木材業文化的形成。

日治時期阿里山林場主要歸屬於林產系統，管理機關從原先的總督府殖產局到最後的臺南州嘉義山林事務所，雖然主管機關歷經多次改組，但是主要業務還是在負責阿里山林場的各種相關林業業務，並無太多變化。³⁰不過實際負責相關林業資源的採運，在 1942 年以後，便由原先的官營改為民營，由當時的臺灣拓殖株式會社負責。³¹

²⁷周楨，《臺灣之伐木事業》，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 年，頁 55。

²⁸周楨，《臺灣之伐木事業》，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 年，頁 55-57。

²⁹劉樹幟，〈臺灣木材採運總論〉，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之木材採運》，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7 年，頁 5。

³⁰日治時期阿里山林場主管機關的改組經過，參見：王俊昌，〈嘉義市木材業發展史〉，收錄於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 年，頁 260-263。

³¹周楨，《臺灣之伐木事業》，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 年，頁 51。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戰後阿里山林場經過政府的接收與重新改組之後，原先農林處與工礦處共同負責監理，在 1947 年後則交由林務局負責，主要負責業務為伐木、集材與整材等相關工作，並設有相關課室。³²

由於阿里山林場是現今臺灣各林場開發最早者，因此在經過日治時期的大量砍伐之後，在戰後的木材生產方面大多以整理殘材及挖掘枯倒木為主、砍伐樹木為輔，產量已日漸縮減。³³關於戰後阿里山林場木材生產的概況，請參閱表二。

表二：戰後阿里山林場木材生產數量統計表（1945-1956）

年度	伐木面積 (公頃)	伐木材積 (立方公尺)	造材材積 (立方公尺)	造材率 (%)	生產材積 (立方公尺)
1912-1944	9,711	3,469,730	-	-	1,471,919
1945	86	18,437	10,140	55.00	13,874
1946	39	9,546	5,251	55.00	28,209
1947	18	1,848	924	50.00	24,127
1948	4	61,882	33,221	53.68	22,533
1949	20	34,668	19,181	55.33	19,507
1950	-	42,210	23,714	56.18	22,033
1951	-	51,069	27,605	54.05	32,812
1952	132	51,229	30,573	59.68	28,440
1953	-	46,158	28,434	61.60	21,687
1954	47	66,103	41,150	62.25	24,820
1955	64	84,554	47,746	56.48	30,270
1956	198	66,928	37,256	55.67	33,913

資料來源：周楨，《臺灣之伐木事業》，頁 61。

³²周楨，《臺灣之伐木事業》，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 年，頁 51。

³³劉樹幟，〈臺灣之伐木運材與殘材整理〉，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之木材採運》，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7 年，頁 193。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從表二中得知戰後阿里山林場的砍伐面積與木材產量遠遜於日治時期，雖然該場在 1954 年開發出新林區－楠梓仙溪林區，在新闢楠梓仙溪林區以伐木為主之後，該場的整體木材生產量才日益成長。當時在開發出楠梓仙溪林區之後，阿里山林場的阿里山工作站便純粹負責製材與殘材整理，楠梓仙溪工作站則擔負該場的伐木與造林任務。³⁴

由於伐木工作相當耗費體力與精神，也需要老練的工作經驗與技術，如此砍伐樹木才能得到最大的利用價值。當時在林場工作的工人，大致上分為兩類：伐木工與集材工。³⁵由於山區工作相當辛苦，因此當時阿里山林場的工人大都以海口人或是客家人為主。³⁶由於伐木工人是木材生產的第一線，工作地點又處於深山地區，稍有疏忽便有可能會遭遇不測，因此各項裝備都要準備齊全才能工作。周清課先生回憶道：「以前的伐木工人早上出門時就是背著開山刀、鋸子等工具，水壺、便當帶著，這些都是必備的，然後要綁綁腿，穿『褐米』。伐木工人還要有一塊山羊皮作的墊子，行走時他們都要放在腰部，去到山裡伐木時，就可以當座墊靠著，以免磨著褲子。……他們都要揹著很多種工具，去到伐木現場。」³⁷

因為伐木工作的辛苦與專業，所以在招募伐木工人時，往往都要挑選能夠吃苦耐勞、技術熟練的工人。如同施並登先生所述：「作林班的人很多都會請關西人來作，因為他們很刻苦，另外，他們很內行，很懂得該怎麼做。不然山上一出

³⁴ 〈吳奐昭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 年，頁 122。

³⁵ 〈周清課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 年，頁 145。

³⁶ 〈吳奐昭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 年，頁 124。

³⁷ 〈周清課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 年，頁 145。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事，工程都要停下來，等警察來看過之後，沒問題，才能繼續動工。」³⁸

雖然阿里山林場在自日治時期開發後，已經應用機械集材及鐵道運材。但是機械設備不易搬動、鐵道路線固定，再加上受限於地勢的影響，因此在山區的集材與運材方面，同時運用人、獸力及機械力來運送至土場後再以鐵道轉運至平地。³⁹

由於原木伐倒後體積相當龐大，所以在搬運木材時，工作人員要相當有默契，彼此之間也會互相出聲提醒，以免發生意外。江好鏘先生便提到：「以前運木材要唱歌，運的樹這麼大一棵，要兩個人或好幾個人前後一起扛；看是要前進、後退、翻轉什麼的，就要唱歌，看唱到哪裡，就要喊一聲『嘿咻』，然後再一起出力。」⁴⁰

日治時期大都使用木馬來運材，後來在山區開闢出汽車路後便逐漸不用此法。⁴¹使用木馬的目的在於將原木運至索道，戰後使用木馬運輸的區域大都是木材較為零星或是集材機無法到達的地點。⁴²當原木搬運上木馬之後，由於山路崎嶇、路程遙遠，用木馬運輸是一件相當辛苦的工作，稍有疏忽極可能會發生意外、喪失生命。由於木馬運輸時必須邊拖邊上油潤滑木橇，讓木馬能夠順利地在地面的木條上移動，所以遇到下坡路段時稍有不慎，可能會連人帶車整個摔下山去。

³⁸ 〈施並登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年，頁50。

³⁹ 土場即原木的轉運場，便於林場作業及運輸的轉運點。參見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附錄一）》，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年。

⁴⁰ 〈江好鏘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年，頁63。

⁴¹ 〈林其全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年，頁85-86。

⁴² 〈李建朝先生訪問記錄〉、〈周清課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年，頁135、147。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⁴³林齊全先生便表示：「那時候用木馬運輸是很辛苦的，常常也有人因為拖木馬而被木馬壓死。因為木馬是人背著走，一個人要在木馬前面頂著走，用腳當煞車，所以有的時候坡度太斜，沒有煞車好，就很容易被木馬整個壓過去。」⁴⁴

阿里山林場的集材方式主要是利用機械集材，集材的方式是藉由鋼索作為運輸的工具，主要採行天索集材式。⁴⁵索道路線按照使用方式的不同，分為直接集材、中繼集材及息木集材等，運輸距離最遠可達 2.3 公里左右。⁴⁶運用索道運輸集材時要先選定集材柱來架設鋼索，再裝上多組滑輪用放射狀的鋼索加以固定，如此便可使鋼索滑動順暢，順利到達集材場。⁴⁷使用機械集材的工作相當繁瑣，主要分為集材機拆卸、搬運、安裝、集材柱架設、直接集材、中繼集材及息木集材、機械裝車等，若是使用蒸汽集材機，還要增加尋覓水源、架設水管與採集薪材等工作；⁴⁸現今在阿里山尚留有一台作為展示用的蒸汽集材機。

由於集材機工作較為繁瑣，因此工作人員皆各有所司，集材索道的距離又相當遙遠，因此在進行集材作業時需用信號作傳達聯繫之用，才能達到工作時的順暢，避免發生意外。集材時所用的信號相當多元，包括語言、手勢、電話、喇叭、汽笛及旗語等。⁴⁹周清課先生回憶道：「以前的信號是用旗子，後來就都改用搖柄

⁴³ 〈周清課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 年，頁 147。

⁴⁴ 〈林其全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 年，頁 87。

⁴⁵ 劉樹幟，〈臺灣之集材作業〉，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之木材採運》，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7 年，頁 94-95。

⁴⁶ 劉樹幟，〈臺灣木材採運總論〉，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之木材採運》，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7 年，頁 6。

⁴⁷ 〈周清課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 年，頁 147。

⁴⁸ 周楨，〈臺灣之伐木事業〉，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 年，頁 33。

⁴⁹ 劉樹幟，〈臺灣之集材作業〉，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之木材採運》，台北：臺灣銀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式電話鈴聲了，以響的聲音來判斷，響一聲代表什麼意思，響兩聲又是什麼意思，集材司機都知道，信號都要聽清楚，不然就會發生危險。」⁵⁰

由於阿里山林場所產出的相關原木，主要的集散地以嘉義市為中心。所以阿里山林場所砍伐的原木在經過初步處理之後，經由阿里山鐵道運輸至位於嘉義市北興街附近的貯木場，再經過製材工廠作更進一步的加工處理之後，最後才在市場上銷售。

阿里山森林鐵道乃是阿里山與嘉義之間的主要運材路線，以竹崎作為分界點，分為平地線與山地線。⁵¹過去阿里山鐵道是以運材為主要功能，客運業務僅至竹崎，後因木材禁伐之後，才將客運線延伸至阿里山。⁵²

過去木材業興盛時期，原木由鐵路運至嘉義市內的貯木池（杉池）後，便直接將原木置於水池中貯放。⁵³當時位於嘉義市的阿里山貯木場，其貯木的方法分為陸地及水池蓄積兩種，主要的功能在於卸落或販賣裝材，廠內設置有美式塔形架空起重機及德製蒸汽移動臂桿起重機各一座。⁵⁴原先阿里山貯木場是以水池蓄積為主，主因在於木材要浸過水之後，性質會比較穩定，利潤也會比較高；後來因為伐木事業的發達，木材數量增加，沒有足夠的空間供木材浸泡，才逐漸以陸

行經濟研究室，1967年，頁91。

⁵⁰ 〈周清課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年，頁147。

⁵¹ 林謂訪、薛承健，《臺灣之木材》，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0年，頁15。

⁵² 〈江好鏘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年，頁60。

⁵³ 〈江好鏘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年，頁65。

⁵⁴ 劉樹幟，〈臺灣木材採運總論〉，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之木材採運》，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7年，頁6。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地蓄積為主。⁵⁵由於陸地貯材需要較多的經費與設備，同時木材在經過風吹日曬之下，往往會有所損傷，影響其價值。⁵⁶因而就當時嘉義市以陸地蓄積為貯木方式而言，對於當時得來不易的木材資源會產生降低利用價值的情形，這也影響了當時嘉義市木材加工業的發展。

阿里山林場除了貯木場之外，尚有相關製材工廠。當時共有三間製材工廠及山地工廠四所，其中第一、二、三製材廠皆位於嘉義市內，山地工廠則位於阿里山。⁵⁷第一製材廠乃是日治時期的嘉義製材工廠，專門製造相關販售用的木材；第二、第三兩廠則是負責製造民間木材業者所委託的製材及相關販售用木材。⁵⁸關於位在阿里山的製材廠所產出的木材用途就不同於以販售為主的第一、二、三的製材廠，阿里山製材分廠所製造出的木材，主要用途在於作為開發山林之用，該廠所有的木材製品不作販售之用而是直接交給林場。⁵⁹

由於阿里山林場所產出的原木數量日益減少，因此製材業務也相對地縮減，製材工廠便逐漸關閉及標售給民間經營。最早被標售給民間的是在 1956 年的第三製材廠，數年後第二製材廠也標售民間；雖然第一製材廠後來改以製作竹材為主，最後還是面臨關閉的命運。⁶⁰當阿里山林場所屬之各製材廠陸續關閉之後，無形地也宣告嘉義市木材業的凋零。至於各廠的主要設備請參閱表三至表六。

⁵⁵ 〈林其全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 年，頁 87。

⁵⁶ 周楨，《臺灣之伐木事業》，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 年，頁 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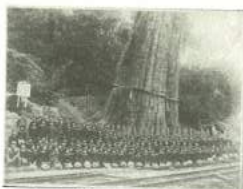
⁵⁷ 《嘉義縣志一卷五經濟志》，嘉義：嘉義縣政府，1977 年，頁 174。

⁵⁸ 周楨，《臺灣之伐木事業》，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8 年，頁 59。

⁵⁹ 〈吳奐昭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 年，頁 122。

⁶⁰ 《嘉義縣志一卷五經濟志》，嘉義：嘉義縣政府，1977 年，頁 174。〈吳奐昭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 年，頁 129。





表三：第一製材廠主要設備

種類	數量	用途
原木運搬機	1	運送貯木場之木材
原木捲上機	1	吊上木材置於製材台上之用
五呎帶鋸機	1	專製大剖用
盤木輸送機	1	輸送大剖材於中剖機之用
四呎帶鋸機	1	專製中剖用
桌上帶鋸機	4	專製角材板材小製品用
圓鋸機	1	專製角材用
釣下圓鋸機	2	截斷用
橫切機	2	製皮材薪材用
鋸屑搬出機	3	鋸屑搬出用
鋸用鑪齒機	4	磨鋸齒用
調節鋸機	2	調節整鋸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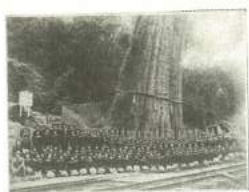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周楨，《臺灣之伐木事業》，頁 59。

表四：第二製材廠主要設備

種類	數量	用途
五呎帶鋸機	1	專製大剖用
四呎帶鋸機	1	專製中剖用
桌上帶鋸機	6	專製角材板材小製品用
資材捲上機	1	吊上木材利便製材用
橫切機	5	截斷用
鋸用鑪齒機	4	磨鋸齒用
調節鋸機	1	調節整鋸用

資料來源：周楨，《臺灣之伐木事業》，頁 59。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表五：第三製材廠主要設備

種類	數量	用途
五呎帶鋸機	1	專製大剖用
四呎帶鋸機	1	專製中剖用
桌上帶鋸機	3	專製角材板材小製品用
橫切機	4	截斷用
鉛筆機	9	製鉛筆用
鋸用鑪齒機	1	磨鋸齒用
起重機	1	吊上木材用

資料來源：周楨，《臺灣之伐木事業》，頁 59。

表六：阿里山製材分廠主要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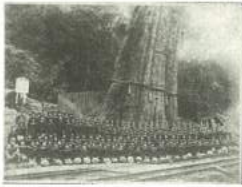
種類	數量	用途
五呎帶鋸機	1	專製大剖用
桌上帶鋸機	1	專製角材板材小製品用
橫切機	1	截斷用
鋸用鑪齒機	2	磨鋸齒用
調節鋸機	1	調節整鋸用

資料來源：周楨，《臺灣之伐木事業》，頁 60。

由表三至六中各製材廠的設備一覽中，可以得知當時第一製材廠的生產設備與產量遠優於其他各廠。探其主因乃是由於第一製材廠的前身為日治時期嘉義營林所轄下的嘉義製材工廠，不論是設備或是技術乃是亞洲最大的製材廠。⁶¹由於嘉義市擁有這樣設備完善的製材廠再加上民間業者的努力，致使嘉義市的木材業展現出相當旺盛的活力。由此可知木材業的發展，除了要有上游有充足的原料供應之外，中下游工廠的配合也是佔了相當大的要素，三者之間乃是缺一不可。一

⁶¹ 〈吳奐昭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 年，頁 128。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且上游原料供應停擺之後，中下游也就逐漸邁向了停工的命運。

嘉義市的木材業除了上述三個官營的製材廠之外，尚有多家的民營製材廠。這些民營的製材廠及從業者，共同創造出昔日木材業的興盛繁榮。戰後嘉義市的製材廠，大多亦為伐木業者，呈現出上中下游合一的經營方式；原木來源部分是向官營林場所購得，但是大部分則是自行向官營林場所申請獲准所砍伐而來。

嘉義市木材業極盛時期，位於此地的製材業者占全嘉義縣總製材業者達到四分之三強。⁶²探其主因在於製材業主要是屬於原料取向的工業，在原料取得方便的地區，可以降低其運輸成本。由於嘉義市乃是阿里山林場木材的集散地，自然地便吸引民間製材業者在此設廠經營。昔日在嘉義市從事木材製材業者，大多數是早年便參與木材業的生產，待有資金之後便自行開設製材廠。根據王俊昌的研究指出，當時嘉義市的木材業者大致可粗分為幾類：⁶³（1）從事人力車、牛車經營及牛車工者。（2）日治時期擔任過日商的職員。（3）在民營木材行工作者。（4）親戚從事此業者。（5）曾擔任林場相關工作人員者。由以上的嘉義市木材業從業者的出身得知，從事木材業是必需對此業有相當認識者。由於從事木材業需要投入相當的技術與資金，因此若不是對此業相當瞭解者，相當不容易入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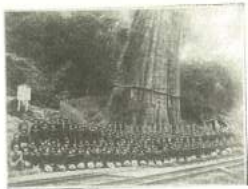
四、製材方式

樹木被砍伐之後，要真正能夠應用到日常生活之中，必須要經過相關的製材

⁶²李守藩，〈臺灣之製材〉，收入《臺灣之木材問題》，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7年，頁82。

⁶³王俊昌，〈嘉義市木材業發展史〉，收入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年，頁282-284。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加工階段。由於木材的使用範圍相當廣泛，因而製材規格成為決定發揮原木經濟效益的重要因素。因此如何將完整的原木製造裁切成市場所需的尺寸，同時獲得最大的利用，不至於浪費木材，這必須要看製材廠的技術。

製材廠的製材種類是依照客戶的需要而定，故製材時要將原木裁切為何種規格，則需製材業者的經驗與技術。⁶⁴在這樣的考量之下，製材業者是否能夠從原木中獲取最大的經濟利益，除了要降低原木取得的成本之外；製材時如何不浪費原木，這是製材業者所關注的重點。製材時所需的技術與經驗往往決定原木的販售價值，製材時又沒有一定的規格可循，因此製材技術的優劣對於製材廠可謂是攸關獲利多寡的關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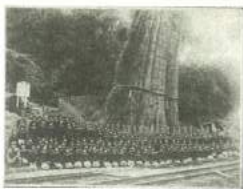
製材前要先經過選木的過程，以此來決定製材的方式。選木時判定原木的好壞是要依賴經驗，過去嘉義市的原木大都成堆放置於貯木場內，業者必須自行前往作挑選購買。⁶⁵由於原木在販售時僅註明長度、體積、樹種等基本資料，至於等級高低則必須由業者自行判斷，所以如何以適當的價格購買原木，這是需要相當經驗的累積。由於製材業是整批購買木材，因此在購買木材時要先考量市場的需要；倘若買到不是需要的木材，或是購買價格太高，這便會導致成本增加。⁶⁶林其全先生回憶當時選木的經過：「去看的木材都是一堆一堆的，像林務局他是三十或四十支，數量我不清楚，分成一堆一堆的，讓你自己去看，就是幾米長，徑口多大，幾立方，都有明細，等數沒有註明，讓你自己去判斷，每一枝都要去看，

⁶⁴ 〈李建朝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年，頁138。

⁶⁵ 〈黃金和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年，頁115。

⁶⁶ 〈呂鎮瀾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年，頁161。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所以很辛苦的。要兩個人一起去看，不然在這邊看的是這一枝木材，但是在另外一邊卻是別枝，這樣價錢會判斷錯誤」⁶⁷

選木的技巧也相當重要，倘若選到內部腐爛或是不好的木材，所製造出的木材品質不好，那就會賠本；因此要對木材相當內行的人才能深諳其道。⁶⁸林其全先生便表示：「那像紅檜有落吹仔，敲下去就知道了，落吹是天然的，就是一枝樹木內有一些空殼，不是蛀掉的，如果是落吹仔，原木切頭的時候就看的到了，整枝都是通透的。如果是扁柏裡面有你就看不到吹落仔，但它有的會從中間爛掉，我們的話就叫做『燙香』，就是說木材整枝好好的，然後它會有部分爛掉，會像灰化一樣。……我們要學會在翻轉中判斷好壞，整枝木材有沒有目。」⁶⁹

當製材業者將購買的木材送至工廠之後，隨即交由師傅進行製材的工作。稍具規模的製材廠都會有大、小割專用的鋸木機，有時還可出租給其他小規模的業者使用。⁷⁰製材師傅在裁切木頭時，必須要依照木材的紋路與長度裁切，倘若尺寸或是方向有所偏差，極可能就馬上損失數十萬。⁷¹

製材廠內的分工相當明確，擔負主要裁切工作者大致分為：搖尺師傅、大割、小割師傅及協尺師傅等。林其全先生說明製材廠的分工與注意事項：「大部要六個人，小割一台要兩個人，磨鋸子的要兩、三個人。鋸子是皮帶式的，上面

⁶⁷ 〈林其全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年，頁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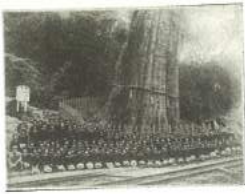
⁶⁸ 〈郭藝民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年，頁207。

⁶⁹ 〈林其全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年，頁87。

⁷⁰ 〈呂鎮瀾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年，頁161。

⁷¹ 〈林其全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年，頁92。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有一齒一齒的鋸齒，鈍了就要換，要常常換，才不會浪費木材。這也是一個技術，關係很大，會不會賺錢都要看這個了。……在撩完之後還要整理，也不是撩薄就好了，撩的直才有用，如果撩歪的話，那就是浪費掉，如果沒有撩直，人家就不要了。」⁷²為了不浪費木材，鋸齒的寬窄也是相當重要。民間製材廠用的鋸齒比較窄，一百立方的原木至少可以鋸出五、六十立方，這樣才符合經濟效益。⁷³

當木材在台車上準備大剖裁切時，師傅們要相互配合操作機械，才能準確地裁切木材。當木材大剖完畢之後，通常會進行多次的裁切，才能夠交由下游加工廠利用。林金郎先生敘述裁切的情形：「普通說來第二路（即鋸第二次）都是吋半或吋七，因為這個木材是圓的，如果一開始就撩很大，那這塊料就會有很多三角，所以要先有一路比較小路的，看是吋半、吋七或兩吋，看它用途，看師傅註明多少。……因為第一路切過，第二路不可以撩大，不可以四吋、六吋，如果這樣，角會很多。一定要先撩一路小路，這樣三角就不會這麼多。因為歪過來這個皮這邊，如果再撩個兩吋來，這樣那個面就不會那麼大，三角就不會那麼多。」⁷⁴裁切木材時除了要注意尺寸之外，同時也要注意木材的紋路；要如何裁切出直紋或是橫紋，裁切技術是很重要地。⁷⁵

雖然在木材業的生產流程中有相關機械設備的協助，但是人力還是不可或缺。基本上從事木材業是一份相當耗費體力的工作，危險性也相當高。所以從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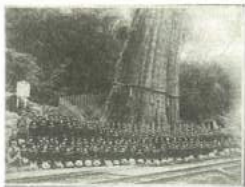
⁷² 〈林其全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年，頁92。

⁷³ 〈呂鎮瀾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年，頁161。

⁷⁴ 〈林金郎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年，頁176-177。

⁷⁵ 〈李建朝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年，頁136-137。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木材業必須吃苦耐勞，如同呂鎮瀾先生所述：「要作木材生意就是要不怕艱苦，不怕艱苦才能夠做的成功。如果你要裝像紳士，連木材都不摸、不碰，那老闆是做不起來的。做木材多少都有危險性，也是有很多人受傷；也有工人在鋸原木的時候，不小心頭給鋸斷。就是要注意安全，手指頭剪斷的師傅及工人有好幾人。」⁷⁶由上所述得知製材程序是一門相當高深的學問，如果不是長期從事木材業，很難瞭解其中的奧秘。

⁷⁶ 〈呂鎮瀾先生訪問記錄〉，陳亮州，《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嘉義市文化局，2003年，頁162。-163。





五、結語

地方產業文化的形成是深植於日常生活之中，只有當地居民及從業者才能真正地體會產業的內涵；若要真正提振地方的產業文化，必然要採取由內而外的方式，喚醒居民對產業的記憶。⁷⁷如此便能夠讓日漸衰微的產業，由原先的經濟活動轉型成文化內涵，如此便能創造鎔鑄出新的產業文化。

昔日嘉義市以「木材都市」的形象響遍國內外，這樣的名聲是藉由木材從業者的血汗所打拼出來。雖然嘉義市的木材業已走向逐漸凋零的現況，昔日的盛況已逐漸消失在歷史的洪流之中。由於木材業是屬於相當專門的行業，況且從業者就嘉義市總人口數來說，還是屬於少數。因此過去木材業僅是嘉義市各類經濟活動中的一類，然而木材業卻使嘉義市傲視國內外。但是單純的經濟活動要如何轉化成嘉義市的文化特色，以上在描述木材業生產過程中，透露出些許的脈絡。未來如何真正地重現與活化木材業文化，將產業活動與文化發展合而為一，這是身為嘉義市民所需共同努力的目標。

⁷⁷ 馬有成，〈地方產業到文化產業—戰後鶯歌鎮陶瓷產業文化的演進〉，收於《鶯歌製陶兩百年國際研討會論文集》，2004年，頁79。





嘉義市木材業與城隍廟、地藏庵之研究

李建興

一、前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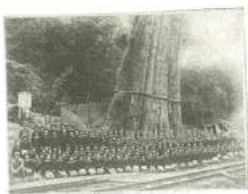
嘉義市的木材產業曾經創造嘉義市經濟的蓬勃發展與多元的就業機會，也造成人口的遷徙與流動，形成不少與木材業有關的週邊產業、聚落或新興的社會群體；許多實力雄厚的木材大亨更是多數廟宇的重要護持者，尤其是戰後有不少寺廟是由木材商人發起重建。本文主要討論木材業的興起背景，其次由手握經濟實力的實業家，出資護持贊助各寺廟的動機，深究其社會文化象徵意涵。

嘉義市木材業的研究題目有林秀姿〈一個都市發展策略的形成——一九二〇至一九四〇年間嘉義市街政治面的觀察（下）〉，文中討論殖民國家「木材都市」政策的定位，到了二〇年代末期因為主體條件不足（木材資源）而產生變化，該文分析嘉義市街菁英所提出地方發展論「大嘉義」建設論，包括：都市定位、功能、象徵及細部發展對策等。是進一步了解主導嘉義市街發展與「木材都市」定位的重要參考，但是文中從後殖民的角度觀察，阿里山木材開發暨鐵路的架設對嘉義市街發展並無實質的效益，觀點頗為特殊。¹

顏尚文〈日治時期澎湖移民與嘉義市竹圍子「小澎湖」聚落的形成〉，該文運用〈嘉義廳竹圍仔庄寄留戶口調查簿〉、〈嘉義廳竹圍仔庄除戶簿〉、〈嘉義街竹圍子寄留戶口調查簿〉、〈嘉義街竹圍子除戶簿〉等日治時期戶籍資料，以新史料結合區域史研究的觀點，討論木材業興衰導致小澎湖聚落遷徙與消長因素；而戶

¹林秀姿〈一個都市發展策略的形成——一九二〇至一九四〇年間嘉義市街政治面的觀察（下）〉《臺灣風物》四十六卷第三期，1996年9月。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籍資料的運用，也統計移民群原鄉、移入時間點、就業取向甚至是移住地區分佈所呈現的社會文化意義。²Valerie Hansen《變遷之神》，討論國家與民間宗教的關係，透過社會與宗教的關係，深刻討論南宋民間信仰的歷史課題，並主張經濟發展是影響宗教變遷的根源，然而據譯者序，韓森歷經十年的學術沉澱，最後卻主張宗教變遷是先於經濟發展。³文中扣著經濟發展與宗教變遷議題，頗值得參考。顏尚文〈清代以來嘉義市觀音信仰寺廟類型之研究〉，將清代以來嘉義市所建立的九座觀音信仰寺廟分為三大類型；包括清領初期官方護持修建的寺廟、清中葉受在家佛教影響的齋堂及沿水利開發的民間觀音信仰寺廟等三種。其中討論民間發展的廟宇，大都沿著原住民的聚落、水利開發和聚落形成的過程中建立，深獲地方家族的支持紮根於嘉義社會，尤其是文中討論的地藏庵、慈龍寺就是戰後由木材業者贊助修復的民間化佛寺，故而深植得進一步深究。⁴

本文從木材業的興起，討論經濟發展與寺廟興衰的關係，其次由社會文化網絡探究木材商投入寺廟等公益事業的心理因素與社會象徵資本等促使木材商投身寺廟護持工作，運用寺廟調查、碑記、耆老口述歷史等，討論木材商護持寺廟的社會象徵資本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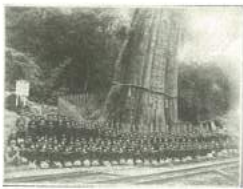
²顏尚文〈日治時期澎湖移民與嘉義市竹圍子「小澎湖」聚落的形成〉，《澎湖研究第一屆學術研討會論文輯》，2002年4月。

³ Valerie Hansen《變遷之神》〈南宋時期的民間信仰〉，包偉民譯，中國：浙江人民出版社，1999年9月。

⁴ 顏尚文〈清代以來嘉義市觀音信仰寺廟類型之研究〉，《佛學研究中心學報》第八期 2003年7月，頁187-212。

⁵ 法國社會學者布赫迪厄(Pierre Bourdieu)把社會不同層級之人擁有的資本分為四類，分別是經濟資本、社會資本、文化資本與象徵資本等。所謂經濟資本是指生產條件及經濟財物所構成的元素；而文化資本是所謂舉止行為、文化財貨(如古董、名畫等)及社會認可的制度形式(如證照、學歷等)；社會資本是類似於我們所謂的人際網絡、社會交際；所謂象徵資本是指上述三類資本所擁有的給予或肯定，更因其擁有而帶來的信用和權威。





二、木材業的興起

嘉義市木材業的興起，可以溯源自日本林學博士河合鉢太郎，向總督府議會提出兩次報告《阿里山森林經營費用參考書》內容提到理蕃政策、開發森林、造林暨阿里山森林的經濟效益、產能評估與開採路線的確立、鐵路鋪設等⁶，雖然以理蕃為目的，但無疑是宣告嘉義市新產業時代的來臨；1910年臺灣總督府公佈「阿里山作業所」官制「敕令」106號。1915年《林業調查報告書》出爐，再次確認阿里山森林的價值與寶貴。依官制「敕令」131號，在嘉義設「營林局嘉義出張所」，正式起動影響嘉義近百年的新產業文化。據木材業已故耆老羅炯市先生口述：

嘉義市（諸羅山）自日據時代，就有舉世聞名的阿里山檜木出產，所以自北門車站（阿里山線）起，命名檜町一丁目；營林所官員宿舍，現在林森東路尾，沿林森西路以西，則檜町二丁目、三丁目、四丁目、五丁目。當時縱貫路至嘉義車站，兩側路邊幾乎全是木材商行與製材工場。現在所稱「阿里山林場」，光復前是台灣總督府殖產局營林所，嘉義出張所則現自忠孝路起林森西路南側。嘉義出張所、事務所，現為台灣省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北側乃管林所貯木場、阿里山鐵道機關庫、木材運搬台車修理工場、製材工場。貯木場開掘十餘甲以上大水池，設有「天車」，由阿里山運出大原木，該經此「天車」吊卸下水池，或分別堆積陸上。用配給特約木材商社。在無吊車起重機時代，該「天車」相當聞名，為旅客、

⁶ 河合鉢太郎《阿里山森林經營費用參考書》。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學校、修學旅行（畢業旅行）等重要旅遊參觀目標。當時營林所販賣木材方法，要經特約會社，大木材商憑「目安」（即提單明細表），向貯木場領貨。著名木材商有：植松株式會社、佐佐木株式會社、櫻井株式會社、岡野株式會社、施合發、德豐、蘇友讓、陳悅；而「合成、周溫、榮發、趙石君等這幾家，則是管林所切端（廢材）拂下特約（特約行號）」⁷。其中趙石君自光復前就是嘉義大富翁，周溫是嘉義有名的慈善家。光復前現稱林森西路兩邊側，自營林所貯木場起，大多是木材商行、製材工場設在其間，由東至西：榮發、施合發、合成、佐佐木等製材工場在路南；德豐、殖松、櫻井、岡野、小野寺、藤田等製材工場在路北。自往北港車頭路止，木材工場、木材商行林立，由北港車路以西，木材販賣商店相鄰。⁷

從官方文獻報告到耆老口述，皆能證明木材業的興起與嘉義市的繁榮，尤其從耆老口述中，道盡了日治時期到戰後嘉義市木材業的興衰，當時嘉義市縱貫路（台一線）至嘉義車站，兩側路邊幾乎全是木材商行與製材工場；著名木材商有：植松株式會社、佐佐木株式會社、櫻井株式會社、岡野株式會社、施合發、德豐、蘇友讓、陳悅；而「合成、周溫、榮發、趙石君等。戰後林森西路兩邊及側面腹地，自營林所貯木場起，大多是木材商行、製材工場設在其間，如果從東邊到西面算起分別是：榮發、施合發、合成、佐佐木等靠南邊的製材工場；而德豐、殖松、櫻井、岡野、小野寺、藤田等製材工場則在靠北方一面。

由（表一）可知 1928 年嘉義街阿里山木材的實質交易量，更證明嘉義市木業的繁榮與經濟實力。

⁷ 〈嘉義市木材業歷史回顧座談會記錄〉，2000 年 6 月 16 日，陳淑珠、李建興整理。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表一) 嘉義街阿里山木材交易量 (1928 年)

		丸太材	和角材	細丸太	挽角材	板材	其他	計
數量 (石)	針葉	—	340	—	—	—	—	340
	闊葉		643	303	708	615	658	3,593
	合計	666	983	303	708	615	658	3,933
價額 (圓)	針葉	—	3,230	—	—	—	—	3,230
	闊葉	3,836	4,222	1,360	5,053	5,637	8,545	28,680
	合計	3,836	7,452	1,360	5,053	5,637	8,545	31,910

資料來源：台南州役所編，《台南州第十統計書》(昭和三年)，頁 208。

1928 年約昭和初年，嘉義街阿里山木材年度交易量約 3,933 石，市值 31,910 圓，以闊葉木的產量較大，但此時已出現產能與當初評估上的落差，故有以嘉義市為中心都市，結合阿里山觀光休閒的論調出現。

1950 年代初，阿里山檜木特產交易量大增，木材商行僅嘉義市區內，即有百餘家以上，製材批發佔全台之冠。⁸1950 年之前所設立的木材工廠包括：天龍鋸木廠、榮昌、瑞榮、德記、德芳、太豐、榮發等七家；(表二) 戰後嘉義市的木材商，我們從耆老口述的歷史資料中可以統計出 1950 年代就有 32 位有名的木材商人，其中以戰後的木材商趙石君、周溫、蘇有讓、王永慶、林歡邦、孫海、羅炯市、黃呈郁等較著名。

⁸ 嘉義縣政府秘書室編，《嘉義縣政二年》(嘉義縣政府秘書室，1953 年 6 月)，頁 5。





(表二) 戰後嘉義市的木材商

年代	木材商人或工廠	備註
1950	趙石君、周溫、蘇有讓、陳清祈、王永慶、林歡邦、孫海、吳連枝、蕭介府、林番婆、陳降、洪媽愿、紀漢仁、紀湖、邱炳輝、王伋、黃筆、曾滿、陳樹木、李進添、羅炯市、詹振泰、陳天地、林朝存、林其全、黃呈郁、邱輝、謝清欽、鄭阿財、柳清元、劉通略。	趙石君，澎湖人，創榮發木材。林歡邦，創林商號，合板業鉅子。
1960 初期	太茂鋸木廠、振昌、惠記、永和、大三和、洪模發、茂興、黃在、振豐、福興鋸木工廠、東興、元記、信豐、迪泉、嘉義	
1960 後期	振昌木行、孫海、陳梅寬、洪媽愿、趙石君（榮發）、施合發、蘇水泉、曾丙午、陳行、林水杉、莊友陵、李隆求、蘇閩、陳天信、黃沙、林番婆、王梅明、王永慶、廖德笠、趙彪、邱炳輝、黃文良、洪東漢、丁增雄	孫海，雲林縣口湖鄉出身。

資料來源〈嘉義市木材業歷史回顧座談會記錄〉，2000年6月16日。

1960年代分為前後期，前期以太茂、振昌木材廠較著，1960年代後期廖德笠、趙彪等人較具實力，當然橫跨上述三期者大有人在，有的是日治時期就已經開始經營的木材業第二代。然而富商社群大有人在，但為何是以木材商和寺廟的關係較密切，筆者認為應進一步探究木材業與地方中心大廟的關係。





三、日治時期木材業與城隍廟、地藏庵

嘉義市的木材商掌握經濟實力者，有不少投入社會公益事業，甚至出資護持寺廟，其動機除了象徵資本的累積之外，個人或甚家族的宗教信仰力量也是重要因素之一。從日治初期的寺廟調查報告、碑記或寺廟沿革中我們可以了解許多寺廟的重大興修與木材商人都有密切關係。（表三）嘉義街木材業與公益事業一覽表分析，可知早期嘉義市木材商就已經大力投入社會公益事業。

（表三）嘉義街木材業與公益事業一覽表

店名	店長	地址	公益事業
德豐商行	蘇友讓	北門外	城隍廟、蘇周連宗祠
和田商行出張所	葵田秀夫	北門外	
丸小材木店出張所	小野寺舜平	北門外	
榮發木材商行	趙石君	北門外	興辦學校
天龍材木商會出張所	太田傳三	北門外	
源昌材木商行	邱塔	東門外	地藏庵
老成發嘉義支店	盧福	北門外	地藏庵
森材木商店	森藤三	北門外	
植松出張所	平戶吉藏	北門外	
義芳木材商行	林文芳	北門外	
施合發商事嘉義出張所	主任林洪萬吉	北門外	
森興商會	楊麒麟	北門外	
合成木材商行	周溫	北門外	城隍廟、地藏庵、慈龍寺
文記木材商行	陳悅	北門外	城隍廟
	笠松耕一	北門外	
合順木材商行	江塗	北門外	





利昌木材商行	王凱澤 陳火生 花澤勇吉	北門外 北門外 北門外	
--------	--------------------	-------------------	--

※ 資料來源：台灣總督府殖產局，《台灣第十三產業年報》（大正六年），頁 257-258。

《社寺廟宇に關する取調書・嘉義廳》1915。

《嘉義郡寺廟臺帳》。

《臺南州祠廟名鑑》1933。

（表三）之中 1917 年嘉義街木材業有五個日本人組成的木材出張所，以及台灣人的木材商行，其中以城隍廟、地藏庵的護持者居多。木材商邱塔，據《台灣官紳年鑑》記載係嘉義市雲霄厝棺木業者，本身也是源昌木材商行老闆，因為職業與地緣關係，加上地藏信仰救贖、度亡的宗教功能影響，使邱塔投身地藏庵的修建，邱塔的大名記載在地藏庵二樓門外，一只歷史悠久的香爐上。⁹盧福在老成發嘉義支店與人合夥投資木材業，戰後投入糕餅業，自日本人手中買過新台灣餅舖，投入公益事業，而盧家長年護持地藏庵、慈濟宮等寺廟，盧福之子盧昆常，為地藏庵董事，現任慈濟宮主任委員。¹⁰而周溫是合成木材商行老闆，是早期台灣人之中領有木材大牌牌照的重要木材商，陳悅是文記木材商行老闆之一，也是城隍廟的重要護持者。為何他們要大量投入寺廟的修建或護持呢？是象徵資本的自然展現，亦或是公共領域社會地位的象徵。

⁹ 2002 年 1 月 12 日，李建興〈地藏庵田野調查記錄〉。

¹⁰ 2006 年 05 月 08 日〈盧昆常先生訪問記錄〉，李建興記錄。另外，盧福曾捐款十萬元贊助辦理七虎少棒賽，《聯合報》1973 年 11 月 1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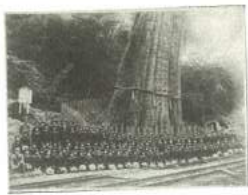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據現存碑記，昭和十五年〈嘉義城隍廟改築碑記〉（甲）之中，有不少的木材商出資贊助的實證：

嘉義城隍廟改築自昭和十一年五月至昭和十五年十月，一金九萬壹千八百四拾六圓參拾九錢也，諸工事費及諸費。昭和十五年十月立碑，柳曲邨書。金貳拾圓以上寄附芳名列左：

金壹千貳佰丹也，周溫。金壹千丹也，葉連桂。金五百丹也，莊罕、黃壽臣、吳鴻泉、陳鍾氏金鳳。金參百丹也，陳禎奇、楊阿謙、德美黃屋。金貳佰丹也，陳林氏寶、劉能材、劉羅氏柳、何田、黃嚴卿、吳聯興、鄭元、蔡長春、許進招、許開、紀皇、陳明巾。金壹佰七拾丹以上，徐先鑰。金壹佰五拾丹也，王黃氏不磔。金壹佰四拾丹以上，佛教存仁會、黃聿修、邱澎湖。金壹佰貳拾丹以上，徐阿振、羅仁、黃樹枝、鄭鳳樓、鄭景嵩、鄭賴氏敬。金壹佰拾丹以上，賴貫、林胆、黃敦仁。金壹佰丹以上，簡魁、李新湖、陳成、余金仁。金壹佰圓也，陳耀、陳福財、陳海源、陳柳棠、陳其清、陳懸璋、陳添岸、陳通、陳賢、張詠松、張阿振、張興旺、張駕、林天來、林達志、林再成、林盡義、林氏允、劉福海、劉運全、劉闊、劉郭氏蟾、李長生、李錫禧、李氏惜、廖李朝、王聯修、王翁、羅氏柑、王七、王新石、王文山、翁羅壽記、何闊、何士有、何西本、顏木杞、柯溪祥、郭丙、葉清河、葉克明、余慶福、余坤、蘇友讓、曾柴、羅添竈、羅福全、羅祖蔭、賴旺、潘闕氏妹、傅慶水、江新建、江讚、黃丁酉、黃阿諒、黃德壽、黃招麟、黃順、吳水茂、吳羅漢、吳明貴、吳氏延、洪珍、洪氏炒、鄭芳本、蔡溪河、蔡水井、蔡郡、邱安定、邱賢文、許然、魏忠、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徐先烈、徐阿龍、周財宗、詹福壽、謝全、饒樹木、羅姓一同、懿德堂、新嘉興一同、德興材木行、內溪州一同、瑞園農場、振嘉興一同。

金八拾丹以上，廖進淵、蘇要、黃存益、涂大廣、郭吉、黃協。金七拾丹也，盧新川、林誦、林山猪、林水來。金六拾丹以上，邱虎、杜氏食婆、盧蔡有、陳猷、張新賀、張添壽、林標、林黃氏素花、李振臨、李氏對娘、廖裕火、王信、何其、柯氏寶、曾麒麟、羅宗仁、羅玉駒、羅戊寅、黃明火、黃溪泉、黃昭熹、吳天雲、吳梧、蔡文烈、蔡建昌、邱欽松、蕭敦仁、嗣右辭左嬰兒社…。¹¹

昭和十三年（1938）嘉義城隍廟改築，昭和十五年的碑記中木材大亨周溫捐款一千二百圓，是捐款名錄中金額最多者。蔡長春（長春材木商行）、潘崇山（崇山材木商行）、陳悅（德興材木行）等人捐款襄贊改築經費；另外，陳禎奇、蕭懃、李頂、郭火龍、江塗、楊遜、洪葉一、鄭青松、許摺等木材業者亦曾捐資襄贊。

昭和十五年嘉義城隍廟改築捐題碑記（乙）

金貳拾丹以上，郭明傳、郭賢、楊福祿、楊大鼻、楊氏枝、余文奎、蘇添盛、蘇氏鴛鴦、曾沛然、孫淵鐘、羅欽加、賴恭、賴興、馬福財、江雲、黃瑞原、黃生、黃林壬丙、黃氏梅、吳添丁、吳月、洪棟材、蔡老成、蔡祿、袁阿添、鄭慶、邱加棟、許品、許福氣、許嫻、許氏雀、紀懃人、魏賢、朱春霖、周通、商有、蔣糖、蔣水廣、趙攏、許章、周哲、清江醫院、

¹¹ 此碑現存於嘉義市城隍廟，收入於何培夫《嘉義縣市碑文集成》。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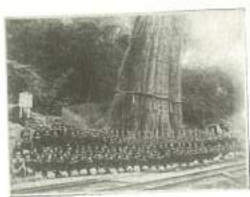
智興商店、陳輝、林玉成、李引、溫姜母、郭旺、江嵩峰、江枋、黃以成、紀凌波、徐岸。

金貳拾丹也，盧昌、盧葛、盧克、盧朝鴻、盧金木、盧黃李、盧氏釵、呂紅毛、呂馨、呂清泉、呂奈忠、呂萬彝、呂添壽、呂永長、潘木枝、潘崇山…鐘火爐、鐘明枝、鐘羅漢、鐘固、朱水順、朱鏡清、朱豬高、施立、施堯天、施萬居、施獻南、施氏順、施氏蘭、施氏真盆、施氏玉枝、周元助、周欽銘、周瑞圖、周金生、周阿財、周學三、周連官、周四海、周水卦、周朝元、周阿才、周炎興、周本、周三、周平、周鳳、周吉、周甲、周氏盡、商氏有、蔣銅鐘、謝錦崑、謝阿石、謝添福、謝大目、謝乙丑、謝曾淵、謝清泉、謝普林、謝王氏彩霞、謝氏玉燕、蕭慶陽、蕭江中、蕭金字、蕭連城、蕭育臣、蕭和尚、蕭繼興、蕭福、蕭井、蕭頂、蕭喃、蕭賓、蕭陣、詹素乾、詹欺炎、詹氏血、邵貫世、邵加木、邵氏葉、薛杞、石添能、鄒阿斗、無名氏、新興盛、金隆興會社、協榮藥行、建生藥行、連旺商會、葉日成號、長利輝記、濟生堂、百草堂、合茂材木店、合榮材木店、協中材木店、林田材木店、瑞榮材木店、永森記商行、大慶材木店、和興材木店、共榮材木店、方合源商店、獸肉商團、蔡寡指物店、新盛發疊店、十元眾弟子、松記商會。¹²

昭和十五年（1940）嘉義城隍廟改築捐題碑記（乙），記載以木材商號名義捐助者有：合茂材木店、合榮材木店、協中材木店、林田材木店、瑞榮材木店、大慶材木店、合興材木店、共榮材木店（趙彪）等，這些木材商之中，陳悅又另

¹² 同上註。





以「德興」木材行名義捐款贊助城隍廟改築，故而可以進一步分析木材商捐貲修建廟宇的象徵意涵。碑記中這些捐款者除了經濟實力許可之外，捐修廟宇也是一種社會文化網絡與象徵資本的展現，尤其是寺廟本身就是一個公共領域，更是展現社經地位的重要機會，而促使這些人捐貲寺廟的宗教動機，與家族長年護持，或個人神秘體驗有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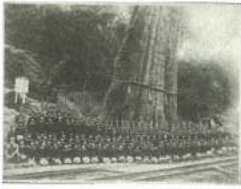
四、戰後木材商與城隍廟地藏庵之關係

歷經二次大戰的木材富商社群由於根基已穩固，因此對於寺廟的護持自然不虞餘力，但是面對戰後政治上的高壓與白色恐怖，以及日治時期寺廟廢合運動，衍生的濟美會廟產爭議問題的處理¹³，木材商除了自身事業依怙宗教信仰力量支撐外，也必須與執政當局有相當密切的往來，和一套自我的宗教心靈調適。

戰後掘起的木材商由於出身貧苦，每念及創業之艱辛，往往感天謝地，敬祀神鬼。故而其護持廟宇的型態也相當多元，從口述歷史資料中可以分析其護持寺廟的心理因素。

¹³ 1937年二次大戰進入末期，日本人開始寺廟廢合整理運動，包括寺廟的合併、拆除，神、佛像的合祀、燒毀等。企圖在宗教上以日本國家神道取代臺灣民間信仰，一面提倡神道教，崇神敬祖（神是天照大神，祖是日本皇祖），強制規定家家奉祀神宮大麻（天照大神的神符）和參拜神社，另外壓抑台灣民間信仰，整理寺廟，燒毀神像。但是礙於民情及反彈，執行上並不徹底，嘉義市六十三間寺廟被合併成三處，道教歸城隍廟，佛教歸地藏庵，儒教歸鎮南聖神宮管理。並將所有廟產合併為濟美會統一管理，戰後各寺廟信眾紛紛要求廟產歸屬，因此衍生出濟美會與許多寺廟的諸多廟產爭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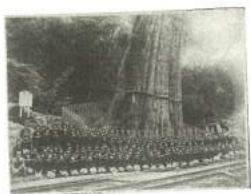
(表四) 戰後木材商護持寺廟一覽表

木材商	護持寺廟	備註
孫海	嘉義市佛教會、地藏庵、	曾興建丹大林區 海天寺、日月潭 文武廟等
馬福財	地藏庵	主任委員
廖德笠	嘉義市佛教會	護持大德
李進添	慈濟宮	委員
潘崇山	城隍廟	護持大德
洪媽愿	城隍廟	護持大德
林番婆	慈濟宮	護持大德
鄭阿財	慈濟宮	護持大德
施並登	地藏庵	理事
林塗虱	北門口先天宮	曾任委員
羅炯市	地藏庵、北安宮	護持大德、委員
林金郎	懷安宮	護持大德
黃呈郁	地藏庵	護持大德
呂鎮淵	王靈宮五顯帝廟	護持大德

資料來源：〈嘉義市木材業歷史回顧座談會記錄〉2000年6月16日，陳淑珠、李建興整理。
《中國時報》1996年10月3日，第二版。

(表四) 中木材業投入寺廟的例子，可以分析這些業者護持寺廟的宗教因素。木材商護持廟宇修建不輟，許多後起之秀，經濟實力並不亞於日治時期的木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材大亨，其中孫海、馬福財、廖德笠等與地藏庵民間化佛教關係密切，尤其是馬福財是戰後地藏庵修建的重要人物。潘崇山是城隍廟的重要護持者，李進添、鄭阿財、林番婆是慈濟宮的重要信徒與護持者。羅炯市曾任地藏庵理事與北安宮的主任委員。為何這些人要投身寺廟及公益事業，據木材業耆老黃呈郁先生口述：

當地藏庵計劃改建時，需有錢人贊助，於是去拜託孫海當改建主委，他建議賣掉地藏庵原址，再另覓地重蓋（選在蘭潭附近），這樣對嘉義市的發展較有利。但是信徒不贊成，最後決議在舊地重建，雕刻工事由我工廠的師傅負責。¹⁴

黃呈郁先生認為，戰後地藏庵改建時，由木材鉅子孫海贊助¹⁵。孫海，雲林縣口湖鄉出身，幼年失怙，小學沒有畢業，白手起家，擁有振昌、國豐、建昌等七家頗具規模的關係企業，國豐年外銷合板五千萬美金，造林七千餘公頃¹⁶。孫海投身寺廟修建，其他地區尚有南投日月潭文武廟、丹大林區海天寺等¹⁷，為何一個木材業大亨會投入寺廟修建事業，除了上述的經濟實力之外是否有其他宗教因素在支撐護持寺廟信念。據木材業耆老林金郎口述：

原始林的樹木年齡很久，樹木都有靈性，日本人阿里山林場就建有「樹靈塔」，集中紀念樹的神靈。木材業者不一定拜特定神明，觀世音、土地公、媽祖婆、五虎王等神明都有人拜，隨各人意願。¹⁸

¹⁴ 〈嘉義市木材業歷史回顧座談會記錄〉，〈黃呈郁先生口述〉2000年6月16日，陳淑珠、李建興整理。

¹⁵ 孫海，1916年出生於雲林縣口湖鄉金河村；金河村出身的木材商人尚有，陳天信、陳天配、洪媽愿、林禮彬、謝獅、李進添等，這些木材鉅子竟然掌握全台木材產量的百分之六十。1933年孫海十七歲，因家貧棄學到木材工廠做工；1958年因緣際會標到丹大、轎大林區林木砍伐權，使其事業版圖，由原來雜木砍伐、加工，轉型為高山針葉林的伐木事業，甚至將木材外銷至日本，《聯合報》1959年7月15日，第五版；游文玉《自由時報》2004年7月25日。

¹⁶ 孫海因心臟病發逝世，享年六十三歲，《經濟日報》1979年12月23日第七版。

¹⁷ 《中國時報》1996年10月3日，第二版。

¹⁸ 〈嘉義市木材業歷史回顧座談會記錄〉，〈林金郎先生口述〉2000年6月16日，陳淑珠、李建興整理。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因此可知道從事木材業的大亨也深信萬物有靈說，畢竟林場環境是深處於原始林之中，事業成敗與否，和未知神靈世界之間充滿無限的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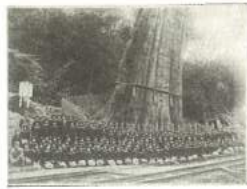
木材業者幾乎都是在艱苦的環境中白手起家，…我個人觀察，木材業界都很熱衷參與廟宇活動，實有其客觀原因。日治時代，市區業者以開鋸木廠、開木材店做木材批發零售為主，很少標林場、伐木，比較少投入宗教活動；但是光復後，木材業已發展了相當時間，像我這一輩第二代業者開始做林場、從事伐木業，便十分重視宗教信仰。原始林中的「古木」都有生命、靈性，當大樹砍伐將倒時，一定要大聲叫喊，通知好兄弟快閃避。林場伐木開工時都要上香、燒金紙，奉敬神明，除避免發生意外，並求逢凶化吉，也有人請神明到山上守護。因為「有燒香有保佑」，神明的保佑，使伐木的工作可以順利進行，木材商賺了錢大多會捐錢蓋廟，或是參與廟宇事務，信仰中也包含對神明的感恩之意。木材業者拜的神明，以武神居多，較少文神，因為木材業是「武的」，感覺武神較有力，木材界拜的神十分之七是拜武神，如關公、五府千歲、帝爺等，土地公則是例外，因為是地方神，各地方、各行業的人都拜土地公。¹⁹

據上文林塗虱先生口述，木材業者因為敬天畏地，故而都會相信冥冥之中的神靈力量關係到自己事業的成敗，因此每當所求順遂，捐大錢修寺廟的人往往存著盡力達謝神明的心態；較特殊的是木材業者相信求神還願，神靈也分為文、武神之別，因此以關公、五府千歲、帝爺等神祇有較多的信仰者。

我是地藏庵的理事，我覺得神明一定要信，八七水災時我正在埔里林班工作，起初十分的不順利，經祈拜神明之後，工作即順利進展。又另一次水災時，我和工人正在林班工作，強風暴雨侵襲工寮，只剩下一間住房，正好一個工人的妻子即將臨盆，我們三個人用棉被擋著風雨，不斷的求神明

¹⁹嘉義市木材業歷史回顧座談會記錄，〈林塗虱先生口述〉2000年6月16日，陳淑珠、李建興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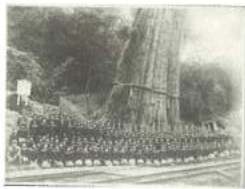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保佑，最後不但工寮四根柱子完好無損，而且婦人也順產。1964 年我在交力坪水社寮林班「出材」（伐木）很不順利，經當地人指示，要去拜山腳下某處的「地基主公」神明，我備好牲禮、金紙前去祭拜，結果十分順利。由於實際經驗，我覺得標林場的人不可不信神明，實在說來原始林木，像檜木、扁柏、杉木等真的有靈性，造林木則沒有。在座的同業每一位幾乎都參與寺廟的活動，有地藏庵的信徒代表、北門口先天宮的主委、北安宮福德正神主委、五帝廟主委等等，所以說木材業者都對廟宇很有貢獻。我在埔里做林場時，包了三大場，每逢初二、十六做牙，必定開車下山採購豐盛祭品，備妥三份牲禮、金紙，虔誠的祭拜，我相信若不信神明，做林場必定虧本。我丈母娘曾告訴我：做山場的人若有賺到錢，一定要修為，而且見好就收，不要貪得無厭。像我後在東勢角雜木林班賺了很多錢，之後埔里的林區以九十多萬元標了杉林場，結果血本無歸，表示林班已經不能再做下去了。²⁰

施並登先生是地藏庵理事，也曾經是木材界有名的人物，親身的經歷與虔誠的信仰，使他投身寺廟成為地藏庵理事，護持嘉義城中心大廟地藏庵。1964 年原本他在交力坪水社寮林班「出材」（伐木）很不順利，經當地人指示，要去拜山腳下某處的「地基主公」神明，於是備好牲禮、金紙前去祭拜，結果十分順利。由於實際經驗，使他深信標林場的人不可不信神明，或許這就是為何許多木材大亨挺身護持廟宇的重要心理因素。而護持地方中心大廟城隍廟、地藏庵也就成為這些木材商尋求宗教護佑事業順利，甚至展現個人象徵資本的重要場域。

²⁰嘉義市木材業歷史回顧座談會記錄》，〈施並登先生口述〉2000 年 6 月 16 日，陳淑珠、李建興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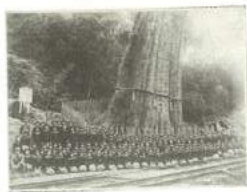




五、結論

嘉義市木材業的興起，除了是日本人理蕃政策下的附屬經濟效益之外，若從後殖民的觀點似乎對嘉義市也無直接的助益。然而大批木材商人投身寺廟捐修工作，除了具有公共領域實力展現之外，社會網絡象徵資本累積及本身宗教熱誠與神祕感應經驗，應該是促使大多數的木材商襄贊廟宇的重要因素。而城隍廟、地藏庵從清領以來即是嘉義城重要的廟宇，城隍廟有官方支持與地藏庵有雲霄厝地域群體的支持；但是共同面臨日治時期政權轉移及 1904 年大地震使兩大寺廟碰上巨大的考驗，木材產業的興起與新興富商社群，正好扮演寺廟重整興盛關鍵的重要角色；戰後，由於百廢待舉加上新興的木材富商社群，大多出身貧寒，本身致富過程多充滿傳奇性色彩，因次護持寺廟工作自然不虞餘力，透過木材商的長年護持，使得城隍廟、地藏庵這兩座香火鼎盛的廟宇更具有發展為地方中心大廟的實力，進而成為雲嘉南地區民眾心目中的宗教信仰中心。





參考書目

一、專書

Valerie Hansen《變遷之神》〈南宋時期的民間信仰〉，包偉民譯，中國：浙江人民出版社，1999年9月。

石萬壽著《嘉義市史蹟專輯》。嘉義：嘉義市政府，1989初版，1994再版。

吳育臻，《嘉義市志.卷二.人文地理志》，嘉義市：嘉義市政府，2002年。

相良吉哉《台南州祠廟名鑑》。台南：台灣日日新報社，1933。

宮崎直勝，《寺廟神升天》，東都書籍株式會社，昭和十七年十二月，一刷。

財團法人孫海文化基金會編，《財團法人孫海文化基金會二十二週年紀念特刊》，

豐原：編者，2001年。

張廣智、陳恆，《口述史學》，台北：揚智文化，2003年。

陳玲蓉，《日據時期神道統制下的臺灣宗教政策》，臺北：自立晚報，1992。

嘉義市役所編，《嘉義市制五周年記念誌》，嘉義：編者，1935年；台北：成文出版社影印，1985年。

嘉義市役所編，《嘉義市要覽》，嘉義：編者，1933年；台北：成文出版社影印，1985年。

嘉義市役所勸業課編纂，《嘉義市商工人名錄》，嘉義：編者，1936年。

嘉義市役場編，《大嘉義市》，嘉義：編者，1928年；台北：成文出版社影印，1985年。

臺灣總督府阿里山作業所，《阿里山木材案内》，臺北：臺灣總督府阿里山作業所，1915年。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臺灣總督府殖產局山林課，《臺灣林業統計》，1921-1938 年度。

顏尚文計劃主持、陳亮州編撰，《嘉義市木材業口述歷史》，嘉義市：嘉義市文化局，2003 年。

嘉義縣政府祕書室編，《嘉義縣政二年》（嘉義縣政府祕書室，1953 年 6 月）。

二、期刊論文

王見川、李世偉〈日據時期的嘉義城隍廟〉，《台灣宗教研究通訊》，第二期，頁 145-152。

吳仁傑，〈阿里山森林鐵道經營之研究（1896-1916）〉，國立中正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9 年。

林秀姿〈一個都市發展策略的形成---一九二〇至一九四〇年間嘉義市街政治面的觀察（下）〉，《臺灣風物》四十六卷第三期，1996 年 9 月。

黃薇嬪譯，河合鈺太郎《阿里山森林經營費用參考書》。

顏尚文〈日治時期澎湖移民與嘉義市竹圍子「小澎湖」聚落的形成〉，《澎湖研究第一屆學術研討會論文輯》，2002 年 4 月。

顏尚文〈赤山龍湖巖觀音信仰與嘉義縣赤山保地區的發展〉（1661~1895），《臺灣師大歷史學報》第二十九期，2001 年 6 月，頁 95-132。

顏尚文〈清代以來嘉義市觀音信仰寺廟類型之研究〉，《佛學研究中心學報》第八期 2003 年 7 月。

李建興〈清代北嶽殿地藏庵與嘉義城寺廟信仰體系之研究〉，國立中正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5 年 7 月。





三、口述歷史

李建興〈林錦錄先生訪問紀錄〉2000年1月21日。

陳淑珠、李建興整理〈嘉義市木材業歷史回顧座談會記錄〉，2000年6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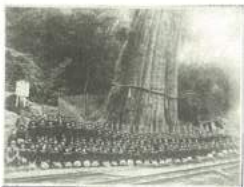
李建興整理〈城隍廟祭典組長葉源助訪問記錄〉，2000，12月1日。

李建興〈嘉義市地藏庵田野調查記錄〉，2002年1月12日。

李建興〈地藏庵阿重師訪問紀錄〉，2002年1月30日。

李建興〈盧昆常先生訪問記錄〉，2006年05月08日。





附錄一 二〇〇三年嘉義市大事紀

一月份大事紀

0101 育人國小校慶

民政局主辦本市 21 屆市民集團結婚典禮

0103 行政院文建會主委陳郁秀參訪本市鐵道文化藝術村

0104 全國中小學棒球運動聯賽開幕式

0110 社會局舉行嘉義市 2003 年長青運動會

消防局舉辦「彩繪消防、永保安康」防火宣導活動

0119 消防局舉辦 2003 消防節「消防大家作、平安大家收」防火宣導活動

0121 南區健保局謝副理為市長親送健保 IC 卡

2003 年全國自由杯青少年分齡軟式網球錦標賽開幕

2003 中、日、韓童軍交流露營活動開幕

0127 嘉義市、縣聯席會報

0128 本市各界 2003 年春節勞軍活動

內政部次長許應琛蒞市慰問春安工作

二月份大事紀

0206 2003 年本市各界春節團拜

0216 市長前往中坑營區探視本市役男

0218 竹嘉光纖網路共同啓用儀式





0225 2003 年市運暨中小學聯合運動會開幕

0227 二二八事件 56 週年追思儀式

三月份大事紀

0301 畫說嘉義公園特展開幕暨頒獎

森鐵驚傳翻車意外，市縣合心全力救治

0302 總統 陳水扁先生至本市探視森鐵翻車意外傷患並弔唁死亡旅客

0303 嘉義市公共工程督導

0308 本市各界慶祝 2003 年婦女節表揚大會

0318 2003 年度調解行政檢討會

0319 蘭潭國小舉行全國首座網路天文台開播

0320 新竹市長林政則帶領寺廟團體參訪本市

0321 監委李仲一、趙榮耀巡察本市

0324 中日軟式少棒錦標賽開幕

0328 本市各界 2003 年春祭革命先烈暨陣亡將士典禮

0329 志航國小週年校慶

0331 市長至民生國中頒發學生身份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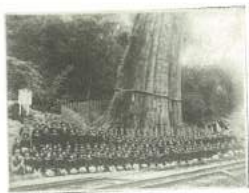




四月份大事紀

- 0402 嘉義市 SARS 防治因應小組成立
- 0403 市長陳麗貞呼籲全市總動員做好 SARS 防治工作
- 0404 市長於兒童節慶祝大會頒獎褒揚模範兒童
- 0410 財政部稽核業務小組蒞本市考核
- 0413 市長陪同衛生署長涂醒哲巡視署立嘉義醫院
- 0415 召開九十二年度第一季地政業務檢討會
- 0417 行政院院長游錫堃蒞市政府訪視
- 0418 行政院人事行局地方行政研習中心與市政府合辦「2003 年巡迴研習」
- 0419 市政府舉辦各機關員工康樂運動會
2003 年市長盃暨春季體育季聯合開幕
- 0421 「勇敢打擊腸病毒」巡迴校園活動在垂楊國小等校展開
- 0423 呂副總統蒞市政府聽取簡報
- 0424 召開第五次嘉義市、縣政府聯繫會報
開辦中低收入老人全口假牙補助完成簽約
第七屆桃城美展開幕
- 0425 市長授旗本市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代表隊
- 0426 第三屆台灣管樂協會盃管樂比賽登場
- 0427 衛生局協助查訪曾赴和平醫院看診與探病民眾
- 0428 公共工程督導會報實地勘察蘭潭風景區整建等六項工程





0429 行政院消保會蒞市政府考核消保業務

社會局主辦慶祝五一勞動節模範勞工表揚大會

0430 市長率 SARS 防制因應小組召開記者會全力動員防治 SARS

宜嘉寶生化科技捐贈環保清潔劑給全市學校防治 SARS

五月份大事紀

0501 市政府舉行「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SARS) 因應措施說明會

0502 市長訪視嘉義女中要求加強校園防疫

0507 市長陳麗貞與縣長陳明文共同簽署聯合防疫工作協定書

0508 地藏庵捐贈國中、小三三九位貧困學童午餐費八十四萬餘元

0509 市長拜訪模範母親當選人並頒贈賀匾禮物，表達祝賀之意

0510 西區小湖里里長於聖安宮舉行補選，黃鴻泉當選為新任里長

0513 2003 年嘉義市全國好人好事代表推荐選拔正式展開

0515 2003 年役男申請服替代役開始受理

0516 召開嘉義市兒童及少年福利促進委員會會議

召開九十二年度第一次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小組會議

市政府舉辦計程車司機防治 SARS 示範消毒並贈送口罩、漂白水活動

0519 市長與議員共同訪視中正商圈以實際行動彌補民眾 SARS 疑慮

0521 國中、小學校長在北園國小召開校長深耕團隊工作坊會議

0527 市長致贈嘉義地區駐軍部隊代表端午節加菜金

0531 「嘉南」等十二個社區 SARS 防疫隊在勞工育樂中心舉行成立大會





六月份大事紀

- 0601 市長籲請市民配合「量體溫」政策，建立 SARS 零可能病例之健康城市
- 0609 「交通安全街頭心語」短文徵選活動展開
- 0610 新民路、垂楊路等路段機車不依規定停放即日起加強取締、拖吊
- 0611 「再耕園」以 OT 方式公告委託民間經營管理
- 0613 九十一學年度第二學期國中小學期末校長會議
- 0614 地藏庵舉辦祈福消災法會並捐贈全市每戶電子體溫計一支
- 0615 嘉義市警察局新建辦公大樓落成啓用典禮
- 「圓林仔百年荔枝王祭」活動在東區後庄里圓林仔舉行
- 0617 九十二年度「交通安全小小記者廣插營」報名開始
- 西區區公所、戶政所聯合辦理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 0624 九十二年度孝行模範與學校志工表揚大會
- 0627 九二一震災國際大樓判定全倒完成發包執行拆除工作
- 0630 九十二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教師聯合甄選完成報名

七月份大事紀

- 0701 慶祝本市升格二十一週年在史蹟資料館舉行「香茶藝文話升格」活動
- 0705 第一屆 SUPER 教師頒獎典禮
- 0717 監委李伸一、趙榮耀巡視八掌溪、朴子溪疏浚成效
- 0724 文化創意產業地方巡迴論壇開鑼
- 0725 長青綜合服務園區開工動土興建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 0725 行政院林信義副院長巡視後湖工業區，允諾協助解決排水、道路工程
- 0727 配合全國「環境清潔週」，環境整潔大家一起來
- 0731 第六次縣市聯席會報決議共同參與諸羅建城三百年慶祝活動
- 0731 第十二次全國羅浮童軍大會，在嘉義蘭潭營區起跑

八月份大事紀

- 0801 嘉義市現行地政資料全面提供網路查閱服務
- 0801 「全國第一祝您學貸戶政站」於台灣銀行嘉義分行正式剪綵
- 0803 陳市長與新竹市林政則市長共同主持「玻藝傳情活動」
- 0804 表揚 2003 年模範父親及好人好事代表
- 0804 嘉義縣市地方財政研討會
- 0805 文化創意產業園區發展策略座談會
- 0807 「文化諸羅 桃城風華」嘉義縣市聯展於台南市隆重登場
- 0812 2003 火星大接近活動揭開序幕
- 0816 第二屆全國交通盃慢速壘球錦標賽在運三球場開打
- 0817 青少年海陸空活力大挑戰開跑
- 0818 嘉義榮民醫院日間照護病房正式啓用
- 0828 第三屆豐年杯全國籃球錦標賽在嘉義高中舉行開球
- 0828 九十二學年度期初公私立校長會議
- 0829 全國各縣市正副議長聯誼會在本市議會召開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0830 南部九縣市「大開眼界」有線電視座談會在文化中心隆重舉行

0830 南部七縣市首長論壇在史蹟資料館前盛大舉行

九月份大事紀

0901 再耕園公車站牌揭幕典禮

「全國好書交換日」捐書記者會

0904 李素練鄉土懷舊水彩畫，謝志德現代都會性格油彩畫，分別在嘉義市文化局展出。

0905 關懷外籍民眾，市政府舉辦外籍民眾聯誼

0907 市長盃秋季體育季體育節正式開鑼

0908 陳市長率領秋節勞軍團前往轄區各駐地勞軍

0912 為建立e化城市，市府提供裝置撥接

0912 活絡傳統市集，在文化路夜市等舉辦夜市活動

0917 文化總會與本市三十多個藝文團體交誼

0919 「台灣真行 2003 千里單騎環島行」四十六位男女單車騎士抵達嘉義市

0922 市長陳麗貞親頒獎狀表揚全市一百五十六位優良教師

0922 國立嘉義大學公布黃金奈米粒子及檜木精油混合研發成果

0922 老人流感疫苗開始全面施打

0924 山仔頂拱武堂龍鳳獅團是社區營造先期規畫主軸，舊團員歸隊將薪傳技藝

0927 響應「全國登山日」，本市有一萬兩千人在蘭潭登高健行

0927 全國同步「健康走走，活力久久」健走及反煙活動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0928 古禮聲中，嘉義孔廟前舉行至聖先師孔子 2553 周年誕辰紀念

0928 在福圓寺住持的陪同下，陳市長一同與青年學子歡度成年禮

十月份大事紀

1001 本府及本市稅捐處榮獲全國機關檔案管理最佳的肯定：金檔獎

1007 世賢路與忠孝路交叉口首次實施輪放式時相燈號管制

1011 第一屆桃城盃少年軟式棒球錦標賽在垂楊國小開賽

1012 陳水扁總統允諾全力支持本市鐵路高架、捷運化四十四億多元工程

1013 「萬安二十六號」演習進行街道人車淨空

1016 本市文化義工謝慧卿等三人榮獲九十二年度文化機關（構）績優義工金質獎

1017 全國同步實施外籍與大陸配偶基本資料訪查

1018 本市全國運動會代表隊授旗出征

1018 南方花展列車「花舞律動滿桃城」在文化中心前繽紛展開

1021 防範 SARS 二次來襲，陳市長親自參觀嘉義基督教醫院演練院內感染應變

1021 為加強校車學生乘車安全，消防局在蘭潭國中舉行校車火警逃生防護演習

1023 市府舉辦高階公務人員研習，提升市政競爭力

1027 第七次縣市聯席會報於射日塔舉行

1029 六位美加等地長期照護專家蒞市參訪，分享經驗

1031 2003 年全國運動會成績輝煌，市府為代表隊選手舉行慶功宴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嘉義市盧厝里羌母寮舊庄擁有九座古亭畚數量和密度之高可能都是台灣之最

十一月份大事紀

- 1101 2003 年嘉義市勞工運動會熱鬧登場
- 1101 嘉義浸信會教堂外觀漆白色，造型特殊，獨樹一格
- 1101 防範秋冬 SARS，本市全面為遊民接種流感疫苗
- 1105 嘉義市盧厝里沈公祠後方，有座百年以上的古井
- 1107 陳市長在社區規劃師的帶領下，實地探訪諸羅城活水源頭
- 1107 市府、林務局及嘉義大學攜手清除野花蔓澤蘭
嘉義女中教務主任劉長富，首次回到家鄉辦個展
- 1108 「原」來如此——市府舉辦 2003 年原住民豐年祭
- 1109 嘉義市魚市場提供五仟份免費魚蝦餐點供民眾享用，反應熱烈
- 1111 市長扮演台灣世界展望會圓夢公主，認購三張貧童許願卡，為貧童延續希望
- 1112 嘉義市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第一階段培訓開訓
- 1114 嘉義市政府已負債數十億元，市議會通過一億七千萬興建市議會會館。嘉義市公共事務關懷協會等十二個民間團體，發表「爾俸爾祿民脂民膏」聲明。
- 1115 「嘉義市觀光導覽志工進階培訓班」上午開訓





- 1117 市長應邀主持玉山峰頂陳高開甕儀式
- 1118 九十二年度國小學童潔牙觀摩大賽
- 1119 市長與嘉義鐵路局站長共同呼籲民眾善用鐵路平交道緊急按鈕
- 1119 全國同步淨牌專案暨大型客（貨）車違規執法，建立行車秩序與安全
- 1121 建廟逾三百年的仁武宮大翻修，樑柱遭白蟻侵蝕及雨水滲透腐爛，預計明年七月完工
- 1122 嘉義市公民大學，舉辦「客家語師生成果展」，除有歌舞表演外，還有客家美食。
- 1125 家暴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舉辦「愛家防狼宣導抽獎活動」
- 1129 2003 年黑金段藝術節開幕，陳市長親自主持開幕儀式
妙雲蘭若首度興建大殿，由 98 歲印順導師主持動土典禮，寺方將印順導師關房，保留為紀念館。

十二月份大事紀

- 1201 世界愛滋日關懷愛滋大使抵達嘉義市
- 1201 市府暨轄屬公務機關、學校十二月一日起量體溫預防 SARS
- 1202 「台灣美術地方發展史全集——嘉義地區」新書發表會
- 1203 台南職訓中心與市府合辦「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博覽會」
首部嘉義藝術地方史問世，李伯男、戴明德執筆從交趾陶到陳澄波，內容包羅萬象
- 1203 再耕園桃城點燈暨志工授證儀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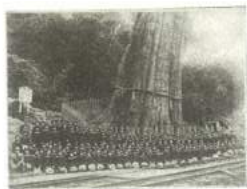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 1204 西北二號自然生態公園舉行動土典禮
- 1204 九十三年度公告地價、高告土地現值完成評議
- 1205 九十二年度學生舞蹈比賽在文化局舉辦
- 1211 高鐵太保站凝聚嘉南生活圈三縣市首長推動輕軌運輸系統拉近各地民眾距離
- 1212 總統與市長主持祥太文化館剪綵開幕
- 1213 第四屆交趾陶藝術節揭幕式在文化中心戶外舉行，葉王獎得獎作品十二日亮相，首獎從缺。第二名由呂世仁、林碧堂兩人榮獲，於開幕典禮中公開頒獎
- 1215 耐斯王子飯店動土，深耕嘉義，接軌國際
- 棕沙燕逃離八掌溪百餘燕巢遭工程破壞鳥況大不如前高蹺（行鳥）與小水鴨數量大減
- 1216 九十二年度長青運動會在體育場盛大舉行，共 18641 人參加
- 嘉市興村里現代桃花源八獎溪協會與居民共同改造出書分享經驗
- 嘉市光路里下路頭玄天上帝廟聞名的盪鞦韆活動，明年配合嘉義建城三百年，擴大舉辦
- 1217 人文學堂盧銘世規畫體育場壁面藝術，從簡單線條勾勒出的空中飛人，將兩面單調的牆活化串連，是未來美化市容新趨勢
- 1218 廬厝里客家庄興建高壓電鐵塔，傷及龍脈，居民因此建龍神廟供奉龍神，成為嘉義市唯一供奉龍神的廟宇
- 1220 阿里山森林鐵路九十二歲，北門驛古蹟啟用





建國二村搬家，陳鯤生、陳小鯨、陳鯪、陳魴四兄弟推動社區營造，再造竹籬風華

1221 近兩萬人參加諸羅建城三百年萬戶健走嘉年華

1221 「再耕園」身心障礙綜合園區開幕

嘉義林管處廿日舉辦阿里山鐵路九十二年慶暨北門驛風華再現啓用活動，廿六號蒸氣火車頭再度載客上阿里山風景區的奮起湖車站。

1223 「2003 諸羅山盃國際軟式少年棒球邀請賽」開幕

1224 嘉義市成功設置全國第一座教育應用知識入口網站

跨年晚會 踩街打頭陣 跳鼓陣、什家將、辣妹啦啦隊精彩演出 吸引民眾駐足圍觀

1224 「諸羅之愛——主題燈啓燈儀式」在中央噴水池熱烈展開

1225 開始提供民眾網路申請各類謄本及土地鑑界

1225 警察局室內靶場完成驗收，充實員警訓練

1226 「鐵道藝術村」熱情迎接全國鐵道串連文化列車活動，十三國大使及嘉賓蒞臨

慶祝建城 300 年桃城沸騰 除有總統踩街、管樂節等活動 嘉年華會、藝術趕集、麻將大賽都將陸續登場

1227 陳總統親自參與本市 2003 國際管樂節開幕儀式踩街活動

嘉義市頂安宮主祀觀音佛祖，神像僅有二寸二，由福州樟木雕刻，相傳是一百多年前唐山來台商人放在口袋裡攜帶來台，信眾在下路頭建造土角厝奉祀，因而又被稱為「角仔寮觀音娘媽」。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1228 2003 年嘉義市國際管樂節廿七日晚上登場，在中山路進行踩街表演，陳水扁總統與市長陳麗貞率領市府團隊踩街，把嘉義市營造成「管樂之都」，堪稱「台灣的維也納」。

1230 嘉義市圓林仔居民，著手恢復相思溪的生態，要讓變成水泥排水溝的畫眉溪有泥鰍，有景觀步道。圓林仔居民完成第一階段社區營造，將以當地原名相思坪仔，命名為相思溪。

國立嘉義高工 7 名學生疑似感染肺結核，引起各界關注

1231 「城隍爺顯威風腳踏音符來過年」跨年晚會

嘉義市雲嘉南機車商行，獲美利堅國際驗證機構驗證合格，成為全國第一家排氣檢驗站通過 ISO9001 認證的機車商行。





參考書目

嘉義市政府《嘉義市政》2003 年大事紀。

中國時報社，《中國時報》，2003 年。

聯合報社，《聯合報》，2003 年。





嘉義市文獻第十八期 木材業專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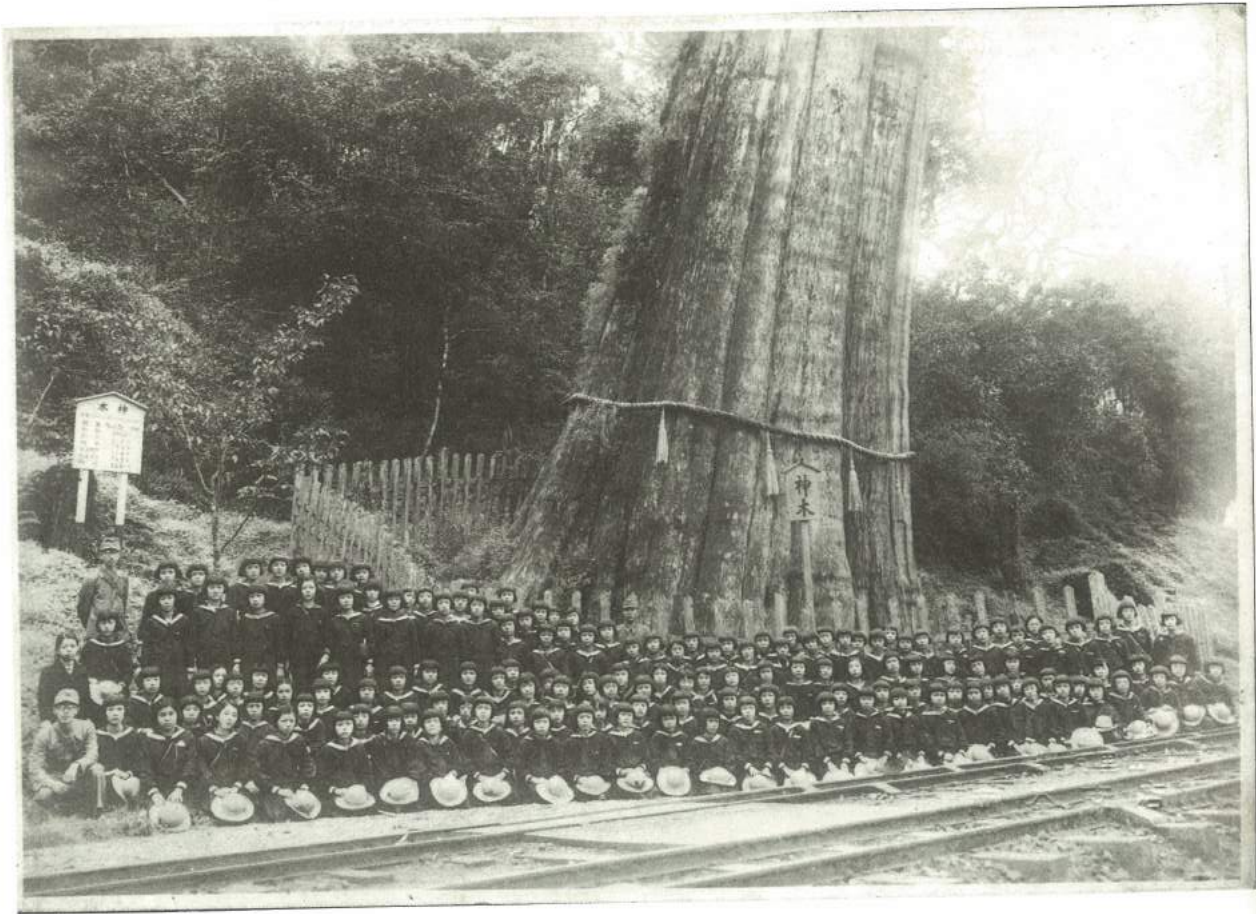
嘉義市老照片、古地圖說故事



圖片說明：日治時期嘉義名勝——營林所嘉義製材廠。以現在的市場行情而言，這批木材價值不斐。

提供者：黃盈彰





圖片說明：阿里山神木前留影。阿里山神木是台灣森林的精神象徵，更是日治時期中小學生遠足健行，戶外教學的最佳教材。

提 供 者：黃盈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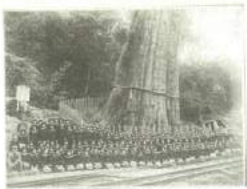




圖片說明：日治時期製材場一遊，時為日本神武紀元 2600 年。所謂神武紀元是以日本第一位天皇「神武天皇」即位的年份計算起。這種計算方法又稱「神武紀元」或「神武曆」，也就是日本開國第 2600 年的意思。2600 年經過換算為昭和 15 年，就是西元 1940 年，此時剛好是戰爭末期，當局為了提振士氣，有許多的慶祝活動，這批年輕人就是在這樣的歷史時空背景下出遊留影。

提供者：黃盈彰





圖片說明：林場起重機前留影。起重機動力改變人力、獸力所不及之處，成為當時人參觀留影的勝地。

提 供 者：黃盈彰





圖片說明：1948 年台灣省營事業一樟腦局嘉義製腦辦事處業務會議留影。

提 供 者：黃盈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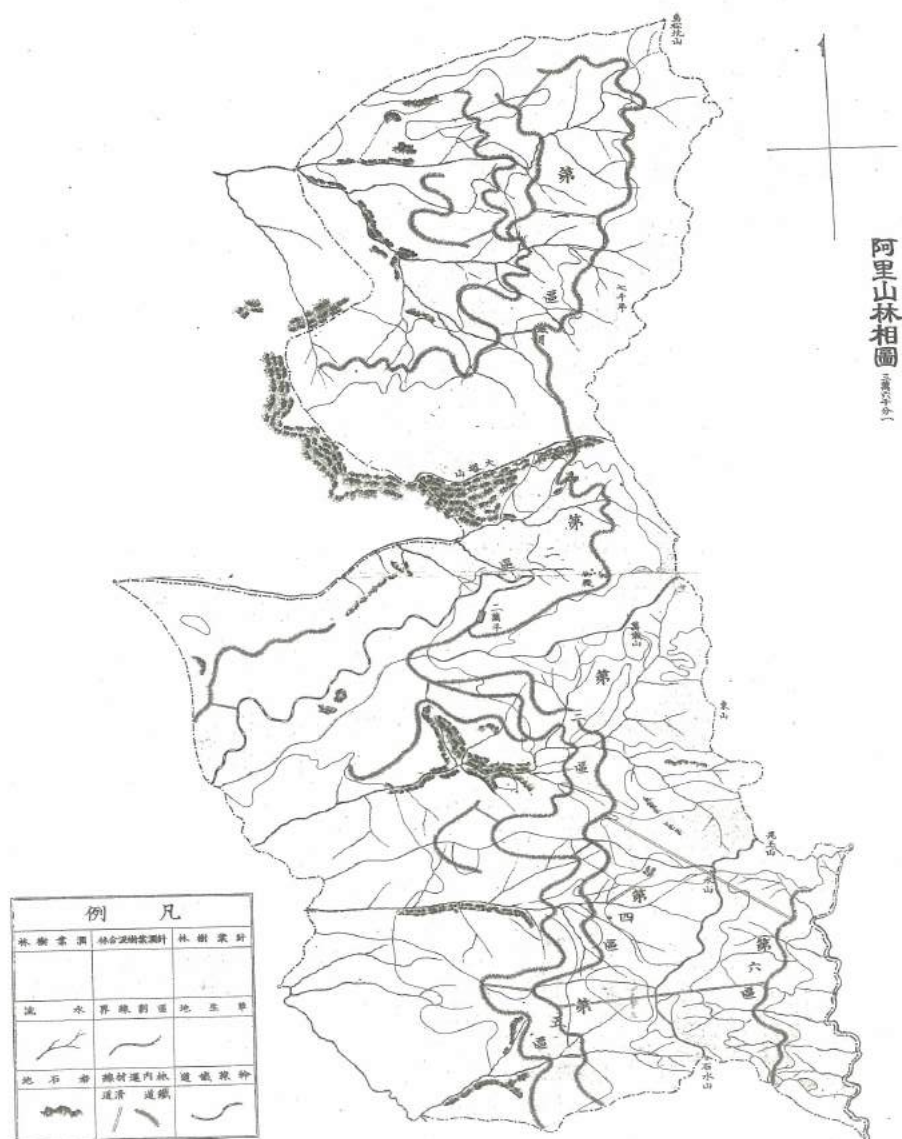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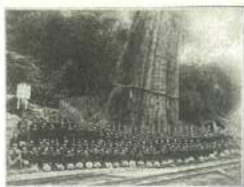




圖片說明：1954 年吳鳳幼稚園畢業典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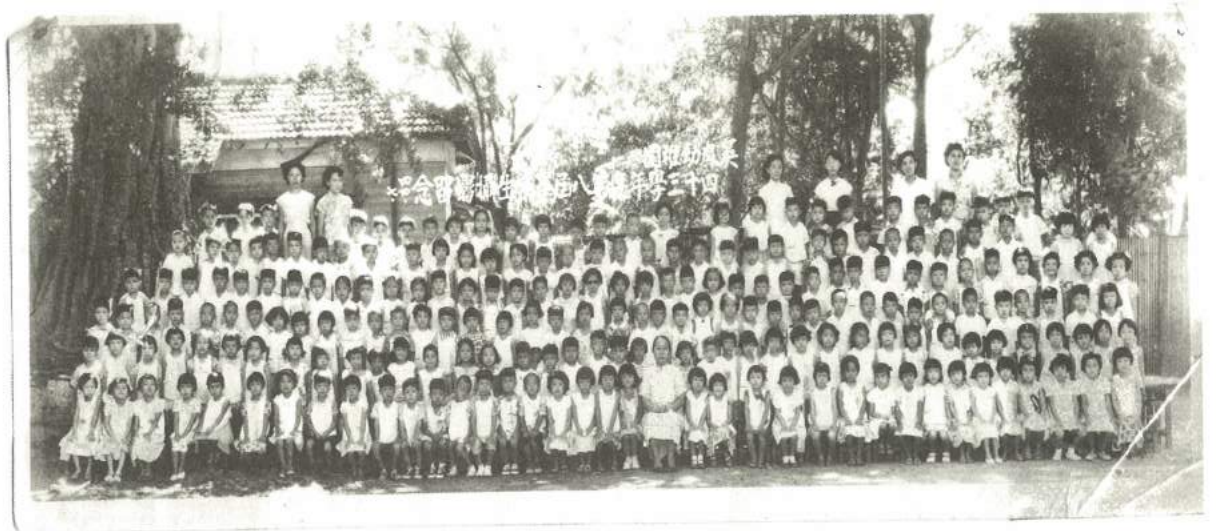
提 供 者：黃盈彰





圖片說明：日治時期林學博士河合錦太郎探勘，阿里山林相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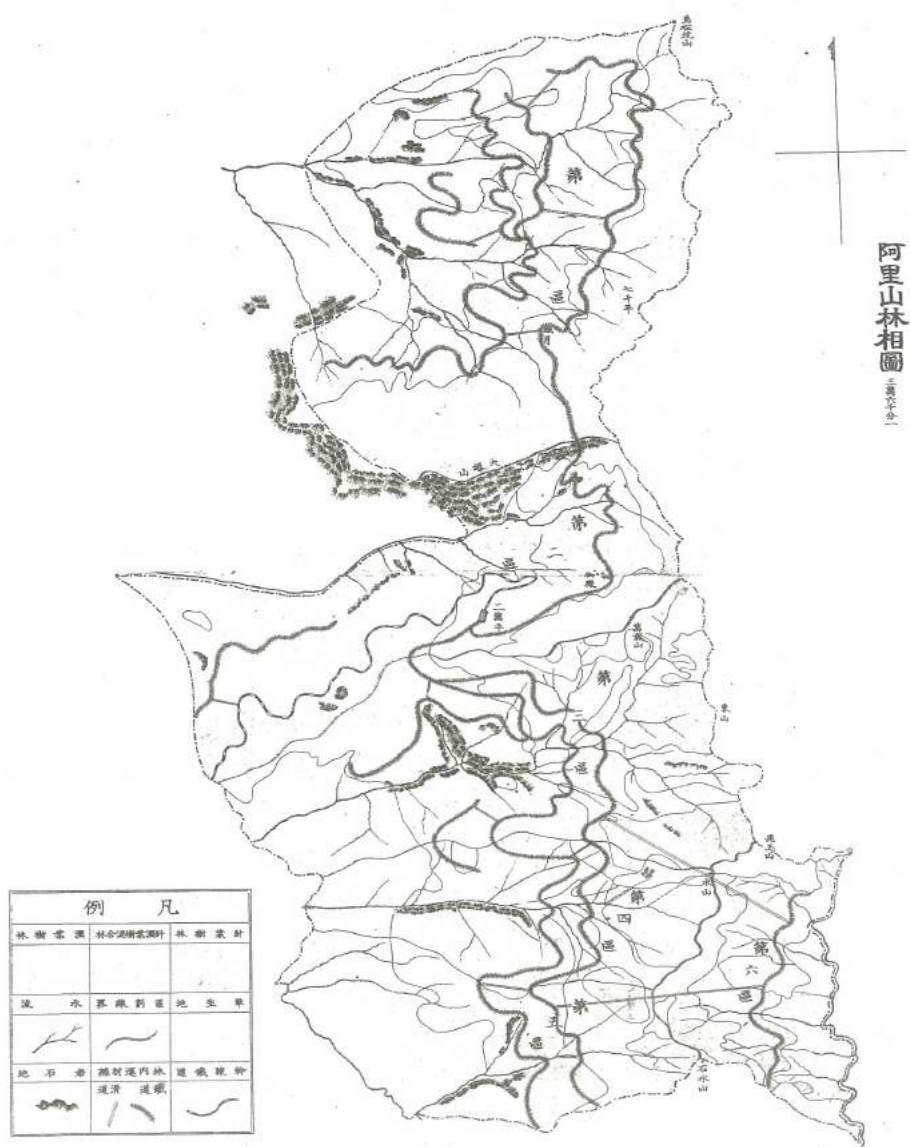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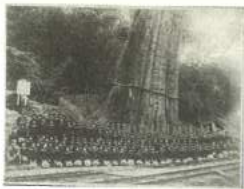




圖片說明：1954 年吳鳳幼稚園畢業典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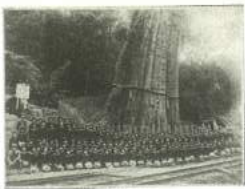
提 供 者：黃盈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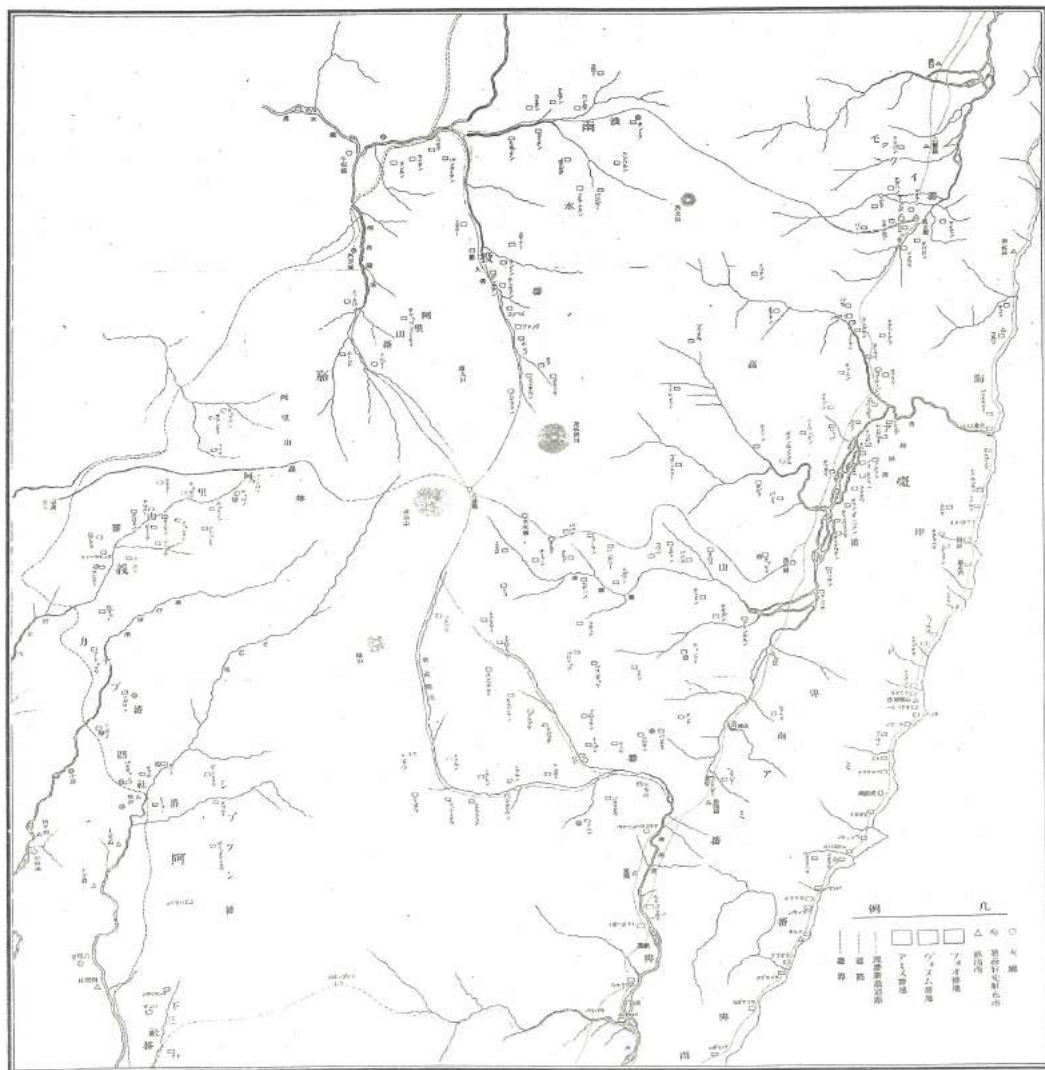
圖片說明：日治時期林學博士河合鉢太郎探勘，阿里山林相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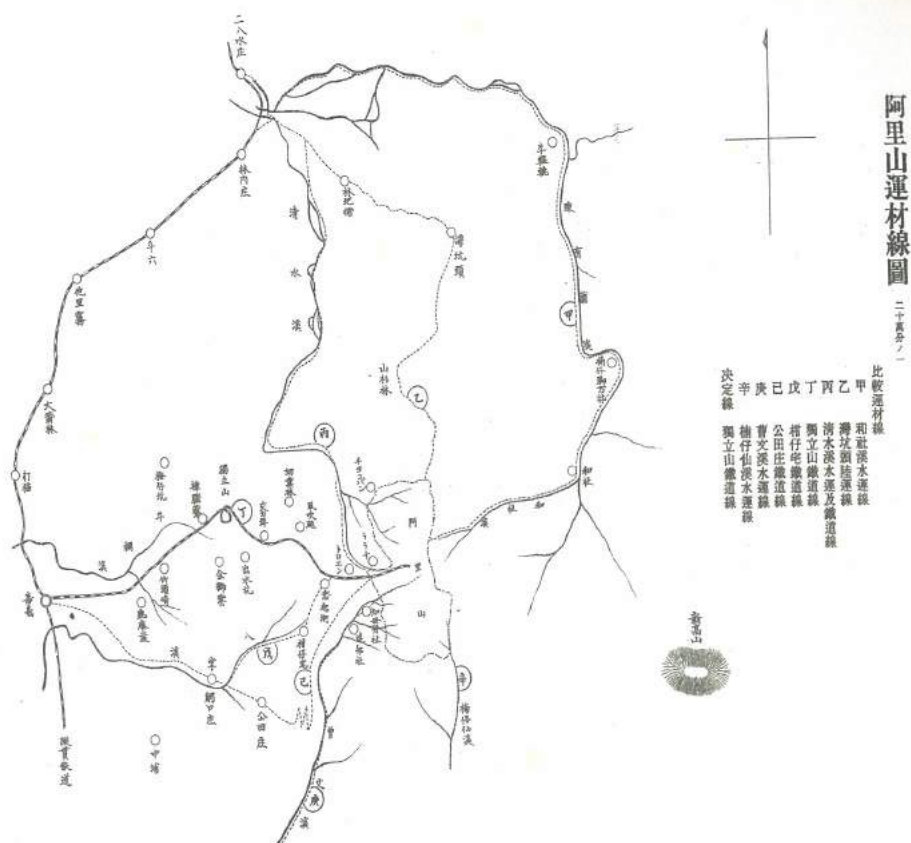
阿里山附近蕃族分布圖

二 十 万 分 之 一



圖片說明：日治初期阿里山原住民分布圖，林業只是日本人開山撫蕃的附加價值。





圖片說明：阿里山運材線圖。阿里山林場的開發，若沒有鐵道的架設，其經濟價值可能就要大受影響。運材路線最後選定獨立山段，除了克服螺旋狀鐵道建築技術之外，也造就嘉義市木材都市的繁榮歷史。

